

# 中国民主季刊

# CHINA

2023年7月

第3期

卷1

VOL. 1

NO.3

JUL 2023

# JOURNAL

# OF

# DEMOCRACY

驱散迷雾：中国经济增长、产业革命和民主转型

许成钢 / 张杰

香港民主化运动的过去、当下与未来

周永康 / 黎恩灏

中国的左右之争在争什么？

荣剑 郝志东 王大卫 吴强 张崑 冯崇义 胡平

自由主义的四次“左右之争”（上）

陈纯

更强的立法机构，更强的民主

穆·史蒂文·菲什



中国民主转型研究所  
INSTITUTE FOR CHINA'S DEMOCRATIC TRANSITION

# 中国民主季刊

CHINA  
JOURNAL  
OF  
DEMOCRACY

---

主编 Chief Editor

王天成 Wang Tiancheng

运营协调 Operational Coordinator

芮朝怀 Rui Zhaohuai

编辑 Associate Editors

Amelia Pang

张杰 Zhang Jie

技术、发行总监 Tech & Promotion Director

杨子立 Yang Zili

---

主办、出版 Organization & Publisher

中国民主转型研究所 Institute for China's Democratic Transition

电邮 Email: [cjd@chinademocrats.org](mailto:cjd@chinademocrats.org)

网址 Website: <https://chinademocrats.org/>

---

电子版刊号 ISBN (electronic): 979-8-9875925-0-2

印刷版刊号 ISBN (print): 979-8-9875925-2-6

---

2023 本刊版权属于中国民主转型研究所。

©2023 by Institute for China's Democratic Transition.



---

### 国际顾问委员会 (International Board of Advisors)

白夏 Jean-Philippe Béja	戴雅门 Larry Diamond	王飞凌 Wang Feiling
陈健民 Kinman Chan	罗杰·嘉赛德 Roger Garside	吴国光 Wu Guoguang
陈志柔 Chih-Jou Jay Chen	胡平 Hu Ping	吴介民 Wu Jieh-min
郭丹青 Donald Clarke	林培瑞 Perry Link	许成钢 Xu Chenggang
孔杰荣 Jerome Cohen	许田波 Victoria Hui	
戴大为 Michael Davis	黎安友 Andrew Nathan	

---

### 国际编辑委员会 (International Editorial Board)

阿古智子 Tomoko Ako	李酉潭 Yeau-tarn Lee	王兴中 Hsing-Chung Wang
陈杰 Jie Chen	李玲 Ling Li	
陈育国 Yuguo Chen	罗世宏 Shih-hung Lo	吴玉婷 Andrea Worden
马思中 Magnus Fiskesjö	艾华 Eva Pils	吴强 Wu Qiang
柯蕾 Chloe Froissart	任思梅 Johanna Ransmeier	许秀中 Vicky Xu
郝志东 Zhidong Hao	古思亭 Kristin Shi-Kupfer	叶耀元 Yao-Yuan Yeh
郭汤姆 Thomas Kellogg	贡嘎扎西 Kunga Tashi	赵荔 Zhao Li
卓玛加 Dolma Kyab	楚克斯 Rory Truex	
廖雨诗 Yushih Liao	曾建元 Chien-Yuan Tseng	

---

---

## 目录

---

### 访谈

#### 8 · 驱散迷雾：中国经济增长、产业革命和民主转型

许成钢 / 张杰

#### 24 · 香港民主化运动的过去、当下与未来

周永康 / 黎恩灏

### 笔谈

#### 38 · 中国的左右之争在争什么？

荣剑 / 郝志东 / 王大卫 / 吴强 / 张崑 / 冯崇义 / 胡平

### 透视中国

#### 58 · 现实主义，还是一厢情愿？

——评知识界“中国模式”理论对中共改革意愿的判断（续）

王澹

#### 74 · 自由主义的四次“左右之争”（上）

陈纯

#### 91 · 中国是否存在“极右自由派”？——与王大卫先生商榷

雷乐天

#### 102 · 中国民主转型期会发生福利竞赛吗？

乔山

### 民族问题

#### 118 · 汉化、种族灭绝和西藏的未来

降央·诺布 / 艾美莉亚·庞

民主转型

---

**134 · 民主转型：通向一种动态模型**

丹可沃特·罗斯托 / 卧云翁 译 / 陈育国 审校

制度设计

---

**158 · 更强的立法机构，更强的民主**

穆·史蒂文·菲什 / 撒母耳 译 / 王天成 审校

会议纪要

---

**181 · 洗脑：毛泽东及后毛时代的中国和世界**

肖潇

简记

---

**191 · 全球民主人权事件**

Eleanor Zhang

---

199·《中国民主季刊》征稿启事

200·《中国民主季刊》订阅方式

---

◎ **致谢**：任佳为本期所有画作作者

# Contents

---

## INTERVIEWS

- 8. Dispelling the Fog: China's Economic Growth, Industrial Revolution and Democratic Transition  
*Xu Chenggang and Zhang Jie*
  
- 24. Th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of Hong Kong's Democratic Movement  
*Alex Chow and Eric Lai*

## CONVERSATION

- 38. What is China's Left-Right Debate about?  
*Rong Jian, Hao Zhidong, David Wang, Wu Qiang, Zhang Kun, Feng Chongyi, Hu Ping*

## POLITICS AND SOCIETY

- 58. Realism, or Wishful Thinking? The Academics' "China Model" Theory and their Judgement on the CCP's Willingness to Reform (continued)  
*Wang Biao*
  
- 74. The Four "Left-Right Debates" among Champions of Liberalism in China  
*Chen Chun*
  
- 91. Is there a "Far-Right Liberalism" in China? Some Disagreements with Mr. David Wang  
*Lei Letian*
  
- 102. Will there be a Welfare Race in China's Democratic Transition?  
*Qiao Shan*

## ETHNIC ISSUES

- 118. Sinicization, Genocide and the Future of Tibet  
*Jamyang Norbu and Amelia Pang*

## DEMOCRATIC TRANSITION

### 134. Transitions to Democracy: Toward a Dynamic Model

*Dankwart A. Rustow*

*Wo Yunweng and Chen Yuguo(trans.)*

## INSTITUTIONAL DESIGN

### 158. Stronger Legislatures, Stronger Democracies

*M. Steven Fish*

*Sa Muer and Wang Tiancheng (trans.)*

## SYMPOSIUM PROCEEDINGS

### 181. Brainwashing: China and the World in Mao and the Post-Mao

*Eras*

*Xiao Xiao*

## NOTES

### 191. Global Democracy and Human Rights Events

*Eleanor Zhang*

---

Call for Submissions

How to Subscribe authored

---

© All paintings in this issue are by Ren Jia.

访谈 | 许成钢  
张杰

# 驱散迷雾： 中国经济增长、 产业革命和民 主转型



许成钢



张杰

**编按：**中国在改革开放时代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促成经济快速崛起的原因是什么？近十年来，中国经济增长陷入困境，货币超发、地方政府债务膨胀、房地产泡沫巨大和内需乏力，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导致还是早已身患沉痾？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第四次产业革命已经到来，中国的举国体制能否在科技竞赛中取得竞争优势？中国经济路在何方？针对这些问题，《中国民主季刊》编辑张杰博士专访了经济学家、斯坦福大学中国经济与制度研究中心资深研究员许成钢教授。

## 经济崛起之谜

**张杰（以下简称张）：**在邓小平（邓江湖）改革开放时代，中国经济快速崛起，超越日本成为了世界第二大经济体，有人将它称之为“中国奇迹”，也有人将它视为“中国模式”的重要内容，为什么您不赞成这样的观点？

**许成钢（以下简称许）：**首先，针对中国经济的快速增长，我们不能忘记了

一个重要的前提，那就是在改革开始的时候，中国是世界上最贫穷的国家之一。为什么中国会如此贫困？是因为1950年至1953年中国加入朝鲜战争、始于五十年代末的大饥荒以及六、七十年代的文化革命。任何一个国家在经历灾难之后，恢复时期都会有相当快速的经济增长，所以中国经济增长的前半部分源于灾后的恢复，这是我要强调的要点之一。

要点之二，如果我们看日本战后的恢复和发展，韩国、新加坡、香港的发展，中国和它们对比，实际上没有什么太大的特殊性。单纯看经济发展，中国实际上还不如台湾、韩国、日本、新加坡，因为它们都已经成长为发达国家，而中国距离发达国家还有很大的差距，所以完全不是奇迹。但如果把中国和苏联、中东欧的共产党国家对比，中国的确和它们很不一样，从某种意义上讲，可以认为这是个谜，就是为什么同样是共产党国家，其它的共产党国家改革都完全失败了，而中国的改革至少有那么一段时间不是完全失败。所以，我长期以来的很多工作是在解释这个谜。与苏联以及其它共产党国家比，中国的改革有什么特点呢？有两个最大的特点，使得它有一段时间相当举足轻重的成功。第一，它允许私营企业发展。私营企业已经变成了中国经济的主体，这个变化在任何其它共产党国家里是不可思议的，现在越南实际上是步中国的后尘。只要允许私营企业发展，国家经济就会发展。第二，中国在一段时间里融入了全球化的体系，这也与其它共产党国家不一样。这个不一样与西方试图拉拢中国反对苏联有关。从这两个特点看，我们可以看得很清楚，但现在这两个最基本的特点全都颠倒过来了，这就注定了中国改革开放的结束和经济的由盛而衰。

## 经济衰退之因

张：中国经济增长似乎有一个重要时点，就是2001年加入WTO，它对于经济增长的加速作用是巨大的。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中国政府通过公共设施和房地产建设，让经济持续两位数增长。但不久后情况出现了显著变化，两位数增长不再。现在南美、东南亚国家都在瓜分中国的产业链，中国房地产业也严重衰退并形成了巨大的泡沫。为什么中国经济会突然洗尽铅华，前景堪忧呢？

许：关于中国的经济发展，我的描述会和你的看法不完全一样。我的描述是：中国最重要的经济发展时期是从九十年代末开始，到全球金融危机爆发的前夕，中国经济已经开始出现了问题。全球金融危机实际上给了中国政府一个掩盖问题的机会，使得它趁机推动了一个大规模的财政刺激，从而在短时间里暂时维持了经济的增长，但这不仅没有解决中国已经出现的问题，反而进一步加剧了经济内在问题的恶化。中国经济早在2007年就已经出现问题。如果简单看统计数字，似乎中国的高速增长一直持续到了2012年，但掩盖了统计数字背后的严重问题。为什么我会这样分析？刚才我已经讲了，中国经济改革对经济增长有很大的支持作用，最大的因素有两个，一个是私营企业的发展，另一个是融入全球化体系，它们都是从九十年代就开始的，但并不合法，到了90年代末才把它合法化。一旦变成合法，中国私营经济的增长速度就极为迅速，这是中国经济发展的最大动力。与此同时，私营企业大发展和中国融入全球化体系紧密相联。实际上，在加入WTO之前，中国经济就已经非常快速地从无到有，部分融入了全球化体系；加入WTO后，就更进一步加快了融入全球化体系的步伐。如果没有巨大的私有经济发展，单纯地融入全球化体系是不够的，只有两者合在一起才造就了中国经济的崛起。

为什么我说2007年中国经济就已经产生了问题？是因为在中国的经济快速发展之后，中国共产党就开始非常担心私有经济的快速发展有可能威胁共产党统治，一直在使用各种各样的办法努力让国有经济更快地发展，有意识地用各种方式遏制私有经济。所谓的“国进民退”现象，实际上早在2003年就已经开始了。早期“国进民退”的突出政策就是中共的“抓大放小”。所谓“抓大放小”中“放小”的那一个部分，在实际执行中就是私有化。政府把比较小型的国有企业私有化了，当然在国内不允许使用“私有化”这个词，改叫“改制”。但中共真正的重点不在“放小”而在“抓大”，这是政策的核心所在。“抓大”就是要做大做强国有企业。中共从来没有放弃国有企业的意义，事实上正好相反，它要让国有企业发展得更大、更强，所以在九十年代末，中共就建立了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用国资委和全面的政策，试图推动国有企业的发展。

但这个政策本身就是问题的根源。在经济学里有一个重要的概念，即国有企业的软预算约束，意思就是说，国有企业在资不抵债的时候不会破产，所以国有企业不会害怕破产，这就导致了国有企业胆子非常大，敢于借钱。软预算约束问题，是所有其它共产党国家经济改革失败的最基本原因。中共强调“国进民退”和努力壮大国有企业，就把国企不可避免的软预算约束问题都拉到中国经济里来。到了2007年的时候，国企做大做强很见成效，国有企业的软预算约束问题也再次凸显，使中国经济产生了严重问题。

我在这里要非常认真地强调，在中国的改革过程中，私营企业的发展不是中共有意设计的，也不是它高兴愿意做的事，而只是在改革过程中发生了的事情，尤其是到了90年代末，中国的国有企业面临非常严重的问题，包括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等。面对国有资产有可能整体上资不抵债的严峻挑

战，私有企业的大发展救了中国经济一命，救了中共的命。私有经济合法化的背景就是私有企业的大发展救了中共的命。但是中共在合法化私有企业的同时，就担心私有企业变得更大，大到可以动摇党的统治怎么办？

讨论共产党的制度时，必须要清楚一个概念，叫做“防止和平演变”。防止和平演变的概念来自列宁。中国经济改革在一开始的时候，邓小平就说得很清楚，中国的经济改革就是列宁的新经济政策，而当年列宁在推出新经济政策的时候，就提出了防止和平演变的概念。当私营企业大发展的时候，它带来的和平演变问题从来就是中共高度关注的，并不是只有习近平关注。例如江泽民也非常关注，这就是为什么江泽民要提出“三个代表”的概念。江泽民面对和平演变的威胁，为了要应对这个挑战，就试图把能够“招安”的私营企业老板都吸收到共产党里面来。这有点像水浒传，皇帝只要把反皇帝的梁山好汉“招安”到朝廷里来，他们就归皇帝管了，就变成朝廷的人。江泽民是试图用“招安”的方式来控制私营企业，用这个方式来避免和平演变。也就是，中共在应对和平演变时，一方面“招安”，一方面限制私营企业的发展，所有这些东西前后逻辑是一致的，他们的最终目的也是一致的。只是到习近平这里，把“招安”基本放弃了。

我们再说房地产行业。中国启动房地产行业的时间不是全球金融危机爆发的时候，而是九十年代中后期。当时朱镕基实行税制改革，中央把税收的大头拿走，小头留给了地方，但绝大部分公共服务以及公共开支都是由地方政府承担。在这个背景下，中央政府开放了土地市场，用这个办法帮助地方解决财政困难。地方财政变成土地财政，实际上是中央政府刻意设计出来的。但土地财政的制度基础是中国全面的土地国有制，这是决定性的一环。在全面的土地国有制的条件下，所谓的土地市场从来都不是售卖土地

的所有权，而是出让土地的使用权和交易权，是买卖租期的市场。刚才我们讲私营企业的发展不是中共设计的，但是土地财政却是它们设计的，目的在于利用土地的全面国有制，让地方政府通过靠售卖土地的使用权来获得财政收入，解决地方财政收入问题。

在这个背景下，所有的地方政府都变成了当地唯一的大地主，因为没有任何人有土地所有权，就是阿里巴巴这么大的企业也不拥有一寸土地，它所有的土地都是租借的。由于每个地方政府都是当地垄断土地的唯一地主，它们售卖出租土地的目的是为了寻求财政收入，因此地方政府就利用它的垄断权力，尽量抬高土地价格，采取减少土地供给就是主要手段之一。中国巨大的房地产泡沫是在土地国有制下，地方政府共同限制土地供给制造出来的。

如果我们看一下中国的整个房地产市场，它的总价值是多少？我现在讲的都是疫情之前的情况，中国房地产的总价值比美国房地产的总价值，再加上整个欧盟的房地产的总价值加在一起还要大，但美国的GDP数字加上欧盟的GDP数字合在一起，相当于中国的两倍以上。所以从这里就可以看到，中国房地产是一个巨大的泡沫，这个泡沫早晚要出问题。为应对零八、零九年全球金融危机，中央政府采取的巨大的财政刺激政策，进一步把泡沫扩大化。那次财政刺激的重点就是房地产投资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直接投入的主体是房地产业。

前面，我讲到软预算约束，过去软预算约束这个概念主要讨论的是国有企业，但是自从零八、零九年金融危机，中国采取了巨大的财政刺激之后，中国又产生了一个新形式的软预算约束，那就是地方政府。每一个地方政府

都建立了一些所谓的融资平台，其实就是以国有土地为核心建立的空壳国有企业。当地政府把土地拨给融资平台，让它拿资产负债表到银行去获得抵押贷款，借出极其巨大的资金，光是金融危机那一段时间，就借出来上10万亿。这个数字现在已经没有人确切知道了，早在许多年前这个数字就已经达到了50万亿，现在这个数字已经保密了。

地方融资平台是国有的，不怕破产，敢借钱，所以借的数目特别大。这是典型的软预算约束现象。此外，融资平台借的基本都是抵押贷款，这本身就非常危险。因为抵押贷款意味着把土地作为抵押资产放到银行了，变成了银行资产负债表里的资产。当经济上行的时候，土地价值会上升，银行是安全的，但经济下行，就像现在的情况，土地价值下降，就意味着不仅仅是地方政府欠很多钱还不了，更严重的是把银行的资产搞坏了，银行的资产负债表就会出问题。当房地产价格持续下降时，银行的资产价值会自动下降，可以导致资不抵债。这时，理论上说，银行就要破产。在软预算约束下，政府可以救助银行。但那些手段只是在拖延问题，如同垮台的苏联和东欧共产党经济。所以中国的房地产泡沫膨胀实际上不仅仅是房地产自身，同时也给整个中国的银行业，整个中国的金融业，整个中国的经济带来非常大的危险。

#### 第四次产业革命与制度优势

张：经济的发展与产业革命密切相关，您曾强调人类第四次产业革命已经到来，人工智能是其重要内容之一。美国已经推出了ChatGPT，而阿里巴巴和百度也都推出了自己的产品。我的问题是，中国举国体制能够在本次产业革命中取得竞争优势吗？有人说中国的人工智能在很多领域已经超越美

国，您的看法是什么？

许：产业革命的产生是有制度条件的。如果我们看过去三次产业革命和这一次正在发生的产业革命，就会发现它们的发生地都发生在英美两国，这不是语言的问题，是制度的问题。英国和美国是同一类的制度，即便其它资本主义制度国家，不是这类制度，也没有产生过产业革命。

英美制度是什么？它和其它的发达资本主义制度相比，有两点完全是一样的，第一，都是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第二，都是民主制度。英美制度和欧陆及日本、韩国的资本主义制度哪里不一样呢？在于英美法系。加拿大、澳大利亚都是英美法系国家，现在正在产生的新一次产业革命，其中很重要的推手之一就有加拿大。英美法系对产业革命最重要的推动在哪里呢？金融市场。为什么只有英美法系国家金融市场才发达，而非英美法系国家金融市场都不够发达，原因是英美法系制度支持金融市场的发展。为什么金融市场和产业革命有关？因为产业革命需要庞大的资金，所以首先要解决融资问题。当全新的技术产生的时候，它能不能发展，实际上取决于能否给它注入资本。向创新企业注入资本是一个非常困难的事情，因为全新的技术不成熟，没有市场。在市场上被接受之前，大部分的技术创新都会失败，只有少数会成功，怎么向他们注入资本，这依赖特殊的制度解决。事实告诉我们，在整个技术创新演变过程中，最有帮助的就是金融市场，而作为金融市场的衍生物，就是风险资本。风险资本自50年代以来，一直是美国孕育、推动新技术革命性中不可缺少的基本制度。

中国也想模仿风险资本，但中国的制度决定了它不可能真正模仿风险资本。因为风险资本高度依赖法治，高度依赖司法体系，高度依赖金融市场。

中国金融市场本身不是一个正常的市场，中国的法律和司法制度至今不能独立，所以没办法模仿。只有在风险资本能正常运作的环境下，才有可能给全新技术注入资本。当然全新的技术的产生还有另外一个很重要的一面，也是制度带来的，就是自由。只有在自由的制度下人才有想象力，而自由非常重要一部分就是自由的大学，教授治校的大学。中国至今没有一所自由的大学。当大学不是教授治校的时候，无论有多少教授、博士和发表了多少文章，学术都不可能是自由的，也不会产生大的创造力。

无论是在当年的英国还是现在的美国，在产业革命的时候，你可以看到多少在他们国家发明创造的东西，都并不是他们本国人创造的。第二次产业革命发生在英国，大量的发明创造来自在英国的外国人。今天也一样，大量的发明不是美国出生的美国人创造的，而是外国人在美国造的。硅谷的印度人和中国人加起来多于欧洲裔的美国人。为什么这么多最有天赋的中国人、印度人在美国爆发了这么大的创造力，而不在他们自己国家发挥？原因是聪明人只有到了好的制度下才能发挥出来。

正在兴起的第四次产业革命，过去是一种预测，今天已经不是预测了，现在实际上是第四次产业革命的前期，已经开始以指数级的速率在快速发展，就要形成气候了，只不过它具体的会变成什么，仍然没有人知道。

这就是产业革命的特点。产业革命意味着它产生出来人们事先不知道的东西，唯一能知道的就是产业革命一定造成“创造性破坏”。这是一个经济学术语，意思就是创造会带来破坏，它一路破坏过去，一路地创造现在和未来。但是“创造性破坏”只能产生在适当的制度里，因为只有适当的制度才能容忍破坏。比方说，目前比较热的ChatGPT，有人进行一个尝试，问

它中共好还是不好，用简体或正体中文提问就会得出截然不同的结论。阿里巴巴和百度也推出了自己的东西，但政府马上警觉了，就出台法案开始限制了。这一次人工智能技术竞争中，中国有可能超越美国吗？不可能。在ChatGPT产生之前，人工智能曾被分割成许多很窄的领域，中国的确可以在个别领域里领先。原因很简单，因为中国制度的特殊性，比如说中国是世界上拥有监控摄像头最多的国家，有好几亿摄像头，它们拍摄下来的大量的视频和照片需要处理，需要自动识别，要自动地确定抓捕谁，控制谁。面对警方监控民众的巨大需求，中国政府投入了大量资金进行技术创新。在巨大投资的支持下，中国在图像识别，无论是静止的还是视频方面，在世界上都一度处于领先的地位。另一个可以相提并论的就是语音识别，道理是一样的，由于它大量收集私人的语音，用于监督民众，它在语音识别技术上一度也处于世界领先状态。但这种做法严重侵犯人的自由是违法的，这些技术在西方国家是不能如此发展的。美国的法律禁止公司和个人进行这样的技术创新，而中国的法律没有这样的限制。

但是人工智能远远不局限于监控。在ChatGPT产生之前，中国在许多重要的、关键的人工智能领域远远落后于美国。一是在人工智能最基本的算法方面，中国无法和国际的先进水平对比。二是在人工智能最有创造性的科学研究方面，比如说发现和发明新药、新材料，国际上几年以来就已经积累了不少重大的突破、重大的成果，但中国一项也没有。依靠人工智能实现科学研究上的重大突破，国际社会并非最近开始，已经有好几年的时间了，积累了很多成就。现在ChatGPT作为一个通用的人工智能模型出来以后，尤其是它开放给所有人之后，一下子就暴露了中国和国际先进水平之间的差距。

我要强调的是，过去中国在某些领域里之所以能够和世界的前沿追得比较近，背后有几个重要的条件。一是中国过去融入国际化不仅仅是贸易，也包括科学技术。由于融入了国际化，中国在科学技术上极大的得益于发达国家，尤其是美国。中国最优秀的人工智能方面的专家，绝大部分都是在美国训练的，包括在美国本土训练，也包括在中国本土美国训练的。例如微软公司在北京的亚洲研究院，是中国人工智能的黄埔军校。这是什么意思？就是中国在人工智能方面，无论是在研究机构、大学还是公司，大量的领军人物都曾经是微软机构培养出来的，在那里工作过，所以融入了国际，融入了全球化。但这些年来，中国的“战狼外交”严重摧毁了国际关系，中国继续融入国际化已经受到严重阻碍，甚至逐渐变成不可能。这就严重地阻碍了中国人工智能的发展。二是芯片。人工智能有算法、计算能力和数据三个方面的核心要素。算法就是前面讲的，它取决于是否融入了国际社会。因为基本上没有重大的算法是中国发明的，都依赖西方的技术，一旦与西方国家学术交流脱钩，算法的来源就会成为问题。在计算能力方面，过去不存在对中国的限制，中国公司和美国公司是一样的，可以获得任何想要的芯片，但是现在情况发生了急剧地逆转。当芯片受到严重限制的情况下，我们可以预计在不远的将来，中国在获得所有先进芯片方面都会遇到困难。那时，中国的计算能力就受到了限制，就把最新的人工智能发展给限制住了。说到数据，数据里非常重要的一个部分是数据的质量，而数据的质量直接和社会的自由联系在一起。当社会自由的时候，数据才能有质量；当社会不自由的时候，数据就没有质量。过去有一个错误的认识说中国的数据是世界最多的。为什么它是错误的认识？一方面，数据不仅是中文的。如果讲到了科学和技术，绝大部分的科学和技术数据是英文的，中文的数据不可能是世界最多的。另一方面，讨论数据一定不是简单的数量，一定有质量在里边，而质量取决于社会是不是自由。当社会是不自由的时候，数据是有限制的，是充满噪音的，比

如说撒谎、造谣和编造历史等等。当社会里充满了各种谎言的时候，人工智能的机器学的都是谎言，它就会像造谣、说谎的人一样，也会说谎。今天所谓的人工智能，基本上就是机器学习，机器学的就是你做什么他做什么。你的社会是自由的、诚实的，那么你的机器训练出来就是诚实的、自由的；数据是编造的，你的数据是撒谎的，那么机器学出来的也是编造的、撒谎的。我们把这几个条件放在一起分析就会发现中国在人工智能方面存在很多无法克服的障碍。

## 中国经济的出路

张：以上，我们谈论到中国经济的崛起之谜以及遭遇的困境和第四次产业革命的挑战，它们都指向了一个根本性的问题，那就是中国的基本政治制度，或者说在中国极权主义制度下，经济发展和产业革命都遇到了难以克服的障碍。您认为中国经济和技术创新的出路在哪里呢？

许：最近10年以来，中国在经济上和外交政策上存在很多看去自相矛盾的地方，在经济上希望不脱钩，仍然和发达国家有紧密的合作，但是在外交上却是咄咄逼人的“战狼外交”。为什么要实行“战狼外交”？“战狼外交”不是某一个人愚蠢，不是某一个人发神经，而是中共最基本的目的决定的。

这些表面看去自相矛盾的地方，实际上并不一定自相矛盾。因为发展经济本身并不是中共的目的，中共的目的是为了中共的政权。在发展经济的过程中，无论是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还是习近平都是一样的，一直都担心西方和平演变和颜色革命。和平演变指的是私营企业和私营企业家，来自内部的持不同政见的人，而颜色革命则是来自发达国家的影响。当共产党

的担心上升到一定高度时，邓小平韬光养晦策略就执行不下去了。韬光养晦是有前提的，就是不担心颜色革命，一旦担心颜色革命了，韬光养晦就只能放弃。当习近平认为发达国家是敌对势力，它们在中国要搞颜色革命的时候，他就没有办法掩饰自己，而必须显示中共的强硬。

所以，经济发展和技术创新一定离不开国家基本制度。苏联和中东欧的共产党国家，他们改革的失败导致了整个体制的崩溃。中国的改革曾经是所有共产党国家里唯一的特例，但现在这个特例也不特了。习近平这些年里做的事情非常简单，就是把中国拉回到苏联的轨道上，成为一个不叫苏联的苏联。所以，我在许多次的演讲里都引用中国共产党五十年代的一个口号：苏联的昨天今天就是中国的明天。我把这个话反过来说：中国的今天就是苏联的昨天。

当然中国是有可能不走苏联道路的。在什么情况下，中国可以不走苏联的路呢？就是在经济的主体是私有经济的情况下，大量的非政府组织，民间组织已经遍布全社会的情况下，容忍甚至鼓励私有经济发展、企业家发展、民间组织发展，这样就会帮助中国逐渐的脱离苏联的轨道，从极权主义制度逐渐变成更放松的威权主义制度，让它有些许民主的成分，尤其是这种自下而上的民主，中国经济就有了出路。但是中共把这称为和平演变，就断送了这条路。

当习近平一味地反对和平演变，反对颜色革命的时候，实际上他就把中国的路堵死了。反对和平演变对于中共来说，是保证它统治的核心所在。但是如果看人类的历史，唯一能使人类社会变得越来越好的途径就是和平演变。因为除了和平演变之外，要么就是暴力，要么就是破坏，要让人

类远离暴力和破坏，就要用和平的方式朝美好的方向演变。这个演变的过程不是任何人设计的，而是大家为了自己好，不断推动的和平演变。目前中共坚决反对和平演变，它自己就把中国可以变好的路都给堵死了。这就是真正的问题所在。

**张：**非常感谢您接受我们的专访。



四通桥上的勇士

访谈

周永康  
黎恩灏

黎恩灏是英国伦敦大学亚非学院法律哲学博士、英国伦敦国王学院法学院访问研究员，著有《破解香港的威权法治：伞后与反送中以来的民主运动》等

周永康系香港“雨伞运动”主要学生领袖之一，并因此被香港当局判处入狱。现为香港民主理事会（HKDC）理事、海外港人杂志《如水》共同创办人及加州大学柏克利分校地理系博士生

# 香港民主化 运动的过去、 当下与未来



周永康



黎恩灏

**编按：**争取香港民主化的运动在1997年前已经兴起。主权移交中国后，民主运动依然蓬勃，尤其是2014年的雨伞运动和2019年的反修例运动，成为全球焦点。2020年中共在香港实施港版国家安全法，大批民主运动参与者被抓捕或流亡，不少公民组织和媒体亦在政治压力下纷纷解体。如何看待香港近年的民主运动？在中共强力管治下，香港争取民主的运动何去何从？就此，受《中国民主季刊》之邀，伦敦大学国王学院访问研究员黎恩灏博士和知名香港民主运动组织者、前香港学联秘书长周永康进行了对话。

**黎恩灏（以下简称黎）：**华人读者大多认识你，因为你是近年香港民主运动中年轻一代的组织者之一。请向读者介绍一下，你什么时候开始参与香港的民主运动？

**周永康（以下简称周）：**我2011年进香港大学念本科后，本来是想当一个“文艺青年”：专注文字创作、加入一些青年文学协会等。之后参加香港大学学生会的文字媒体《学苑》的聚会，讨论中惊觉中共透过卫星组织渗透

不少大学学生团体，尤其学生会，这些团体长久以来是支持民主化的力量和中共渗透力量双方角力之地。当亲历其境，我就想要遏止学生组织继续被“赤化”。所以在大学二年级的时候，我和一班志同道合的朋友，参与学生会选举，当选了学生会的外务副会长，同时兼任香港专上学生联会（学联）的常务委员会委员。亦因此，我经常到学联开会，透过学联逐步接触到不少社会事务，比如2013年香港的码头工人罢工。

当戴耀廷在2013年提出“让爱与和平占领中环”以争取香港普选行政长官（特首）的计划后，我们学生组织也去跟戴开会讨论占领中环的筹备工作、在公民社会举办政治制度改革方案商讨日活动等等。大学校园也是举办商讨日的地点之一，所以大学生和学生组织自然也是参与者。那时候我们就开始讨论如何让大学生能成为这次民主运动的先锋。我们在2013到2014年举办学界的商讨日、学界公投政改方案、和平占中民间投票、在一年一度的“七一大游行”后发起“预演占中”等。当时我已成为学联的秘书长。既然自己早已参与，也就决定继续完成它，在学界的岗位投入这些政治工作。2014年暑假，北京公布“8.31决定”，规定未来的特首选举提名人需要由中共控制的提名委员会把关，等于否决香港真普选。我们就在学界组织罢课，后来我和其他学联成员占领“公民广场”（香港政府总部前），直到雨伞运动的爆发，民众占领了香港三个主要商业区，抗议持续79天才结束。在整个过程中，我和香港社会一起参与到民主运动里。

在雨伞运动结束后，尽管当时争取不了真普选，很多同路人觉得大家其实有很多事情可以做，也在思考用什么策略可以促进民主化进程。其中一个方向就是“深耕细作”，即回到社区、建设社区群体，我们俗称作“伞落社区”。的确，雨伞运动后，新生的支持民主的专业团体、社区团体如雨后春

策，大家都希望参与占领运动的民众能一同在社区、在日常建设民主活动，促进民众的政治觉醒，提升社区的政治意识，使民主运动更有深度和层次。同时，2015年香港举行区议会选举（全港十八区），亦促使我思考自己之后会不会参与立法会选举，因为这可以将雨伞运动累积的网络和政治能量投入议会选举，继而扩大民主派的社会力量。虽然自己最终没有参选，但在此过程中和各界民主人士组织讨论，最终催生了一个新政党——香港众志。它主要由前学民思潮和前学联成员组成，同时也有一些志同道合的“政治素人”加入并参选，成为民主派在立法会的新兴力量。

我也在不断思考民主运动中的什么位置最适合自己的。对我来讲，参与民主运动是一件有意义的事，我希望它能对香港社会有所改变。那自己到底用什么方式去促进这个改变呢？这其实没有一成不变的答案。因为我自己的经历，就是在不同的时空，采取不同的方法，和同侪一起思考和探索下一步，继而前行。总而言之，就是要找到自己可以实践又能带动改变的方案，甚至透过灵性修持也会实现改变，毕竟我一直思考：社会改变的核心是人心的改变，还是物质条件的改变？抑或是政策的改变呢？我一直没有答案。所以我想，如果有一些空间在学术上和灵性上进修的话，那就可以继续探索参与民主运动的方式和位置，这亦是我负笈美国和坚持参与民主运动的原因。

黎：回首2014年香港的雨伞运动，你作为主要组织者之一（学联秘书长），当时如何看香港的民主化、中国和香港的关系，以及传统民主运动和新生代的同异之处？

周：当时对民主化的理解，其实比较笼统。一方面希望有一人一票的直选，

香港人也可以拥有平等的提名权，所以当时有个倡议是“公民提名必不可少”。但对于传统民主派来说，他们觉得提名参选特首的要求，如果可以降低到只需提名委员会八分之一成员提名即可参选（1200人的提名委员会，即150人提名就可达标），那么民主派就有能力派人参选。当时我和部分学联成员的意见是，要争取真普选，就要同时废除立法会的“功能组别”制度，才可以消除一小部分既得利益者在整个选举制度里的庞大影响力（当时香港立法会，70个议席当中有30议席由来自工商界和专业界别的功能团体产生，它们的选民基数远低于直选选民数目，但往往能发挥否决权，令多数选民支持的议员议案不获通过）。所以，香港的民主运动，应该在争取一人一票的政治直选之余，也要争取香港的社会经济政策趋向一个更公平和更平等的方向，令香港变成一个更公平正义的社会。

这种民主化图景和对中港关系的想像其实是含糊的。这种民主化想像当然包括对香港能继续维系“一国两制”，或者是“港人治港”的期望，因为香港民主运动的核心议题也是希望香港的政治制度可以有直接民主选举，继而有民主问责的机制。但这个想像会否提升到要改变香港同中国的宪政安排呢？当时（2014年）没有这方面的讨论。一个根本原因是，我们未必有能力处理中国问题。香港发生的事情，才是香港民主运动的核心。如果改变香港，有朝一日可能也会逐渐改变中国，或许中国将来会有剧变，但这些并非当时学生组织者可以想像和讨论的事情。

让我举一个例子。雨伞运动期间，我们学联在讨论要不要到北京请愿。当时就发觉，自己从来不认为北京的官员能代表自己，只是他们在政治制度上有权力影响香港而已。因此，如果纯粹谈个人感受的话，我当时感到中国和香港的关系很薄弱，亦因如此，我感觉没有办法可以对中港关系有具体

的倡议。

这也可能是传统民主运动和新生代之间一个比较根本和主要的分别。尽管大家都希望香港能够民主化，但对于香港民主化后，香港和中国大陆的宪制安排应该怎样，其实仍在探索，未有确切答案。不少传统民主派成员会认同一国两制的框架：香港无可避免是中国的宪制领土之一。他们多少抱有一种中国想像，期望中国会有民主宪政、香港会成为这共同体的一部分，共享中国的国家图腾；“中国人”亦是大家会自豪地拥抱的身份认同。但对新生代来讲，虽然“香港是中国一部分”是既成事实，但不是必然的、不可改变的状态，应保留一种开放性。话虽如此，但新生代不一定有一个确切或既定的答案，中港关系仍然是有待讨论和想像。

黎：2014年雨伞运动爆发前夕，你和示威者闯入俗称“公民广场”的政府总部静坐抗议，后来被香港政府以“参与非法集结罪”起诉，继而在2016年被判缓刑。但政府的律政司提出刑期覆核上诉，令法庭改判你监禁7个月，被视为香港“新一代”政治犯之一。尽管你最终在终审法院上诉胜诉，但你实际上也坐牢了数月。你这个成为阶下囚的政治犯经历，对你回顾和继续参与香港民主运动有何积极或消极的影响？

周：对我来说，成为政治犯的消极影响，就是政权不只逼迫或打压你，身边人也会受影响，比如朋友、家人、亲戚、伴侣，他们的确因我入狱而受到直接的冲击，令我和我身边的人一块受惩罚。在这被惩罚的过程，我会有一种挣扎，感到对身边人有所亏欠，十分内疚。我在囚期间，有一次母亲来探访，她一见到我，还未坐下就哭了。那时我真的感到很内疚，好像自己做错事要母亲承受，真是一种切肤之痛。2017年后有更多的抗争者入狱，无可

置疑是对民主运动和抗争群体的挑战。大家都会思考，到底我们要不要被捕、坐牢？坐牢的话，如何捱过牢狱之苦，在逆境生存。牢狱外的人又如何面对身边人身陷囹圄？在保护自己的心智和精神健康之余，如何继续支援在囚人士？这些都是不容易回答的问题。

至于成为政治犯对参与民主运动的积极影响，就和我看民主运动的视野和愿景有关。我在监狱一段日子，遇到很多平日不常接触到的社会阶层——事实上大部分囚友不论年纪，都在社会低下层和社会边缘，教育程度不太高。他们各自面对不同的定罪和问题，比如贩毒、打劫、伪造文书等。而他们之所以犯事，不少是因为经济状况陷入绝境。接触到这群囚友，我会对香港社会有更深体会：为什么香港社会发达如此，还有这些要在社会边缘打滚求生的百姓？为什么社会如此富裕，却无法好好照顾这些人？即使人人努力，也不一定人人会得到生活保障。很多人被迫铤而走险，继而被捕判监，这正反映香港经济对低下阶层和弱势群体，没有提供可以自给自足的出路和资源。从体制的角度看，香港社会强调经济发展、繁荣至上，人人可以分一杯羹，但事实上这社会非常排斥弱势群体。这些在囚经历，驱使我思考如何令香港出现改革，令社会每一个阶层的人都可以得到照顾。这亦促使我之后思考香港民主运动时，将经济问题、社会制度和社会政策扣连其中。如果民主运动或民主化的影响范围更广泛的话，没有理由不思考如何让社会大众和弱势社群之间的夹缝，以及政治和经济发展之间的夹缝接驳更好。

黎：2019年大批群众反对香港政府修订《逃犯条例》，它让港府可应大陆当局要求移交逃犯的安排。这场运动历时超过半年，运动诉求亦扩大到追究警察暴力和全民普选特首和立法会等等。运动期间你身在美国攻读博

士，你如何看这场运动？它对香港民主运动有什么影响？

周：事后来看，我觉得反修例运动是香港人“尽地一煲”（孤注一掷、没有退路的意思）的一次反抗。在雨伞运动后、反修例运动前，香港再没有发生过大型社会运动。期间新当选的民主派立法会议员被当局取消议员资格，香港民主运动在当时已经没有什么可以发展的空间。到反修例运动爆发，成为不少香港人动员身边人参与抗争的契机。那次动员过程，相信是大家希望透过社会危机，令社会大众可以重新凝聚，看看如何一齐逆转政府修改逃犯条例的决定，同时逆转政府横蛮无理的管治。这亦是反修例运动的背景。其中的脉络，就是如何开展运用更多的群众运动和群众策略，包括占领立法会、各个社区的“连侬墙”（展示抗争宣传海报和诉求的实体平台）、社区集会示威，以及讨论运动应否策略上升级、抗争活动的去与留等等。当这些社会动员能瘫痪政府施政或社会运作，就有足够力量可以施压整个管治阶层。这亦是反修例运动的其中一个特征：透过集腋成裘，在谷底逆转，带来真正的改变。

这场反修例运动，其实是不断革新自己的运动：群众不断思考抗争的新形式和新策略，除了大规模冲突，亦将同年举行的区议会选举视为运动的一部分，促使支持民主的反对派大获全胜，反映大众希望这场运动带来一种民主进程。的确，反修例运动迎来北京的反扑，它后来在香港实施国安法，震慑整个香港公民社会，不少团体要自我解散、流亡，以防被政权缉捕、检控。这对香港民主运动是巨大打击。

黎：坊间曾经出现一种观点，指反修例运动是一场“失败”的运动。它“失败”的原因，是为因为抗争者没有在运动过程中及时妥协，所谓“见好就

收”。比如，有论者认为2019年7月1日抗争者闯入香港立法会大楼后，运动手段变得更加激进，甚至出现暴力元素，和运动初期的百万人和平大游行迥然不同。你如何看待这种批评？

周：这种批评的前提是对大型和平抗争、和平示威的错误想象。实际上，你又如何可以控制参与运动的群众呢？不少抗争青年希望运动不止于和平大游行，加上运动初期有年青抗争者不幸坠楼及自杀，这些事件激起很大民愤，在此情况，根本没有单一团体或个别人士可以控制或者阻止抗争和整个运动的走向。提出批评的人可能有良好意愿，希望运动过程有一个理性调节。但群众运动有很多来自五湖四海的人参与其中，运动内部充满大量张力甚至冲突，大家充其量只能做到适度调节而已。举例来说，当时运动出现所谓“和理非”（和平、理性、非暴力）和“勇武抗争”的策略，群众都尽力尝试和推广“和勇不分”、两套抗争策略共存，不互相批评，令整场运动相对而言达到一定程度的自我调节。但要做到“见好就收”、即时“悬崖勒马”，这似乎是行军打仗的想像吧，和群众运动、社会运动是两回事。

黎：的确，用行军打仗的框架去批评社会运动，可以说是张冠李戴，更忽略了每一位运动参与者的主观能动性，亦将反修例运动错误理解成一种有高度纪律性、犹如先锋党组织领导的政治斗争。这亦引伸到另一种针对反修例运动“没有大台（没有特定领袖和组织）”和“去中心化”的批评，这些批评部分也来自研究社会运动的学者观察。这些批评认为，正因为反修例运动缺乏一个动员和组织的中枢（大台），令整个运动的走向犹如脱缰野马，造成不可收拾的局面。另一方面，2022年末中国大陆的白纸运动，亦被视为去中心化运动的一个显例。你认为，组织群众参与民主运动，到底是“去中心化”还是“中心化”的动员模式更可取呢？

周：我想这个问题的答案真的要从具体处境出发，要看该社会肌理，可以产生什么样的运动组织形态。以香港来讲的话，群众未必是主动采取去中心化的动员方法，而是香港社会变迁过程的一部分，例如社会成员之间有没有足够互信、民众对公民团体、反对派政党的信任度不够，都影响到动员模式。在香港的处境，去中心化的运动形态和组织形式其实比较切合现况，能动员到民众投入参与，亦令群众运动海纳百川，不同派系可以合而不同地朝同一个方向进发。

如果将反修例运动和2014年的雨伞运动比较，和平占中发起人戴耀廷当时也有将民主运动“中心化”和“去中心化”两者并驾齐驱的想法。譬如他举办政制改革商讨日，就是希望将决定权下放到社区层面。他在雨伞运动后也有反思，就是“和平占中”运动一开始时，是否应该把所有的政治议程都交由大家参与讨论，让大家一齐决定运动的终极目标、愿景、方向、策略等等。他认为这样或许可以避免之后的内部矛盾和分歧。然而，在我看来，如果一开始什么都依赖商讨日作决定的话，不少人就会对运动的目标和纲领感到模糊而最终不参加，从而影响运动的动员力。所以，去中心化或者中心化的运动模式，到底哪个会产生更大的空间、凝聚更大的共识从而更有持续性，真要靠运动组织者和抗争者去摸索社会肌理，继而逐次判断、实验、尝试，摸着石头过河，找到最适合那一社会的抗争方式。

黎：在你看来，香港如何影响了大陆的民主化进程？共产党在2020年要通过港版国安法，从根本上改变香港自由民主的根本原因是什么？

周：我想可能其中一个关键是反修例运动期间的区议会选举结果。当大家见到一个直选的地区性选举，香港民主派得到几乎九成的议席时，这个对

中共是一个很大的羞辱和警号。中共自然会想，2020年有立法会选举的话，他们控制的亲中阵营是否会同样惨败呢？虽然香港的选举制度设计上有利于北京，但民主派成功协调的话，真的可能打破垄断，为中共带来威胁。当民主派得到接近甚至超过半数的立法会议席，就可以拖延议会进程，乃至否决香港政府的财政预算，令香港政府无法继续运作或管治。对北京来讲，香港就好像处于一个完全失控的局面，因为民主派已经可以反过来利用中共设计的政治制度。这也许是一个关键的在地（香港内部）因素，让北京决定在香港推行国安法，以及后来大规模抓捕、打压反对派势力。诚然，外部因素也包括自习近平上台以来的中共管治模式，以及2008年金融海啸后，中共对于自己的国际地位或者经济实力的评估。香港在1970至1990年代被视为帮中共“生金蛋”的城市，但中共现在还有多大程度需要香港作为输入外国资本的一个中转站呢？中共当下似乎有一个新的观点与角度，重新看待北京与香港之间的关系。例如，中共管治香港，是否继续维系1980年代所谓“一国两制”的妥协与承诺就好，还是将国内的管治方式，即全面镇压和全面监控的管治方式，移植到香港呢？我相信，中共将国安法加诸香港身上，就是为了防止自己处于一个被动形势。所以它在2020年立法会选举之前，就决定腰斩选举，主动出击扭转形势。

黎：在2020年港版国安法实施之后，越来越多香港人移居加拿大、英国、澳洲以至美国等自由民主国家，建立香港人社群，逐渐形成香港人的离散行动主义（diasporic activism）或海外抗争（俗称“国际线”）。你一直身处美国，在当地继续有关香港人的倡议工作，你对延续海外香港人社群和海外抗争有什么观察和愿景？

周：现在海外香港人的处境，也是在摸索有什么事情可以发挥、实践。大家

也明白这些工作不一定能得到实际效果，也不知道对未来的民主运动和抗争有什么帮助，但有空间的话就都会尝试一下。我相信大家内心都会有一个愿景，比方当未来出现巨大的局势变化，自己目前的工作可以作出贡献。有些朋友比较关注倘若台海战争发生的话，自己可以从知识或技能上发挥应对作用。有些海外社群在思考，当香港本土失去了文化自由，如何在海外将香港文化落地生根、保存香港人身份认同、象征和价值观等等。要实现这些理念，必须要在海外开拓一个香港人社群可以生存的空间，包括要有语言学校、文化保育、推广香港电影、音乐、饮食文化等。例如今年三月英国的香港文化节(Hong Kong March)，这会促进当地人了解香港离散群体和香港文化。又譬如美国和加拿大开始出现一些社区中心，希望这些实体空间可以凝聚海外港人。海外香港社群也有部分人从事政治性强的倡议及游说工作，建立香港人和移居地的执政当局的友好关系，从而影响后者的对华政策及对港政策，包括接收香港难民等等。这些工作，可以令不同的西方民主国家重新思考中国的贸易政策、科技政策及人权政策，某种程度上可以克制或防止中共在国际层面的扩张。这些都是些海外社群尝试做的事情。我感觉在海外的香港人群体，其实都是希望：当有冲突、灾难或者剧变发生时，海外香港人会有足够的能量、网络、专业、技术，提供各式各样的支援。

最终，如果中共出现剧变，香港要提出怎样的政治议程呢？中央和地方（香港）的行政架构、权力安排又如何定夺？香港的财政制度应如何设计，香港应否有一个中央银行，又能否继续享有自己的货币？香港会否和华南地域融合，被划分成一个新势力？如果香港要自决或独立，周边的东亚和东南亚国家，又会否承认？海外香港人就可以提供各种各样的思考和想像，甚至具体的制度安排。我想这也是我自己期望做到的事。毕竟，尽管香港未

来有一种可以政治自决的可能，但也会面对很多挑战，尤其是中国大陆仍然有很多国族主义者，期望香港成为中国宪政架构的一部分。当香港人要求自决，或者要求一套新的宪政安排时，也需要衡量和评估不同的宪政安排——美国联邦制也好，类似欧盟的体制也好——对香港的自主自治有什么正反的影响。香港人可能要对不同制度有一定程度的理解，才可以比较分析何种方案最适合香港的社群自治。无论如何选择，都要有付出代价的准备。我自己也在思考，学习、研究不同的议题，看看其他国家的经验，希望带动到一些思考方向。

黎：可以预期，在未来数年，无论在政治上、经济上，以至在地缘政治上，全球都会出现急剧变化，在这不确定的政治情势下，香港民主运动何去何从？你认为香港的民主运动，策略上还有空间和中國大陸以至其他族群的政治运动连结吗？

周：对于联系其他在中国边境受迫害的族群，以至台湾的社群，我觉得绝对有策略价值和意义。但是也要面对一个挑战：大家的政治议程或利益有时可能未必是完全一致。它有一致的地方，也会有张力的地方。一致的地方可能是大家期望中共倒台或者剧变。但这倒台或剧变的过程，大家对如何达到自决，想法可能很不同。这些歧异也可能牵涉日后整个中国政治经济体制的安排。不知道在这个跨种族的反共阵营里，有多少人有兴趣思考和想像这个课题。对我来说，这是一个迫在眉睫的挑战。中国边陲社群和香港人比较相近的地方，可能是大家希望有一个领土自主，继而有自决的可能。但这方向又可能和中國大陸的一些民运人士如何去理解一个新的中国宪政安排有张力，甚至冲突。无论是在大陆或是海外的中国民主运动人士，究竟他们想像的民主中国的政治经济制度是怎样的呢？多少人还有顽固的

## 大一统思想情结？

我自己的感觉是，中国幅员广阔，要做一个政治转型的话，牵涉的问题非常大。如果中国民主运动未有足够的想象，周边的群体要代替它思考的话，要有更多考量。以欧洲或欧盟经验为例，二次大战后欧洲重建和转型都牵涉不同的欧洲国家参与。如果对比中国，如果有一天分裂成不同的民族国家的话，当大家要重建经济时，最终是否又要回去建立一个经济重心和政治中心？在中国这幅员广阔的地方，沿海城市和内陆城市都各自处于不同的经济状况时，不同民族的政治自决带来的种种政治经济安排，全是大课题。此外，台湾朋友的利益考量跟我们也可能不同。他们也许不介意美国继续当维系世界秩序的龙头，台湾也可以继续镶嵌在美国为首的全球制度里，保持台湾的经济角色，受美国保护。它亦可能不需要处理太多和中国地区的未来宪制安排，这和香港或图博（藏区）、维吾尔的处境有或多或少的分别。

究竟这种跨族群的反共政治联盟可以维持多久呢？香港人群体如果和其他政治群体建立和维系联盟，这联盟的基础是什么呢？有什么事要妥协呢？当然，这毕竟可能是民主运动的极限：即如果我们真的实现民主化，就不能避免要建立一个新的政体，或者变成不同的民族国家。到时候，一些现代国家政体面对的局限就会出现。例如国与国之间的利益冲突。这些问题可能相对比较远，但我们现在就必须去深入研究和思考。

笔谈

荣剑  
郝志东  
王大卫  
吴强  
张崑  
冯崇义  
胡平

# 中国的左右 之争在争什 么？

编按：有人群的地方就有左中右，在多党制国家，根据选举制度、传统、选民利益和观念等形成不同光谱的、动态的左右派别。但中国的左右之争却经常出现语境误植、概念不清的混乱。厘清左右之争背后的真问题，对中国具有极为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中国的左右之争在争什么？与欧美的左右之争有何相同与不同？是否存在“问题殖民”，从而讨论的问题和中国现实脱节？政府越少、福利越小越好吗？自由和平等之间、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之间、市场竞争与社会福利之间能否平衡，如何平衡？当今中国政权的性质是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还是国家资本主义、权贵资本主义，还是兼而有之？中国的现实是太“左”了还是太“右”了？中国有左翼自由主义吗？中国悬殊的贫富差距对未来的民主转型和稳定会有什么影响？

“左”和“右”的定义是否一成不变，又如何变化？在没有宪政制度的情况下，左右之争还有意义吗？是否可能超越左右，应否以及如何超越？如果我们不仅关心观念的辨析，也关心中国的民主前景和人民的福祉，如何看待与左右光谱有关的形形色色的派系——自由至上主义、民主社会主义、市场原教旨主义、进步主义、新自由主义 (Neoliberalism)、社会自由主义 (Social Liberalism)、新左派、新权威主义、民粹主义、保守主义？

《中国民主季刊》特邀部分专家学者，进行了以下笔谈。参与笔谈的包括左右不同立场的作者。本刊作为一个公共平台，致力于增进不同观点的相互了解、交流与交锋，欢迎持不同看法的学人赐稿。



**荣剑 (中国大陆独立政治学者)：**韩寒曾有一个著名的说法：世界上有两种逻辑，一个叫逻辑，一个叫中国逻辑。中国逻辑实际上就是不讲逻辑。同理，世界上有两种左派，

一个叫左派，一个叫中国左派，中国左派实际上不是左派。

欧洲左派自法国大革命诞生以来已有两百余年的历史，按照雷蒙·阿隆的说法，左派从来没有固定不变的主题，但左派的核心价值观始终没有变，那就是为实现平等而展开各种各样的斗争，从阶级平等到目前广为流行的种族平等、性别平等和跨性别平等。

中国左派在其形成的最初时期（从康有为大同书至五四），与欧洲左派具有相同的价值诉求。到了“左翼十年”（1928-1937年），左翼运动深受中共思想影响，两者基于对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的共同理解——建设一个平等的社会，形成了中共领导下的左翼运动。后来在国共两党之间形成的“第三方势力”即所谓民主党派，多数属于左派，他们因为主张平等的价值观而选择与中共同盟。到了延安时期，以“延安整风”为标志，中共开始了对左翼知识分子的思想改造运动（洗脑），至中共建政之后，思想改造运动愈演愈烈，在1957年达到了一个高潮，原来的左派统统被打入“右派”行列。

由此使左派的标准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凡是赞成、支持中共政权的人，都是左派；凡是批评、质疑中共政权的人，都是右派。中共语境中的左右之争，成了正确与错误、先进与反动之争。

对于中共历史上发生的三次所谓“左倾”机会主义路线（分别以李立三、瞿秋白、王明为代表），中共从来都是将“左倾”打上引号（邓小平在1992年“南巡讲话”中提出“主要是反‘左’，同样也是把左打上引号”），以表示党内的“左倾”机会主义分子并不是真正的左派，实质是右派。为左派打上引号，是斯大林在论述联共（布）党史时提出来的——“我们列宁主义者

在自己的党内是唯一不带引号的左派”，这一说法被中共延续至今，从未改变。中共尽管一直主张既要反“左”又要反右，但从1957年“反右”斗争以来，中共基本上不提反“左”。只许反右，不许反左，成为中共党内的一条定律（参阅林蕴晖的相关著述）。史华慈对中共革命多有肯定，惟独认为毛在文化大革命中犯了极左错误。毛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是一个极左的理论，后来亦在中共的历史决议中被认可，反“极左”成了文革后的时代主题。

由于中共把党外的左派（从左翼人士到民主党派）和党内的“左倾”机会主义分子统统打入了右派行列，同时又因为中共的极左路线成为祸国殃民的主要思想根源，因此，文革结束以后开展的思想解放运动很快形成了反左的思想氛围。在此思想氛围里，没有人愿意称自己是左派，左派在学术和道德上都没有合法性。

1990年代提出“新左派”这个概念时，汪晖不愿戴上这顶帽子，而自称是“批判的知识分子”。随着欧美左翼思想的广泛引进，越来越多的知识分子和民间人士开始对左派去污名化，愿意自称左派，由此形成了中国左派的三大阵营：党内的老左（以邓力群等为代表），民间的毛左（以张宏良等为代表），学界的新左（以汪晖等为代表）。老左和毛左在理论上泛善可陈。新左在理论构成上涵盖了三个国际：第一国际的马克思主义，第二国际的社会民主主义，第三国际的列宁斯大林主义，同时，对毛的理论进行重新阐释，充分借鉴欧美左翼思想，广泛运用各种后学理论。

新左理论庞杂宏大，在“三观”上与欧美左翼有许多交集，汪晖在欧洲多次获大奖，是欧洲左翼对其理论认可的证明。但欧洲左翼没有充分意识到

的是，中国新左派已经全面转向对国家主义的支持，其反对西方现代性的一系列理论表述已经转化为反对西方宪政民主制度及其价值观的立场，中国新左派已经完全背离了欧洲左翼一贯坚持的价值观，堕落为国家主义的附庸。中国语境里的左右之争的实质，用我曾经批评汪晖的话来说：中国新左派的政治立场不仅远离右翼一贯倡导的自由宪政理念，而且也和左翼始终坚守的政治民主立场相去甚远。因此，完全可以这样说，基于左翼或右翼的立场与中国新左派的理论之争，绝不可能是左右之争，而只能是文野之争，即文明和野蛮之争。



郝志东（澳门大学社会学系荣休教授）：用左右来划分中国知识分子及其思潮的确容易让人感到困惑。我认为用国家主义和民主主义倾向来分析他们及他们的思想可以让我们把问题看得更清晰一些。

我在《十字路口的知识分子》一书中讨论了1990年代的知识分子及其思潮，比如那些参与了《东方》杂志文章的撰写、参与了人文精神大讨论、后现代大讨论、参与了民主运动的人，不少都是自由主义的知识分子。而萧功秦、王沪宁则代表了新保守主义或者说威权主义；韩毓海、崔之元等对市场经济的批判代表了新左派；《中流》、《当代思潮》、《真理的追求》等杂志则代表着老左派；《中国可以说不》、《北京人在纽约》等则代表着中华民族主义与反西方主义。

这些思潮在30年后的今天仍然存在。但是无论在当时还是现在，我们很难将其做简单的左右之分。如果强分，就有很多说不清楚的地方，比如萧功秦是左还是右就很难说清楚。但是，如果我们用国家主义与民主主义来区分

当今不同的思潮与人物，就既能把他（它）们看得比较清楚，也能把他（它）们的复杂性显示出来。

国家主义以国家的强盛为其核心目标，而民主主义则是以实现民主、人权、公民社会等普世价值为核心目标。国家主义知识分子，或者说有国家主义思想的知识分子，可以包括强调国家控制的王绍光、胡鞍钢（后者还和胡联合博士共同提出了同化少数民族的第二代民族政策）；强调党国一体的汪晖；宣扬中国模式的潘维、张维为；信仰施密特主义的强世功；宣传香港“二次回归”的郑永年；主张由中央全面管制香港的陈端洪和田飞龙；认为消灭几万台军就可以轻易解决台湾问题的金灿荣；要求在民族问题上“去政治化”的马戎等等。其实所有那些做国家课题的社会科学知识分子们其实多多少少都是国家主义的知识分子，因为他们课题的宗旨多是巩固共产党的领导、强化国家对社会的管控。这里可以说包括了大部分的人文社科知识分子，而且包括那些在现代技术上使有效管制成为可能的科技知识分子。

主张民主主义的知识分子其实应该不在少数，但是在当今的中国，这些人一旦露头就会被打下去，比如许章润、许志永、任志强以及那些人权律师。他们要不丢掉公职，要不身陷囹圄。还有一些知识分子如贺卫方、张千帆、资中筠等谨言慎行，尽量争取不惹祸上身。在民族问题上，少数民族的民主主义知识分子已经基本不能说话了。另外一些少数民族和汉族知识分子前些年还在呼吁在建立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时候要大力尊重少数民族的利益，比如郝时远、宝力格、纳日碧力戈、金炳镐等等。但是除了在海外的宝力格之外，他们现在也都谨言慎行了。在海外的民主主义知识分子尽管言论尺度可以稍微宽一点，但是多数情况下对国内的民主运动却爱莫能助。用江泽民1990年代评价海外

民运的话说，是“不成气候，不足为患”。

另外在海内外原本主张民主主义的一些知识分子们“一夜之间”开始反对主张人人平等的所谓“白左”、坚定支持破坏民主的川普，使人们怀疑他们到底是否民主主义的支持者。在这个问题上，萧功秦、孙立平、郭于华、刘军宁、曹长青、廖亦武、何清涟、李南央、陈破空、李劫、艾未未、余杰等等最为典型。

这是一个很有意思的现象。或许那些国家主义的知识分子并不一定是时时处处都是国家主义的信徒，比如马戎、萧功秦。而那些民主主义的自由派知识分子也并不是时时处处都是民主主义的信徒，比如上面这些其他人物。如果我们想对他们有所了解，就需要具体事情具体分析了。但是相对于左右而言，用国家主义和民主主义来检验他们，还是可以比较容易地让人们看清楚他们或许是在经常变化着的面孔。

**王大卫（笔名，中国大陆政治学者、教授）：**中共特色的左右概念与宪政民主国家的左右概念，在形式上是有重大区别，而在精神实质上是完全相反的：

- 1、中共国是非左即右的两分法，宪政民主国家是极右、中右、中左、极左四分法。
- 2、中共国的左和右是走向两极、绝对对立的，宪政民主国家的左和右，正常情况下是向对方靠拢达成最低共识的。
- 3、中共国的左和右都以自己为绝对正确而以对方为绝对错误，因此必然出现极权专制逻辑；宪政民主国家正常情况下左右各派都不敢极端化和绝对化，因此必然出现以中左和中右轮替为主轴、极左和极右也必须遵守的宪

政民主逻辑。

严重问题之一：中国的反共者也跟中共一样持左右两分法，只不过中共以左自居、以左为荣，而视反对者为右、为敌，而反共者则以右自居、以右为荣，而视中共为左、为敌。不言而喻，既然只有绝对对立的双方，左右两方也就是极左和极右了。前者是所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后者可称之为中国特色自由主义，两者遵循同样极端化的政治逻辑。中共作恶在先，反对者占有道义优势，但其极右主义与其所反对的极左主义，在政治发展方向上，在政治哲学和政治学上，是同态和等价的，并无优劣对错之分。

严重问题之二：错判中共性质的变化。从国际标准来看，极左只是现在的中共的一张画皮和忽悠底层民众的谎言，其真正的性质是极右，是暴力基因+红色血统等级专制+权贵官僚资本+高科技奴隶制，是人类历史上罕见强大的极右专制。对于这种形式的极权主义，仅以自由之名是颠覆不了的，并须同时以自由、平等、正义之名号召和组织民众才能予以颠覆。

严重问题之三：在两分法框架内，只有极右和极左找到了自己的位置。国内已经出现的主张自由优先兼顾平等的中右与主张平等优先兼顾自由的中左，则无处安放，而中右和中左恰好是摧毁极权专制制度的主要力量，仅靠一小撮极右自由派不仅颠覆不了中共的统治，即使颠覆了，也不过是换一拨人来搞极右专制而已。

严重问题之四：无法与国际主流政治文明和政治社会对接，无法取得国际自由民主力量的帮助。典型的例子就是大量极右反共者，以中国自由民主派之名，诋毁欧美中左人士为“白左”、“圣母婊”、“共产主义者”，沦为可

耻的川（川普）粉和普（普京）粉，其言行危害到了欧美左右制衡与轮替的宪政民主制度。

解决问题的唯一出路就是引进国际主流的左右四分法。其实，在历史上，一旦出现以左右划分政治思想和行为，就已经有极右、中右、中左、极左之分了，在英国、美国、法国革命中都可以找到这四派的踪影。原因在于，在等级专制制度下，实际上只有上下之分，并无左右之分，左右之分是随着自由市场经济、横向的经济和社会结构的展开而出现的，在这种水平面上，出现四分、六分、八分以至更多划分都是正常的。实际上，民国时期四分法已经出现了：国粹主义、国家主义、法西斯主义是极右，三民主义、自由主义是中右，社会民主主义是中左，共产主义是极左。中共在消灭了右边的一切政治力量之后，实际上已经取消了左右划分，而恢复了上下划分。如果还要继续套用左右概念的话，它就是一个集极左和极右于一身的超级利维坦或



极权主义怪兽，它继续沿用左右概念来制造、打击和消灭敌人，追求自由民主的人们怎么能够上它这个当呢？

**吴强（独立政治学学者，前清华大学讲师）：**在过去二十年，在反恐战争兴起的背景下，人们目睹了从美国到中国、从俄罗斯到土耳其等地强人政治的兴起和它给世界带来的混乱。这种混乱不仅引发了全球金融危机，而且在中东、阿富汗、欧洲东部和台湾海峡等地区制造了紧张和冲突，也在中国的知识分子和社会精英内部引发了极大的思想混乱，特别是部分曾经的自由主义的知识分子和企业家们转向成为这种强人政治的拥趸，站到了极端保守主义一边，令中国的自由主义在经受强人政治打压的同时，面临根本的内部危机。

造成这种危机的原因有很多，其中关键在于政治左右划分的混乱。而且，对这一认知混乱负有责任的，系来自“左右”双方的共同“努力”，如同“王车易位”一般的立场倒错，再现了一场各国现代政治史罕见的政治虚无主义，与中国当下的历史虚无主义潮流并行不悖。

最近的，是来自中国自由主义内部的认知混乱，以1990年代以来知名的自由主义者刘军宁等为代表。他们代表着过去十年中国自由主义面临失败后拥戴川普和普京的“自由派”，将历史上的极右主义的纳粹解释为“极左”，将美国的自由主义，历史上从德国的宗教自由主义（如塞姆勒，Johann Salomo Semler）演变而成、现代则以富兰克林·罗斯福总统为代表并在其后与民主党紧密结合、沿袭至今的美国自由主义潮流，称之为“白左”，充分暴露了这一转向的极端保守主义和种族主义的性质，对中产阶级追随者误导极大，也令中国的自由派与国际社会的主流政治渐行渐远。不能不说，这一来自内部的消解是何等的荒唐，在狂热的民族主义政权与国际社会逐渐脱钩的同时，也导致中国自由主义与国际自由社会的脱钩。

另一方面，如果说1989年的天安门广场镇压充分暴露了中共的极权主义的贫困，也终结了1980年代的党内自由主义的启蒙话语，而复活了起源于二十世纪中国革命时代相对于马克思主义的自由主义，那么相对于执政党在1990年代市场经济进程中的亲资本、反劳工、低福利的资本主义路线，是“新左派”的发展再造了中国1990年代以来的左派话语。特别以汪晖为代表，放在中国传统思想背景里重新解释中国革命和毛主义的方式获得国际左翼知识分子的认同，接续了1960年代欧洲新左派兴起之初批判斯大林主义的同时对毛主义的另类同情，在冷战后的后马克思主义兴起也是新左派的困境中，为国际新左派找到了一条难得却是隐蔽的与国家资本主

义、与全球化媾和的自救道路。然而，正是这种混杂暧昧的中国“新左派”以毛主义的幌子占据着所谓左派空间，粉饰中国的右翼政治即国家资本主义和民族主义，可谓“讲好中国故事”的先驱，也为今天“形极左实极右”的“新毛主义”政治的形成做出了理论贡献。

通过上述简单梳理可以看出，中国左右的混乱乃至倒错其进路主要发生在思想领域，这是中国知识分子的传统空间，却对现实政治的变化和伪装缺乏基本认识，然后在事实与真实、社会与制度等维度间发生错位。具体来说，这种倒错，不仅因为中国知识分子对现代国家的认知出现偏差，也跟他们对劳动——工人阶级、特别是国家与劳工阶级的认知有关，而这才是过去两百年欧美政治划分左右、也是自由主义不断发展的一个关键维度。

但是，当汪晖以“去政治化”的理论包装中国1990年代中期开始的国有企业改革冲击整个工人阶级的巨变，中国的自由主义者对此并无任何觉察，也对1949年后按照列宁主义的工人国家建立起来的共产党政权，在1989年的彻底失败后的改革开放中悄然完成了向国家社会主义的转型同样懵懂无知，更对其后萌发的社会民主主义转型的可能无知和拒绝。例如，“三个代表理论”本身，以及中共党内改革派老人谢韬等人的自由主义的社会民主路线，接续了欧洲早期社会主义者如德国社民党人伯恩斯坦(Eduard Bernstein)和英国自由党人霍布豪斯(Leonard Hobhouse)所鼓吹的“真正的自由主义是为了完成而不是破坏自由主义的主要理念”。

自由派的这种懵懂，或许与他们的理论贫乏有关，或许与他们对自由主义民主化的天真想象有关，在反对中共的同时也将曾经作为中共统治联盟的劳工阶级视为敌人，最终如同他们热爱的哈耶克一样在晚年不再提起自由

主义，而是转向了所谓自由至上主义的极端保守主义，与法国大革命之后的迈斯特(Joseph de Maistre)等一样走上了反革命、反民主、反平等、拥抱教会的反动路线，仇视革命的自由和激进的变革，不可避免地在现实政治中走向了自由主义的反面。

在这个意义上，中国的广义自由主义者在过去三十年轻率地将“左派”阵地让位给所谓新左派、或者新毛派、或者民族主义者，在政治上是幼稚的，在理论上也是错误的；而他们自居乃至自豪的右派地位，只因为源于中共在1957年的“反右”运动，在1989之后转向“告别革命”，在今天则告别自由主义，只剩下种族主义、反平等、反民主的极端保守主义，与国家社会主义并无区别。

重新界分左右，区分进步与保守、区分自由与非自由、区分社会与党国，也因此对于挽救中国自由主义的名声、夺回自由主义的话语权和公众支持至



关重要。这是有关保卫自由主义，也是与国家社会主义的战斗。

**张崑（旅法中国独立学者）：**左右之争本是议会政治的产物。可是当代中国并无真正的议会，在讲求“统一思想”的党国体制之下，又怎么可能允许思想上的左右之别呢？

然而，按照官方意识形态，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进而到共产主义，是人类社会进步的方向、必然的发展规律；中国作为“社会主义国家”，代表进步和发达的共产主义，其对立面是代表保守和落后的资本主义。套用西方议会中右派倾向保守，左派倾向进步的一般规律，在中国官方意识形态的

阐释之下，在共产主义方向上，趋向激进的就是左派，反之是右派。在这个光谱上，改革开放以后的各种西方政治思潮，无论是追求平等的左派自由进步主义还是右派保守主义，对中共来说，因其“资本主义”的痕迹而都是“右派”思潮。

九十年代，随着党国意识形态的衰落，其对左右的解释也渐渐边缘化。“新左派”在中国舆论场上的出现，也体现出了这种新形势。来自西方的，尤其是美国的左、右区分方式渐渐上升为主流。在西方，几乎所有的政治思潮都源于古典自由主义。古典自由主义的基本教义是国家与社会的两分：国家是社会的代表机构。议会中的左右之分，正是在社会的民意代表中产生的。在这种国家社会两分结构中，分化出了最早的社会主义和自由主义：左派社会主义者主张国家权力渗透到社会和经济领域，对此，右派自由主义者坚决反对。在这个基本架构之下，20世纪又衍生发展出各式各样的新思潮，甚至自由主义本身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在这样的一种情况下，1990年代末，中国开始引入西方各种新思潮的时候，对其复杂性还来不及梳理。那时中国的左右之争还远不是西方的左右之争。此后，经过二十年的学习与消化，中国知识界渐渐跟上了世界的节奏。比如，中国“保守主义”的代表人物刘军宁，最近谈的保守主义，就不再是以往英式仅仅反对法国大革命、而不反洛克的保守主义，而更接近当代美国反启蒙的新保守主义了。

只是，美国新保守主义反对的启蒙，是“苏格兰启蒙”而非“法国启蒙”，新保守主义对“苏格兰启蒙”的批评是强有力的，但是却把“法国启蒙”误以为“苏格兰启蒙”在法国的余波，导致新保守主义成了反启蒙的思潮。我的

看法是，“法国启蒙”是欧洲基督教（天主教）从中世纪开始为与异教徒辩论，沿着“信仰寻求理解”的道路采用理性语言阐释教义，而导致自身世俗化的结果。因此，基督教与欧洲启蒙运动在思想上不仅是相通的，还是高



度连贯一致的。赞成基督教反对启蒙是没有必要的。在今天，努力继承这些思想遗产，使其融入中国社会进程，或许是更重要的。

**冯崇义（悉尼科技大学中国研究副教授）：**现代人类的左右之争，始于18世纪末的法国革命。就意识形态而言，法国革命以自由、平等、博爱为理想，以民主共和取代君主专制，指导思想本是古典自由主义。古典自由主义是启蒙运动的主调，推崇理性思考、个体自主和个人自由。但是，法国革命也深受卢梭所代表的法国启蒙运动左翼思想的绑架，以集体主义“公共意志”压倒个人意愿和权益。柏克1790年就出版了《反思法国大革命》一书，要求遏制法国革命中的激进主义倾向以保守古典自由主义的基本原则，维护合乎公民和社会利益的传统制度和规范，包括个人生命权和财产权的基本道德规范，开保守主义之滥觞。在左右分野初兴的法国革命中，激进主义以及萌芽中的民粹主义和社会主义是左派，古典自由主义和新生的保守主义是右派。

不过，西方世界左派与右派的具体内容则在不断演变之中，而且因时因地随着坐标系的变动而大异其趣。19世纪以降，相对于声称代表工人阶级的社会主义者和共产主义者为左派，资产阶级和支持资本主义的自由主义者（包括主张“最小政府”的自由至上主义者和对市场竞争走火入魔的新自由主义者）和保守主义者是右派。

以马克思、恩格斯为开山祖的共产主义左派者，本就是社会民主主义者中分裂出来，反对和平改良路线，主张通过暴力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道路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19世纪末，历史发展与他们的预判和期待相反，资本主义不是走向危机而是蒸蒸日上，工人阶级不是投身革命而是告别革命，西方世界的大多数共产主义者顺应历史的大趋势而转变为社会民主主义者。他们先是主张运用议会民主争取多数选票掌握国家政权以便对资本主义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后来逐步放弃了以社会主义公有制取代资本主义私有制的社会主义目标，注重通过社会保障和福利国家来增进劳工权益。共产主义者将社会民主主义者也当成右派。

自命左派的共产主义者将法西斯主义定义为右派。其实，尽管两者不共戴天，但将他们之间的生死搏斗看作左派内斗，更符合实际。法西斯主义党国来到世间，是学习和模仿共产主义党国的产物，而且都崇拜国家主义。纳粹的全称是“国家社会主义工人党”，其极权党国与共产极权党国一样对国民经济以及整个社会实行全面控制。说共产主义者反对民族主义和种族主义，也是谎言。共产主义政权打着国际主义旗号，但实际上将共产主义与民族主义合体，正像法西斯政权将社会主义与民族主义合体一样。

在中国，左派一直由中共领班。中共起源于俄共/苏共的扶植，一直以左为荣，将他们所要打击的对象都定义为右，包括地主阶级、富农阶级、资产阶级、黄色工会、国民党右派、以及党内的“右倾投降主义”。在文革浩劫中，中共更是走向极左。

还应提及新左派。斯大林之死使苏联得以从极权转为后极权，西方马列信徒陷于幻灭者众。一些人转入自由主义阵营，但更多的人在20世纪60年代

以来仍然紧抱马克思主义，只不过是精力转向思想文化批判和以身份政治为底色的左翼社会运动，而且大规模进军教育界、媒体界和政界，这就是新左派的由来。新左派杂乱无章，包括新马克思主义，社群主义、女权主义、后殖民主义、后现代主义等流派。他们对资本主义极尽批判之能事，却无法提供切实可行的替代方案。20世纪90年代兴起的中国新左派，一方面传承西方新左派对资本主义的批判，另一方面又抛弃西方左翼传统中的民主主义价值观，为中共党国专制提供国家主义理论铺垫。

更应指出，左派与右派、革命与保守的历史作用与评价，也已发生天翻地覆的变化。由于共产世界尊左，西方左派又在很大程度上操控自由世界的教育和媒体，世间话语长期将左派等同于革命、进步、解放、正义、高尚，同时贬损右派，将右派等同于反动、保守、压迫、罪过、自私。

这种左派偏见，近年来才随着自由主义和保守主义的复兴而获得拨乱反正的机会。思潮变迁的现实背景是苏联等共产主义政权的崩溃和世界共产主义阵营的瓦解，自由世界获得第一次世界冷战的胜利。

纵观现代人类的历史进程，左派负面作用值得记取。法国革命的历程被柏克不幸言中，受左派支配的革命政府不仅为取悦贫民而采取一些侵夺个人财产的均贫富政策，而且在雅各宾专政中漠视公民权利，率先使用暴力施行铁血恐怖、滥杀无辜，背叛了个人权利至上的自由主义原则而陷入暴民民主、多数人暴政的集体主义狂热。此后兴起的科学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将本有偏颇的劳动价值论推到极端而鼓吹虚构的剩余价值剥削理论，将推动历史前进的劳动分工硬说成异化，将粗鄙的唯物史观和所谓辩证法规律强加于历史，妄图动员社会力量推翻奠基于自由主义思想体系之上的资本

市场经济和自由主义民主，贻害无穷。更为严重的是，“马克思主义俄国化”而衍生列宁主义，“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而衍生毛泽东思想，这些自诩“最先进”的理论，在东方演变为权力狂和流氓无产者打家劫舍、夺权窃国的思想武器。在几十个国家建立起来的共产政权，至少杀戮一亿无辜平民，所犯的反人类罪罄竹难书。

马克思主义诞生以来的左右之争，核心是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之间、自由民主和党国暴政之间的较量。被左派定义为右翼的自由民主和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所体现的正是人类在制度上的现代突破。正是这种现代突破，使人类能够取得日新月异的科技成果、创造古人无法想象的财富、使亿万普通人脱离贫困、使医疗和教育水平普遍提高、使人类获得保护生态环境的



意识和能力。而社会主义与专制政治在世界范围内的实践，带来的尽是灾难。结束左祸，是人类当务之急。

**胡平（中国民主转型研究所荣誉所长）：**在中国，左右之争并非假问题，而是真问题；但它不是最重要的问题，言论自由才是。在今日中国，是争取言论自由、坚持言论自由，还是反对言论自由、漠视言论自由，这才是最重要的问题。

用左右之争来概括地描述这几十年中国思想界的状况，必然是把当今中国思想界的各种思想流派用左和右的标签予以分类。这就无形中假定，或者说很容易让人们误以为，被划到左派（或右派）名下的那些思想流派，它们之间的共识大于分歧，而它们和右派（或左派）之间，则是分歧大于共识。

但这显然不是事实。事实是，在划到左派（或右派）名下的思想流派中，有

的彼此高度对立，其分歧远远大于共识；相比之下，它们和某些右派（或左派）的思想反倒是共识大于分歧。质言之，无论左右，大部分思想流派都是认同言论自由的，小部分思想流派是不认同思想自由的。如果我们把前者称为自由派，自由左派和自由右派，那么，它们之间实际上是共识大于分歧，它们和后者才是分歧大于共识。

我把认同言论自由的左派和右派统称自由派。这里的自由派是取其广义。我认为，广义的自由派，或广义的自由主义，就是指个人自由——首先是言论自由——具有最高价值；政府的权力必须受到限制，首先是不得侵犯人们的言论自由。

朱学勤对自由主义给出如下解说：“它的哲学观是经验主义，与先验主义相对而立；它的历史观是试错演进理论，与各种形式的历史决定论相对而立；它的变革观是渐进主义的扩展演化，与激进主义的人为建构相对而立。它在经济上要求市场机制，与计划体制相对而立；它在政治上要求代议制民主和宪政法治，既反对个人或少数人专制，也反对多数人以‘公意’的名义实行群众专政；在伦理上它要求保障个人价值，认为各种价值化约到最后，个人不能化约，不能被牺牲为任何抽象目的的工具。”

我这里给出的自由主义解说比朱学勤的更宽泛。在这个问题上，我赞成茱迪·史珂拉（Judith N. Shklar）。史珂拉在“恐惧的自由主义”一文里写到：“除了禁止干涉他人的自由之外，自由主义没有任何关于人们如何生活或者应该作何选择的特殊而积极的学说”。“自由主义原则上并不必依赖特殊的宗教思想体系或哲学思想体系。只要它们不拒绝宽容，就不必在它们中间进行选择”。

10年前，2013年9月，英国牛津大学召开当代中国思潮学术研讨会，邀请了自由派、新左派、新儒家和基督教研究的若干位具有代表性的学者与会，会后有28位学者达成了一份“关于中国现状与未来的若干共识”，简称“2013牛津共识”。我以为这个“牛津共识”很有意义。它试图表达的就是超越左右之争、超越各种思想流派的共识，也就是我所说的广义的自由主义。

在《论言论自由》（1979）一文中，我写到：“中国人为自由民主奋斗了一百多年，为什么到头来什么都没有得到？为什么到了我们这一代还要从零开始？假如我们的前人当年就确立了自由主义的某些最简单、最根本、最起码的原则，从而奠定一块坚实的地基，让一切后来者有一方稳定的立足之地，今天的中国何以至此？“我们在这里千言万语，只是要表明一个意思：一定要实现真正的言论自由。一定要让言论自由的原则深入人心。无论人们对民主的理解还有多大分歧，无论人们对实行民主有多少审慎的顾虑，无论人们在其他方面有些什么不同的观点，在实现言论自由的这一点上，大家总是可以没有什么疑义的吧。”在《自由主义思潮在中国的命运》（1991）一文里，我提到过底线的意义，把言论自由当作底线或基石。

遗憾的是，三、四十年过去了，我们仍然没有争得言论自由；但唯其如此，我们还应继续争取，而争取的方式之一就是，让言论自由原则成为更多人的共识。



A4 抗议者们

# 现实主义，还是一厢情愿？

## 评知识界“中国模式”理论对中共改革意愿的判断（续）

**摘要：**本文拟就近二十年来流行于知识界的一些“中国模式”理论进行批判性的评议。中国模式论的主旨，是将中共一党制与有限的民主元素相结合，从而创建出一种不同于西方自由民主制，但又具有道德正当性的理想政体。中国模式论的支持者认为他们的理想政体既是道德上可欲的，又是现实中可行的，因为根据他们的判断，中国共产党为了长期执政，有意愿与人民共享权力。这是本文下篇，它将指出，对于中共来说，渐进有序地与人民分享权力风险极大。出于对公民参政的惧怕，保持并完善国家暴力机器可能更符合共产党的利益考量。并且，中共非但尚未穷尽其镇压人民的手段，反而有办法将国家暴力机器的运转遮掩起来，以降低其使用赤裸暴力的频率。对中共统治逻辑和利益计算的误判，使得那些力图将中共一党制与民主元素相结合的改革思路成为理论家的一厢情愿。

#### 四、中共的理性计算

在对中共的“理性计算”进行分析之前，我想指出的一点是，中共是一个拥有九千多万党员的巨型政治组织，其多层级的组织方式，必然会导致党员干部和一般党员的利益诉求不一致，以及高级干部和低级干部利益诉求不一致。对“中共”进行全称判断，在方法论上有以偏概全的风险。当我在下文提及“中共”的时候，一般指的是党的领导核心，如中共中央或政治局级别的干部，他们是中共的中坚力量，占据着中国最重要的政治职位，对权力的渴求、对丧失权力的恐惧也更大。而且，他们有力量将自己的意图强加在下级党员干部身上，即便后者的内心可能对自身利益有另外一番感知。党的领导核心对于自身利益的计算，在目前可以代表整个党对于自身利益的计算。因此，当我分析“中共”的时候，指的一般是这个最高级、最核心的领导人圈子。

首先，必须承认的是，中国模式论者在一个理论前提上没有大错：在任何社会中，除非有极端情况，统治者的最基本动机就是尽一切可能保存并延续自己的统治权力；而在实在无法保有权力的时候，他们则力图全身而退，免遭清算。自由民主社会的成就在于用制度手段保证了统治者的基本安全：政治精英通过选举上台执政，并力图在宪法所能允许的最长任期内维持自己的地位；然而，如果事与愿违，现任执政者可以在一次对自己不利的选举中体面地认输，暂时或永久地退出政治舞台，且不用特别害怕遭到严重的打击报复，如肉体消灭。

然而，对于没有这种体面退出机制的独裁者和独裁政党来说，政治是事关生死的活动：有多少独裁者能够得到善终，又有多少独裁者死于非命呢？一旦在关键的决策上有所失误，整个统治阶层就可能被颠覆。况且，正如我在上文已经提及过的一点，威权政体一向不长于获取与自身统治地位息息相关的精确信息，独裁者要么不知道人民对自己的态度，要么不清楚其下属官吏是否忠心耿耿，清正廉洁，爱民如子，而这也是为什么威权政体常常在自己意想不到的时候倒台，齐奥塞斯库夫妇至死也不知道自己到底做错了什么。<sup>1</sup>据说，习近平在对领导干部的讲话中，多次引用《诗经·小雅·小旻》中的名言：“战战兢兢，如临深渊，如履薄冰。”<sup>2</sup>他表面上是在警示党员干部，要对人民赋予的权力抱有敬畏之心，要对中央的权威也抱有敬畏之心；但这何尝不是在说，若非如此戒慎恐惧，时时保持危机意识，我们的党总有一天要被推翻呢？

以上所说，就是为了证明一个道理：中共惧怕失去权力，惧怕人民。这种惧怕，既源于中共本身的威权主义性质，又被苏东剧变和“六四”天安门事件的恐怖记忆所强化。这并不意味着中共时时将惧怕写在脸上，并常常做出

过激的举动应对它察觉到的危机——我们可以说，江泽民和胡锦涛时代的中共，确实比习近平治下的中共要多那么一些泰然自若——但是，只要这种惧怕已经深入骨髓，中共在很多关键的改革上就不会迈出坚定的步伐。

出于对人民的惧怕，中共对于“稳定”这一价值高度关切，难以容忍任何可能威胁自身统治的行为。在中共眼中，社会上的任何异动，无论其多么个别，多么遥远，多么微小，多么“人畜无害”，都有可能是霍姆斯大法官所谓的“明显而紧迫的危险”。“防微杜渐”的古训与“滑坡论证”的思维方式，让中共具备了“见微知著”的智慧和“一叶知秋”的判断力。稳定是第一价值，安全感才是硬道理，在政权生死存亡的问题上，中共绝对不能掉以轻心。

面对安全感的缺失，心存对于绝对稳定的热切追求，中共必须寻找手段来巩固自己的权力，实现政权寿命的最大化。中国模式的理论家看出了中共的焦虑和不安全感，于是，以谏议大夫的姿态，在统治者面前进言说，与人民分享权力吧，这对你有好处！任何长期有效的统治都不能仅仅依恃于赤裸裸的暴力。孟子曰：“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力不赡也。”如果现在开始稳步推动公民的政治参与，中共可以防患于未然，可以以短期的、局部性的不稳定，换来长期的、甚至是永久的稳定。百年之后，天下还是共产党的天下，但人民“中心悦而诚服”，不再会企图变更政体，追求完全的民主。中国模式论者认为，如果中共真的是理性行为体，它不得不选择这条道路；假如它不选择这条道路，那它就一定不是理性行为体，不会进行简单的利益分析。

然而，这一计算真的如此之简单吗？

任何长期有效的统治都不能仅仅依恃于赤裸裸的暴力，这是正确的。“合法性”这一概念本身，就是统治者所提出的一套自我辩护，他们希望以这套说辞向人民证明，服从我们的统治，你们将会安居乐业，国家将会长治久安，这是我们双方都高兴的事情。但是，在马克斯·韦伯所谓的“去魅化”时代，基于传统和神权的合法性已经消逝，基于统治者个人魅力的合法性又不易得，那么一定程度上的民主承诺，就成为了统治者不得不接受的现实。因此，基于“开明的自利”（enlightened self-interest）劝说中共与人民分享权力，在理论上是成立的。<sup>3</sup>

但是，现实政治永远是暴力与合法性说辞的结合。“汉家自有制度，本以霸王道杂之”，说的就是这个道理。对于统治者来说，与人民分享权力固然可能降低对政治暴力的依赖，提高政体的稳定性，但用一种更加有效的方式配置权力、使用暴力，也不是不能达到类似的目标。“任何长期有效的统治都不能仅仅依恃于赤裸裸的暴力”，但假如统治者把暴力做得不那么赤裸裸呢？

更何况，渐进有序地与普通民众分享权力，虽然理论上风险较低，但任何人都不能保证这中间不会出岔子。渐进有序地与民众分享权力需要统治者和民众双方具有高度的互信，一方面，统治者相信人民不会推翻自己的统治，对民众偶尔的“越界”行为宽容以待，不会因为一点尖锐的批评和一次躁动的示威游行就骤然关闭政治参与的大门；另一方面，人民相信统治者的“不耻下问”不是“引蛇出洞”的“阳谋”，自己的意见不会招致统治者的事后报复。最重要的是，博弈的双方具有明示或默示的共识，各自进行自我约束，勤于换位思考，以一种真诚的态度共商国是，共克时艰。慈继伟2020年出版的《中国的民主》就提出了这样一种渐进民主的路径，而他的观点也

代表了很多体制内改革派的思路。在慈继伟看来，香港的民主派选择与中央对抗，既不可欲，也不可行，最终只能招致统治者的反扑。<sup>4</sup>

既然渐进有序的政治改革需要这么高的条件，中共自信是否可以满足呢？我看未必。虽然对中国民众的各种民调都显示老百姓对党和政府的高度信赖——其信赖度在数值上远高于民主社会的公民对政府的信任<sup>5</sup>——但我们很难讲中共和老百姓具有政治上的互信。政治上的互信是一种很高的德性，需要宽容、耐心、理性，以及对于多变时局的冷静判断力。最重要的是，它甚至需要双方克制自己的情感和情绪，特别是在充满张力的争执中压制愤怒。它还需要双方可以有效管控各自内部的分歧，使温和派永远占据上风，极端派永远无法得势。在日常生活中，连美满的家庭都不一定能具备这些美德，更何况一个政治共同体呢？况且，中共作为一个惧怕人民，从骨子里缺乏安全感的政权，在潜意识中倾向于将各种批评放大化，甚至将其看作党外势力对于中共统治地位的挑战。在中国的舆论场上，有多少温和的、就事论事的普通公民，没有被政府或支持政府的人扣上过“境外势力”的帽子呢？

更有甚者，不光统治者与百姓之间缺乏互信，上级统治者和下级统治者之间也缺乏互信。就算是中央允许基层政府率先进行小规模政治实验，扩大民众参与，基层领导在无法获得上级政府明确、持续而有力的担保的情况下，也很难鼓起勇气，承担风险，将改革推进下去。然而上级政府明确、持续而有力的担保恰恰是中共体制的稀缺品，这一点，傅士卓（Joseph Fewsmith）在《中国政治改革的逻辑和局限》一书中已经进行了精彩的论述。<sup>6</sup>

我们可以合理推测，中共正是因为对渐进改革所需要的互信缺乏信心，才对公民参政迟疑不决。在一个极度缺乏安全感的政党眼中，有限民主化的前途晦暗不明，获得批评权的民众很可能得寸进尺，向政府索要更多的权力。与民众分享权力的闸门一旦打开，中共可能自知无法平稳度过短期的不稳定。中国模式论者的提案，其实是一种收益高、风险更高的投资。然而，假如将国家暴力机器更新换代，升级改造，用各种各样的手段将权力的行使遮盖起来，一方面强化对人民的控制，一方面又让这种控制显得不那么赤裸裸；这之外，再加上中共对于绩效合法性的一贯热衷，那么，中共的统治说不定会延续更长的时间。而且，作为一个经济实力强劲政府，中共负担得起这些“维稳”成本。这是一种风险低而收益还算可以的理性计算：在中共看来，扩大民众参与，自己也许几年内就会覆亡；然而，采用升级的高压手段控制民众，中共说不定还能稳定执政几十年。对于一个风险规避型的投资者，我们不能不说这种选择是合理的。

所以说，中国模式论者的谬误主要在于，作为自我标榜的“现实主义者”，他们对于“理性利益”的理解有着严重的偏差。如果我们将中国模式论者比作投资咨询师，他们的问题就在于，将一个高风险、高收益的金融产品，包装成了一个低风险、高收益的金融产品。这样一来，当客户出于风险规避的理由而对其推荐的产品充满疑虑时，中国模式论者就只能劝说中共：“不要怕，事情没那么可怕。”然而，一个合格的投资咨询师，应该根据客户本人的风险偏好推荐金融产品，而不是强行改变客户的风险偏好。

## 五、国家暴力机器的优化

威权政府指导下的渐进政治改革是一种风险较高的政治实验，若不是没有

其他可资利用的手段以延续其统治生命，中共不太可能采纳中国模式论者的建议。中国模式论者的第二点判断失误，就是过早地声称中共的列宁主义色彩已经淡化。事实上，为了延续自己的统治，保障政权的稳定，中共一直没有放弃列宁主义的统治手段。在习近平时代，我们还看到了列宁主义色彩的回潮，这就说明，中共要不要强化统治，不是能力问题，只是意愿问题。“非不能也，实不为也。”

我所定义的列宁主义，不是意识形态意义上的列宁主义，而是组织方式上的列宁主义。一个政党大可以放弃列宁和斯大林关于阶级斗争的主张，但不一定放弃由列宁所确立的政党组织原则，和政党对于国家和社会的管理方法。在这个意义上，列宁主义指的是一个高度集权的先锋队政党对于社会生活方方面面的控制，这一政党在原则上不允许独立于其领导之下的社会力量存在。<sup>7</sup>在列宁主义政党内部，民主集中制是组织生活的灵魂，“民主”能实现几何我们并不知晓，但“集中”的原则常常得以有效贯彻，并压倒民主。本文并不打算探讨中共内部的组织结构，而是重点描述党国体制和社会的关系。

在中国，自从共产党取得全国性政权以来，不仅各级政府机关都处在中共的完全控制之下，社会上的各个团体也必须接受中共的领导，成为中共在各行各业的触角。比如，中华全国总工会是中国工人的唯一合法工会，任何组织独立工会的企图都会遭到中共毫不犹豫的镇压。<sup>8</sup>再比如，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几乎垄断了一切与妇女权益相关的事务，这使得体制外的女权组织步履维艰，很难向国家和妇联施压，为女性提供更好的服务。<sup>9</sup>艺术家有艺术家的社会团体，宗教界有宗教界的组织机构，法律人也有法律人的联合会，他们虽然名义上是“人民团体”，但实际上都只能在中共的领导

下活动，很难忤逆中共的意志。即便是在对“公民社会”最友好的时代，对非营利组织最友好的地方（如广东），独立的社会组织也只能在夹缝中生存，并在政府的首肯下活动。而一旦中共强化列宁主义原则，收紧对社会的控制，独立社会组织没有任何手段捍卫自己的生存空间。<sup>10</sup>

列宁主义党国体制对社会生活的全面领导和渗透，大幅降低了公民之间联合起来向政府提起诉讼的能力。列宁主义统治术将公民打造成分散的、原子化的个人，而他们若要结成组织，也只能在“老大哥”的注视下进行，服从“老大哥”的领导。当一个人利益受损，想要向国家讨还公道的时候，他发现，除非以一己之力对抗一个庞大的国家机器，否则没有有效的办法获得别人的同情、支持和帮助。事实上，中国现在之所以没有任何社会力量可以取代中共的统治，或者与之抗衡，恰恰是因为一切诸如此类的力量都会被列宁主义的国家机器所瓦解。当公民发现与政府对抗无异于以卵击石时，他们也就不再倾向于采取行动了。

列宁主义的另外一个特征，就是先锋队政党对于思想、言论和信息的严格控制。淡化了共产主义意识形态的中共，可以用其他的意识形态对全社会进行思想控制。谎言重复一百次就会成为真理，无论这谎言的内容是什么。自从“六四”以来，中共在整个教育系统中进行的民族主义教育，可谓改革开放以来国家权力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最大手笔。<sup>11</sup>我们虽然无法准确回答，当代年轻人中间的民族主义情绪在多大程度上是洗脑的结果，在多大程度上是自愿的认同（毕竟，他们成长的时代顺风顺水），但不可否认的是，教育体制进行的民族主义灌输，起到了强大的效果。哪怕很多人的批判性独立思考能力历经磨难存活了下来，国家巨大的意识形态管控能力也让他们望而生畏，逼迫他们活在一种双重意识之中，一方面无法面对良

心，一方面不得不忍受铺天盖地的谎言。

意识形态灌输是列宁主义政党对思想的操纵，而无所不在的言论审查则是中共对信息的管制。随着技术的进步，中共对于信息流动的控制也日趋精妙。在这个问题上，玛格丽特·罗伯茨 (Margaret Roberts) 2018年出版的新书《被审查者》(Censored) 堪称杰作。罗伯茨指出，中共庞大的网络审查体系，并不需要国家过于频繁地动用赤裸裸的暴力。政府眼中最为敏感的持不同政见者当然会遭到强有力的迫害和威慑，那些直接鼓动他人采取政治行动的言论肯定会迅速遭到弹压，但对于绝大多数网络使用者，他们是感受不到国家暴力机器的直接运转的。中共已经学会去“制造一些小小的不便，将网络用户导向对政权更为友好的信息和社会网络，以降低反对派的政治动员能力，而这一切，经常是在公民没有任何知觉的情况下实现的。”<sup>12</sup>

政府可以采用技术手段，让真实或对政权不利的信息更难获取。比如，网络防火墙并不能完全禁止中国网民获取境外信息，VPN也并非很难获得。但是，对于大多数受教育程度较低的公民来说，VPN的使用费、寻找和安装VPN所需要付出的小小精力，已经足够让他们打消“科学上网”的念头了，毕竟，他们看不出获取这些额外信息对于自己切身生活的好处，也就不愿付出这低微的成本。除此之外，政府还可以在不对真实信息进行完全清除的前提下，大量散布貌似真实的信息，以提高网民鉴别真实信息的难度。

这些小小的技术手段可以给中共带来巨大的政治收益：受教育水平高的公民有能力，也有意愿获取真实的信息，但他们与受教育水平不足的大多数公民之间存在巨大的鸿沟，这就使得前者在社会运动中动员后者的可能性

大大降低。毕竟，“分而治之”是独裁者屡试不爽的手段。罗伯茨将这种审查体制称为“多孔式审查”（porous censorship），它不求对于信息的全面控制，但好处是可以大幅度减少国家暴力机器的直接出场。在这种体制下，暴力机器可以有针对性地镇压最危险的人，或者在真正的危急关头全面封锁消息（比如关于“白纸革命”的报道），但是对于大多数公民来说，国家权力的运行处于一种隐而不显的状态，好像一切都没有发生，好像永远都岁月静好。<sup>13</sup>

中共对于网络的审查，也标志着其对国家暴力机器的优化已经进入到了一个新的阶段——滕彪将其称为“高科技极权主义”。<sup>14</sup> 科技公司与政府进行密切合作，人脸识别技术极速发展。国家以“维护社会治安”的名义将摄像头密集地布置在各个场所——公共的和私人的——而任何零星的关于技术伦理的讨论，都遭到了政府迅速的审查和删帖。虽然“高科技极权主义”在技术上是否可行依然是个未知数——很多专家就指出，“社会信用体系”的全面建立在技术上难度极大——但这一切的问题都在于，在中国，没有任何社会力量可以阻止高科技在社会控制方面的使用。<sup>15</sup> 我们唯一能指望的，就是技术的自限性，但谁又能保证，技术上的障碍不会被新的技术所克服呢？

以上所列举的几个例子，足以说明中共的列宁主义特征，而我想强调的是，列宁主义统治方法的使用，其目的恰恰是要降低对于赤裸裸暴力的使用频率。在一个社会中建立列宁主义体制必须要使用暴力，而且是令人瞠目结舌的暴力——土改、镇反、整风、反右，让中国大地尸横遍野，血流成河，而这一切，都在“阶级斗争”的意识形态中得到了正当化。然而，一个政权一旦有效建立起列宁主义统治体系，就可以收束国家暴力机器的使

用。毕竟，中共对于社会生活方方面面的渗透，已经可以极为有效地塑造人们的偏好，将老百姓对政权的威胁降到最低。在“六四”之后的三十余年，国家暴力机器揭去自己的面纱，向全社会所有人展现自己的青面獠牙，大概就是2022年的新冠清零政策了。然而，随着新型防疫政策的推进，国家暴力机器再度退到幕后。虽然安全部门一直在对参与11月“白纸运动”的抗议人士进行反攻倒算，但中国的绝大多数老百姓，对这些事情都一无所知。<sup>16</sup>

社会学家斯蒂芬·卢克斯 (Steven Lukes) 在其对“权力”这一概念的探讨中指出，权力不仅仅是强制更改一个人既有偏好的能力，也不仅仅是一种设置议程的能力。最为无形但又最为神通广大的权力，是建立一种社会结构，让被统治者在未感受到强制力的情况下就实现统治者的愿望。<sup>17</sup>列宁主义国家就是这样一种结构的范例，它既有利于中共对社会的全面控制，又能将这种控制的可见性显著降低。中共既然已经有了这么一个有效的手段，为什么要抛弃它呢？

所以说，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只有列宁主义实现程度的变化，但没有从列宁主义到非列宁主义的转变。若说在某些时候列宁主义色彩真的有所淡化，那也是选择性、可逆的淡化。当最高领导人或中共整体觉得有必要再度强化列宁主义原则的时候，并没有什么社会力量能够有效阻止这一决定的执行。习近平过去十年的执政历史，已经证明了这一点。

## 六、结论

在这篇文章中，我对过去20年间有代表性的“中国模式”理论进行了批判

性的评议。我首先指出，进入本世纪以后，发展学意义上的中国模式论，已经越来越被政治理论意义上的中国模式论所取代。我所探讨的中国模式论，指的是学者对中国未来理想政体的擘划，这种政体无论是什么样子，都显著不同于西方的自由民主制。它本质上是一种升级版的、更加具有道德吸引力的一党制，在这种制度中，经过改造的中共与人民分享权力，实现一党制与民主参与的创造性结合。中国模式的理论家认为，中国正在走向通往这些理想的康庄大道上，因为中共出于自身利益的考虑，有意愿与民众分享权力。他们往往将自己标榜为现实主义者，而批评那些试图引入多党制民主的知识分子不切实际。

本文的主要目的不是批评中国模式的理想本身——这些理想极为华丽，若是真能实现，当然是善莫大焉——而是从中国模式论者的前提出发，批评他们对于中共性质和意图的判断。我已经指出，中国模式理论家所谓的“现实主义”，往往是对中国政治现实一厢情愿的解读。他们低估了中共对人民的惧怕、对绝对安全感的强烈渴望，以及为实现绝对稳定所能采取的手段。最重要的是，他们没有指出，列宁主义原则本身已经包含了能够降低“赤裸裸的国家暴力”的良方，从而可能比扩大民众参与更能保障中共的稳定统治。从中共的视角来看，拒绝与民众分享权力很可能是理性的：既然渐进的民主化改革很有可能带来反效果，那还不如采用既有的手段，对社会进行更加有效、更加精妙的控制，以延长统治寿命。

如果我的论证成立的话，那么它至少说明，中国模式的理论家并没有找到一条通往理想化一党制政府的现实道路。将中国模式派和自由民主派之间的争论界定为现实主义者和理想主义者的争论，并没有乍看上去那么不言自明。更何况，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在过去的一百年间，没有任何一个列

宁主义政党曾经通过内部改革实现华丽转身，演变成为一种与民众分享权力的一党制政体。这样来看，自由民主的支持者，反而显得比中国模式派更加现实主义。

但我能理解”中国模式”理论家在历史哲学上的终极关怀：作为一个拥有五千年文明、14亿人口的大国，中国凭什么不能成为历史的例外，向人类展现一个不同于自由民主，但同样具有道德吸引力的政治组织方式？<sup>18</sup>在这一点上，我承认自由民主派的气魄小了——也许，这就是尼采所说的一种“未人状态”吧……

注释 .....

- 1 David Runciman, *The Confidence Trap: A History of Democracy in Crisis from World War I to the Present*,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3, p. 319.
- 2 余仁：“总书记为什么告诫领导干部要如履薄冰、如临深渊？”，[https://www.sohu.com/a/225414907\\_819391](https://www.sohu.com/a/225414907_819391)。
- 3 Ben Cross, “Taking Rulers’ Interests Seriously: The Case for Realist Theories of Legitimacy,” *European Journal of Political Theory*, 2022, online first, <https://doi.org/10.1177/14748851221114302>.
- 4 Jiwei Ci, *Democracy in China: The Coming Crisi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19.
- 5 Tony Saich, “How China’s Citizens View the Quality of Governance under Xi Jinping,” *Journal of Chinese Governance*, Vol 1, No. 1, 2016, pp. 1-20.
- 6 Joseph Fewsmith, *The Logic and Limits of Political Reform in Chin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3.
- 7 Xiaoping Guo, *State and Society in China’s Democratic Transition: Confucianism, Leninism,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New York: Routledge, 2003.
- 8 潘毅：“佳士工潮：中国左翼传统的复活”，*纽约时报中文网*，2018年9月11日，<https://cn.nytimes.com/opinion/20180911/china-students-workers-unite/>。
- 9 李思磐：“中国大陆自由主义者为何不支持女权主义”，*中国数字时代*，2019年11月22日，<https://chinadigitaltimes.net/chinese/622677.html>。
- 10 Katherine Wilhelm et al., “What Future for International NGOs in China?: A

ChinaFile Conversation,” *ChinaFile*, Nov 24, 2021, <https://www.chinafile.com/conversation/what-future-international-ngos-china>.

- 11 Suisheng Zhao, “A State-Led Nationalism: The Patriotic Education Campaign in Post-Tiananmen China,” *Communist and Post-Communist Studies*, Vol. 31, No. 3, 1998, pp. 287-302.
- 12 Margaret Roberts, *Censored: Distraction and Diversion Inside China’s Great Firewall*,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18, pp. 11-12.
- 13 *Ibid.*, p. 8.
- 14 滕彪: “六四屠杀与中国的高科技极权主义”, 自由亚洲电台, 2020年6月2日, <https://www.rfa.org/mandarin/pinglun/tengbiao/tb-06022020164030.html>.
- 15 Shazeda Ahmed, “The Messy Truth About Social Credit,” *ChinaFile*, April 22, 2019, <https://www.chinafile.com/reporting-opinion/viewpoint/messy-truth-about-social-credit>.
- 16 叶兵: “白纸运动多名抗议人士被刑拘或传唤, 维权律师义务法援被捕者遭恐吓骚扰”, 美国之音中文网, 2022年12月16日, <https://www.voachinese.com/a/lawyers-offer-free-legal-aid-to-detained-protesters-despite-of-threats-from-ccp-officials-and-pro-government-nationalists-20221215/6877808.html>.
- 17 Steven Lukes, *Power: A Radical View* (3rd edition), London: Red Globe Press, 2021.
- 18 赵辉辉: “中国式现代化的世界历史意义”, 中国共产党新闻网, 2022年5月23日, <http://theory.people.com.cn/n1/2022/0523/c40531-32427588.html>.



牺牲在乌克兰的志愿者

陈纯

作者陈纯为中國大陸学者，研究领域主要为伦理学、政治哲学和价值现象学

# 自由主义的 四次“左右 之争”（上）

摘要：近十余年来，在中国自由主义的内部产生了四次“左右之争”，它们分别围绕着分配正义、改良与变革、#MeToo以及川普主义展开。中国语境下的左翼自由主义在这四次论争中逐渐成型，并且不断参与到本土的议程设置之中，与此同时，左右两翼自由主义的分歧也在论争中愈益明晰。这些分歧的维度除了受到两翼各自的理论来源的影响，也深刻地受到中国独特的历史进程与过往思潮的形塑。本文旨在对这四次论争进行整理、探究、分析、总结，以期有益于中国自由主义的未来发展。

上世纪90年代，“自由主义”和“新左派”皆浮出水面，今天所说的“左右之争”，大多指这两派人之间的论争。时移势易，如今新左派的“国家主义”已经渐渐盖过其“左”，而自由主义者也在围绕着数个议题不断分裂整合，但知识“江湖”中人谈起当代中国思想的分歧，依然首先想到“左右之争”，为了维持这种划分，甚至不惜把刘小枫这样的文化保守主义者划为左派。<sup>1</sup>

谈论自由主义内部的“左右之争”，并非为了宣布和助长自由主义内部的分裂，相反，是为了促成自由主义在中国的自我革新和广泛团结。一方面，中国左翼自由主义这一阵营，至今在知识界缺乏系统性的论述，而它的成型，与这几次论争有莫大的关联，所以要对中国左翼自由主义进行总结和展望，讨论自由主义的“左右之争”是必要的；另一方面，经过2010-2020这十年的内部争论，自由主义的左翼与右翼也积累了大量对对方的负面看法和情绪，现实中为此割席断义者不在少数，回顾这些论争，也是对这些负面看法和情绪的一种疏导。智识的分歧不能强和稀泥，但我们期望意气的对立可以涣然冰释。

中国自由主义的倡导者包括在国内和由于流亡、工作等原因在海外写作的一批知识分子。国内与海外作者既相互影响又有意无意保持某种隔离。这里侧重国内知识分子的论述。

## 自由主义与新左派之争

以当时的阵营来看，自由主义的代表人物是李泽厚、朱学勤、刘军宁、徐友渔、秦晖等。新左派的代表人物是汪晖、王绍光、崔之元、韩毓海、张旭东、甘阳等。所谓“自由主义与新左派之争”，朱学勤的《1998：自由主义的言说》有一个简单的概括。朱学勤不赞成李泽厚将另一边称为“民粹主义”，而是改为较为中性的“新左派”，并且给出了几个理由：对方将自由主义者称为“右翼”；他们经常援引西方左翼理论；他们对当下社会的批判，并不是从“知识分子二十年来的基本共识即所谓的‘右翼意识形态出发’，而是从“社会主义的原版意义”出发。

另一方面，朱学勤也给出了自由主义的定义：

“它首先是一种学理，然后是一种现实要求。它的哲学观是经验主义，与先验主义相对而立；它的历史观是试错演进理论，与各种形式的历史决定论相对而立；它的变革观是渐进主义的扩展演化，与激进主义的人为建构相对而立。它在经济上要求市场机制，与计划体制相对而立；它在政治上要求代议制民主和宪政法治，既反对个人或少数人专制，也反对多数人‘公意’的名义实行群众专政；在伦理上它要求保障个人价值，认为各种价值化约到最后，个人不能化约，不能被牺牲为任何抽象目的的工具。”<sup>2</sup>

后来，朱学勤在《新左派与自由主义之争》中，进一步阐明双方的主要分歧：对国情的判断；对社会弊病的判断；如何解决社会弊病。<sup>3</sup>徐友渔也写了多篇文章回顾“自由主义与新左派之争”，《知识界到底在争什么？》一文将双方争论的问题更加具体化为六类：其一是市场经济和社会不公；其二是全球化和加入世贸；其三是中国国情；其四是如何看待大跃进、人民公社和文革等；其五是如何看待五四新文化运动和80年代的思想解放运动；其六是中国的现代化。<sup>4</sup>

汪晖也有过与“自由主义与新左派之争”有关的论述，主要是《当代中国的思想状况与现代性问题》与《中国“新自由主义”的历史根源》两篇文章，但与其说这是对论争的概括，不是说是论争的因由之一。在较为中立的论者那里，自由主义和新左派的主要分歧可以分为以下几点：是自由优先还是平等至上；是消极自由还是积极自由；社会不平等的根源以及如何消除社会不平等；是直接民主还是间接民主。<sup>5</sup>应该说，双方在论争中，对对方的立场都有一定程度的过度诠释，一些有价值的议题也在对立化的表达中丢失了，比如关于直接民主和间接民主的分歧，如果延续到2010年代以后且左右两方都具有智性的真诚，大环境的变化有可能将双方推得更近，重新促成新的共识。

何以这种情况并未发生？在我看来，主要是原因不在自由主义者，而在新左派。进入新世纪以后，新左派的主将对于他们和自由主义者的原有分歧已经丧失兴趣，这不是说他们已经不再批判自由主义或者不再批判自由主义者，而是说，他们批判的重点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这些新左派的主将，要么问题意识的优先性发生了变化（汪晖），要么干脆改换了立场（甘阳），要么被从边缘推到了更中心的位置（王绍光），这带来的结果，就

是新左派的“国家主义化”和“保守主义化”。

新左派的“国家主义”，从1990年代论争开始就已有端倪：1993年，王绍光和胡鞍钢一同出版《中国国家能力报告》，呼吁中央加强“国家能力”的建设，在《挑战市场神话：国家在经济转型中的作用》一书中，王绍光更是毫不掩饰他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早年的“国家能力”的欣赏，如在1950年建立全国统一集中型财经管理体制，第一个五年计划将中国的生产资料所有制“由五种经济成分并存的结构变为国有经济成分占绝对优势的比较单一的结构，使国家指导经济发展的责任大大扩大。”<sup>6</sup>其他的新左派人物，其“国家主义”都体现在对中共体制的捍卫上，只是捍卫方式各有不同。

对此，许纪霖在《进入21世纪以来的国家主义思潮》一文中概括道：“在中国思想界，国家主义思潮有两个不同的脉络和来源，一个是集体右转的激进左翼，另一个是近十年来新崛起的施米特主义。”<sup>7</sup>在许纪霖看来，新左派转向国家主义的原因在于：“到了21世纪以后，当他们发现国家意志逐步从‘错误的’新自由主义转为‘正确的’社会主义轨道时，新左派于是开始右转，全面拥抱国家，激进左翼嬗变为保守的国家主义。”<sup>8</sup>

另一方面，新左派的“保守主义化”不仅体现在转向许纪霖所说的“保守的国家主义”，或政治保守主义，也体现在转向“文化的保守主义”：2000年以后，甘阳的私淑弟子张旭东，开始借助西方流行的后殖民主义理论，对西方的普遍主义话语进行系统批判，后面更不断为“中国道路”做出辩护；<sup>9</sup>甘阳自己也出现其第二次转向（第一次是90年代从自由主义者转向新左派），提出“通三统”<sup>10</sup>成为事实上的文化-政治保守主义者；连原本极

其关注社会公平议题的汪晖，也在新千年以后，逐渐将研究重点放在中国近代思想史与革命史的研究上，力图打通传统中国和现代中国。

## 自由主义的保守主义化

公平点说，在自由主义者内部，也多少出现了国家主义和保守主义的倾向，只不过其性质和程度与新左派不可同日而语。具体来说，自由主义里的国家主义，只是小部分人的理论旨趣（高全喜），同时也是对国家主义思潮里的合理部分做出回应，自由主义者的主流还是以限制国家权力为圭臬。然而，自由主义的保守主义化，则是一股相当强大的趋势，这个趋势，加上2010年后左翼自由主义登上历史舞台，使得中国的自由主义内部出现了自己的“左右之争”。

自由主义的保守主义化，同样在90年代的时候已经蕴含着萌芽，所以也无怪乎一些右翼的自由主义者后来会说，自由主义就是保守主义。回到前面朱学勤所说的“自由主义”的定义，经验主义、试错演进理论和渐进主义，和自由主义本身（甚至是古典自由主义）没有必然关系，比如康德就不是经验主义，而他本人至少开辟了自由主义的一脉，弗朗西斯·福山就是一个历史决定论者，但谁也不会否认他是个自由主义者，而历史上采取激进主义立场的自由主义者更是数不胜数。毋宁说，在这个浮出水面的宣言里，朱学勤已经将一部分的保守主义元素混进了自由主义之中。

自由主义的保守主义化，最大的推动者当属刘军宁。刘军宁所说的“保守主义”，和上面所说的政治保守主义和文化保守主义都不一样（但并非毫无关系），他指的是埃德蒙·柏克（Edmund Burke）意义上的保守主

义。当时除了刘军宁，蒋庆、姚中秋（笔名秋风）也在翻译柏克，这两个人后来都成了大陆新儒家的代表人物，也就是他千方百计要割席的文化保守主义者。刘军宁认同余英时所说的，近代以来的中国，只有不同类型不同程度的激进主义，而没有真正意义上的保守主义，“保守主义的缺席意味着自由与自由传统的缺席。”<sup>11</sup>

刘军宁讲到“保守派”（政治和文化的保守主义）和他的“保守主义”的区别：

“中国的保守派主张原封不动地保守旧的文化传统，而保守主义只保守自由的传统；保守派拒绝变革，而保守主义主张渐进地变革；保守派要保守的是不尊重自由的旧制度，保守主义要保守的是充分尊重个人自由的新制度；保守派强调的是无条件的集权与政治权威，保守主义强调的是能够增进自由的权威和有限的政府；保守主义说关心的财产权、自由权、法治、宪政等都是中国的保守派置若罔闻的。”<sup>12</sup>

这些“保守主义”的特征，和朱学勤说的“自由主义”并没有本质区别，但从逻辑上来说，一个共同体，至少要首先存在一个自由的传统，才称得上在这个共同体“保守”这个自由传统，如果一个地方没有自由的传统，那就说不上是“保守”，只能说是“移植”或者“创造”。不仅中国没有自由的传统，中国的自由主义内部原本也没有“保守主义”的一脉，刘军宁之提出“保守主义”，就行为本身而言一点也不“保守主义”，而是彻头彻尾的创造，而且是双重的创造。

## 左翼自由主义亮出旗帜

2000年代的中国思想界，与“左右之争”没有特别大的关系，争论更多集中在“两施”（施米特和施特劳斯）、儒家的复兴、哈贝马斯的交往理性等。“左右之争”再次出现，得等到2010年代，属于又一种类型的“冲击-反应”。

这个所谓的“冲击”，就是来自港台的左翼自由主义。新左派中的某些人也曾自称“自由左派”，以示对“自由”并不拒斥之意，且就具体立场而言，左翼自由主义与1990年代的新左派也有一些相近之处，比如反对市场原教旨主义、支持国家扩大再分配、重视弱势群体的利益等。

然而，左翼自由主义的出现与新左派并无关系，两者有着截然不同的理论渊源。新左派主要吸收战后各种西方左翼理论，如新马克思主义、后结构主义、后殖民主义，再加上比较政治学和宪法学等，而左翼自由主义，来源于康德-罗尔斯主义一脉的自由主义，最初的介绍者大多受过分析政治哲学的训练。<sup>13</sup>

所谓的“左翼自由主义”，是香港政治哲学学者周保松对liberalism的翻译，周保松认为，大陆所流行那种“自由主义”的观念，实质上属于“放任自由主义”(libertarianism)，而如今西方主流的liberalism，和“放任自由主义”差天共地。也因为这个原因，他有时也将libertarianism翻译为“右翼自由主义”。<sup>14</sup>

周保松对上一个世代的“左右之争”是不满的，不满在于：“这里的右，常被视为是自由主义的同义词；至于左，则是和自由主义针锋相对的一种立场。于是，人们形成这样一种看法：左派要平等而右派要自由；左派拥

抱国家而右派拥抱市场；左派追求参与式的直接民主而右派主张代议式的间接民主；左派重视社会正义而右派反对社会福利；左派赞成结果平等而右派追求机会平等。”<sup>15</sup>

周保松既反对将自由主义天然地称为“右”，又反对那种认为自由主义不重视“平等”，或者将“自由”与“平等”对立的观点。传统的自由主义者也是不反对“平等”的，只是认为“自由”优先于“平等”，或者只承认一些基本权利的平等和最朴素的机会平等。周保松的自由主义理论，遵循罗尔斯的两个正义原则，不仅没有赋予“经济自由”以传统自由主义者所认定的优先性，而且将公平的机会平等和分配正义纳入其中，而分配正义是以对最弱势群体最有利为主要的考量。

在1990年代中期之后，中国自由主义内部有一个派别成长得很快，那就是所谓的“奥派”，即以奥地利学派为自由主义之正统的派别，正是周保松说的“放任自由主义”或“右翼自由主义”的典型。这一派人的主要观点包括：财产权是最重要的权利，其他权利都是从财产权衍生而来；任何形式的政府对市场的干预，都只会造成更大的灾难；福利国家说到底都是“劫富济贫”，要反对一切形式的福利国家；要允许一切基于自愿的契约，并对其进行保护，所以劳动法并不是在保障劳动者的权利，而是在同时侵犯雇佣者和劳动者自愿订立契约的权利。

他们推崇的奥地利学派学者，从一开始名气最大的哈耶克，到米塞斯，又到罗斯巴德。但他们并不满足于诠释这些学者的观点和理论。关于中国的历史和现实，他们发展出了一套观点，比如认为迄今为止中国自由主义所有的失败，都是因为混入了某种程度的“社会民主主义”，中国“改开”的那

部分成功，要归因于其践行了奥派的理念(尽管施政者未必知道奥派)。值得一提的是，与以往的中国自由主义者不同，他们并不必然反对“专制”(威权统治)，他们认为许多专制下的政权能更好的保障财产权，比如皮诺切特统治下的智利；反而在一些民主国家，因为政治分赃制或福利制度，财产权受到严重侵犯。所以中国奥派并不急于让中国共产党进行政治改革以实现宪政民主，他们认为建立财产权永久受到保护的制度更为迫切。

这样一种立场，和周保松的左翼自由主义，当然是判然两别。2011年开始，《南风窗》邀请周保松在上面开设专栏，阐述左翼自由主义的理念，周保松由此发表了多篇深入浅出、可读性强的文章，这些文章不仅受到来自王建勋等“右翼自由主义”学者的批评，而且一经微博传播，骤然吸引了本土奥派的火力。

应该承认的是，这是一场不太对等的“左右之争”，代表左翼自由主义的只有周保松一人，但来自右翼自由主义对周保松进行批判的却大有人在。周保松与奥派的交锋大多在微博进行，而其中多人的微博曾经炸号，这也使得留下的记录寥寥无几。就当时的印象和如今的记录来看，这些交锋基本是在重复罗尔斯和诺齐克、哈耶克等右翼自由主义理论家的争论逻辑<sup>16</sup>，但周保松有一点不同于罗尔斯的地方，那就是他尝试引入一种量化的自由观念，而这种量化的自由，极大地受到拥有的金钱的多少的影响。

这种自由观念引起的争议不可谓不小，王建勋就认为，周保松这样对自由的定义会导致严重的逻辑混乱：“在一个宪政民主社会里，自由意味着所有人享有平等的自由，一个人在享受自己自由的同时，不得侵犯他人的自由，没有人享有侵犯他人自由或者权利的自由。”因此，“无论一个人多

么富有，他也不享有强占、盗劫或者抢劫的自由，不享有强买强卖或者强迫他人为自己劳动的自由。”<sup>17</sup>

反对者中也有不少人并非右翼自由主义者，比如在2014年的“左翼自由主义与中国”会议上，与会者就提出，周保松一方面认为“没有钱就没有自由”<sup>18</sup>，另一方面又认为“自由是个复数，不是单数”<sup>19</sup>，这两个说法多少有点冲突：自由是个复数，意思是存在着多种不可相互化约的自由，比如言论自由、出版自由、结社自由、宗教自由等，既然是复数且不可化约，那泛泛地讨论金钱对自由的影响，似乎没有必要，因为金钱对不同自由的影响程度是不一样的。最重要的是，周保松对自由的定义，“免于限制而去做自己真正想做之事”<sup>20</sup>，不仅将“消极自由”与“积极自由”（“做自己真正想做之事”）混在一起，而且也不能很好地涵括“自由是复数”这一层意思。

2015年，周保松又在《二十一世纪》上发表《自由主义左翼的理念》一文，阐述了“自由主义左翼”的五个基本理念，即：基本权利、宪政民主、文化多元、机会平等和共享发展。也许是经过论战和会议，周保松想重新“团结”整个自由主义阵营，这几个理念的“派别色彩”并不强烈，只有“共享发展”蕴含了罗尔斯的差异原则，且差异原则也并非只有福利国家一种实现途径。

从2011-2015年“左翼自由主义”与“右翼自由主义”的系列论争，可以看出，新左派的不少理念，比如平等（包括经济上的拒绝贫富分化）、积极自由、更大程度的民主，已经被左翼自由主义接手。在此次论争中，新左派的代表人物无一参与，只有一些外围人物在旁讪笑几声，而1990年

代的曾经自由主义者刘军宁，倒是发了一篇文章进行嘲讽<sup>21</sup>，这也意味着左翼自由主义与右翼自由主义的恩怨，才刚刚开始。

## 改良与变革之争

朱学勤所定义的“自由主义”，还包括着“渐进主义”（或者叫“改良主义”、“渐进改良主义”）。所谓的“渐进主义”，就是相信人类事务的进步，是通过在小的地方不断试错，一点一点累计而成的，而不会因为某项措施就一蹴而就，反映在政治上，就是主张政治改良，反对暴力革命。

尽管自由主义在概念上并不蕴含渐进主义，但渐进主义在自由主义里确实是有传统的。在中国，胡适就曾经是渐进主义的代表，体现在他那篇经典的文章《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后来他还说：“我们因为不信根本改造的话，只信那一点一滴的改造，所以我们不谈主义，只谈问题；不存大希望，也不致于大失望。”<sup>22</sup>

1980年代以来，海内外学者对中国近代思想史进行反思，其中一个重点就是批判激进主义，比如余英时的《中国近代思想史上的激进与保守》（1988），林毓生的《中国意识的危机》（1986）。他们倾向于认为，中国近代以来的悲剧，与激进主义思潮有莫大的关系。六四以后，大陆的自由主义知识分子从另一个角度呼应了这一说法，李泽厚提出了“告别革命”<sup>23</sup>，朱学勤将“渐进主义”塞进“自由主义”，而刘军宁则力图发扬西方自由主义里的保守主义一脉。

这种对激进主义的“清算”是全方位的，而且构成了一两代自由主义知识

分子的“潜在共识”。在政治哲学上，他们引入以赛亚·伯林的“消极自由”和“积极自由”的区分，极力贬低“积极自由”，因为近代以来，多少罪恶都是假“积极自由”以行；在思想史上，他们引入了哈耶克对“苏格兰启蒙运动”和“欧陆启蒙运动”的区分，将近代以来的“激进主义”统统归因于“欧陆启蒙运动”的影响；在中国近代史上，他们对不同时期的激进主义进行了激烈的抨击，从五四新文化运动回溯到辛亥革命，又从辛亥革命回溯到维新运动；在现代化转型上，他们对台湾、韩国和智利的发展路径津津乐道，主张先由威权政府为发展经济创造条件，到一定程度再推动其进行民主改革，从而以最小的代价实现转型。<sup>24</sup>

从2015年下半年，我陆续发表了《左翼自由主义的“中国化”》<sup>25</sup>和《中国自由保守主义的黄昏》<sup>26</sup>，对这种渐进主义或我所说的“自由保守主义”进行批判，批判的目的在于，一方面延续周保松的观点，破除中国当代语境中对“左”的污名化，另一方面，为了使陷入低潮的中国自由主义重新焕发生机，必须将“积极自由”、“民主”和“政治化”等以往被推向左派的概念，再次融入自由主义的血脉之中。

让我感到庆幸的是，在同一时期，国内也有一些自由主义者在进行类似的思考，比如张雪忠和羽戈，都对以往那种对“法治”和“民主”之关系的简单化理解做出了反思，认为“法治在先而民主在后”的说法缺乏根据。更早的并系统批评渐进改革主义和自由主义保守化的，则是王天成流传甚广的《大转型》，2010年开始在《中国人权双周刊》连载、2012年在香港出版。2015年，滕彪和王天成共同编辑了《回到革命：中国大转型前夜的激辩》一书，也在香港出版，汇集了海内外20多位学者有关革命与改革、渐进与快进、异议和维权运动、民主转型条件等方面的文章。<sup>27</sup>

2016年夏天的“改良与变革”之争，更是吸引了知识界和异见圈的大量自由主义者参与，将一系列相关问题推到一个新的高度。论争的起因在于杨绛的去世，后来围绕着“知识分子的责任”，以及“消极自由和积极自由”，萧瀚、徐贲、张鸣、张千帆、许纪霖、宋石男、羽戈、黎学文等知识界内外的人都发表了文章，等到“口炮党”的入场，终于将这场论争的底牌揭了开来。

让人意外的是，打响第一枪的，是辩护者，而不是批评者。萧瀚的《为钱杨伉俪的“不公共”辩护》，很快引来针锋相对的批评，徐贲的《沉默是知识分子的“权利”吗？》，又得到张鸣的迅速回应：《徐贲先生，我可能做不到你说的勇敢》。几篇下来，“消极自由”逐渐成为论争的中心概念，论争者也分成两方：一方认为知识分子的沉默是在行使自己的消极自由，他人应当尊重，另一方认为知识分子的沉默并不是一种消极自由，消极自由不可取，或者消极自由要建立在积极自由之上。<sup>28</sup>值得一提的是，论争者对“消极自由”和“积极自由”的使用，并不是特别符合伯林的原意，比如他们大多把“消极自由”理解为“退守到自己的私人领域”，但伯林说的“消极自由”，并不仅仅局限私人领域；同样地，他们大多把“积极自由”理解为“政治自由”，但“政治自由”也只是伯林的“积极自由”的表征而已。<sup>29</sup>

既然谈到了“政治自由”，问题很快就转移到：要建立保障自由的政治制度，究竟该走渐进改良还是激进变革？平心而论，这两者都是“空谈”，都没有客观基础。自从体制内的改革派被退场，体制外的改革推动者被判刑或被噤声，渐进改良主义已经失去现实的土壤。变革派那边也好不到哪里去：那是2016年，中国的web2.0创业浪潮正方兴未艾，无数个城市的棚

改(棚户区改造)进行得如火如荼，房地产将迎来新一轮暴涨，中国民众没有任何“变革”的愿望。

这场论争有几点值得注意：首先，虽然论争者对两个自由的概念理解不一定准确，但他们在中国当下的语境去创造性地使用这两个概念，其他人居然心领神会，这说明大家有极其相似的生存体验，对所面临的问题也有相当程度的默契；其次，在持续几个月的论争中，没有一个论争者对“积极自由”有任何严肃的拒斥，最多只是希望对方尊重他人的“消极自由”，这与两个概念刚引入知识界的时候形成鲜明对比，也再次说明了形势是如何塑造思想的氛围；再次，以往的论争，如自由主义与新左派的论争、周保松与右翼自由主义者的论争，大多局限于知识界及其外围，这是第一次知识界和异见圈共同参与到一场论争中来，尤其是后续将话题引到改良与变革之上，更是脱离了知识界对话题的掌控；最后，尽管拥护渐进改良者仍不乏其人，但外部形势已经无法给持有这些立场的人提供任何依仗，也就是说，1990年代以来第一次，改良派和变革派被拉到同一条政治现实的起跑线上。

将这场论争归入“左右之争”，或许会人有些人感到困惑，因为参与者里没有明确自称“左翼自由主义”的人物，周濂曾经就此事发表过朋友圈，但对杨绛似乎更偏向同情。然而，这更加说明了“左翼自由主义”是个随着外部形势和新的议题的出现而不断变动的概念。从黑格尔的意义上来说，这次论争的展开，完全符合“左翼自由主义”的自我运动：如果说在周保松那里，“平等”、“民主”和“积极自由”对于自由主义的意义已经初显锋芒，那在这场论争之后，这两个概念，以及“激进主义”和“政治化”等，将会完全解除封印。

作为“正统自由主义”的一个响亮的招牌，“渐进主义”被放进了历史的储物室。

注释 .....

- 1 刘小枫本人也并不反对将自己作为左派比如他曾经在一个访谈中说自由派占领了媒体，那左派应该占领大学。
- 2 朱学勤，《1998，自由主义的言说》，<https://www.douban.com/group/topic/1768262/?i=6924660fzvcDdy>.
- 3 朱学勤：《新左派与自由主义之争》，<http://www.aisixiang.com/data/201.html>.
- 4 徐友渔：《知识界到底在争什么》，《社会科学论坛》，2002年第4期。
- 5 谢岳，《“新左派”与自由主义的政治学之争》，《二十一世纪》网络版，2002年8月号，总第5期。
- 6 王绍光，《挑战市场神话：国家在经济转型中的作用》，纽约：牛津大学出版社，1997年，p. 31。
- 7 许纪霖，《当代中国的启蒙与反启蒙》，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年，p. 238。
- 8 同上，p. 239。
- 9 张旭东，《全球化时代的文化认同：西方普遍主义话语的历史批判》，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
- 10 甘阳所谓的“通三统”，即认为儒家的传统、毛泽东的传统和邓小平的传统，是同一个中国历史文明的连续统，参见甘阳，《通三统》，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7年。
- 11 《保守主义》，刘军宁，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p. 256。
- 12 同上，p. 257。
- 13 这里有一个例外就是陈冠中，他的知识背景更为广博，除了分析的政治哲学，还涉猎西方马克思主义、左翼的经济学、各种“后”学和文化研究、性别研究等。2014年，他和周濂的“中国新左翼”对话，发表在“澎湃”上面，对于“左翼自由主义”的亮旗也起到重大推动作用。参见《周濂对话陈冠中》，[https://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1257313](https://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1257313)。
- 14 周保松，《政治的道德》，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2004年，p. xv。
- 15 同上，p. xvii。

- 16 周保松与奥派诸人在微博上的对谈记录,原地址已不存在,但有网友将记录保存转发到豆瓣,见:<https://www.douban.com/group/topic/29830140/?i=6621456fzvcDdv>.
- 17 王建勋,《市场制度有利于每个人的自由》, <http://www.aisixiang.com/data/56487.html>.
- 18 周保松,《政治的道德》, p. 138。
- 19 同上, p. 42。
- 20 同上, p. 42, p. 137。
- 21 刘军宁,《左翼自由主义“左”在哪里?》, <https://www.aisixiang.com/data/81480.html>.
- 22 《胡适文存》,第二集,卷三, p. 145-146, 转引自《十字街头与塔》, 胡伟希、高瑞泉、张利民著, 上海: , 199 年, p. 191。
- 23 李泽厚、刘再复:《告别革命:回望二十世纪中国》, 香港天地图书出版社, 1995 年。
- 24 陈纯,《自由主义的重生与政治德性》, 纽约: 世界华语出版社, 2020 年, p. 25-6。
- 25 陈纯,《中国自由主义者,如何建构政治共同体》, 上下两篇, 发表于端传媒 2015 年 11 月 4 日与 5 日。
- 26 陈纯,《中国自由保守主义的没落》, 上下两篇, 发表于端传媒 2016 年 1 月 7 日与 8 日。
- 27 参见王天成为《回到革命》一书所写的序言:《从期待变革到呼唤革命——当代中国自由主义思想变迁》, <https://www.chinesepen.org/blog/archives/31515>.
- 28 陈纯,《自由主义的重生与政治德性》, p. 48。
- 29 同上, p. 49。

# 中国是否存在“极右自由派”？

## 与王大卫先生 商榷

摘要：王大卫（笔名）先生文章《当代中国极右、中右、中左、极左的相互关系》（《中国民主季刊》2023年第1期）针对中国自由主义与右翼、甚至“极右”的关系进行了独到剖析。笔者赞同王文中的大部分事实判断，但对另一部分事实判断不无保留意见，遂撰此文与王先生商榷，以期抛砖引玉。

—

与王先生一样，笔者也曾对郭于华教授“骨灰级极右”的自谓感到诧异。郭教授历来主张维护普通人的权利，《倾听底层——我们如何讲述苦难》<sup>1</sup>、《生命周期与社会保障——一项对下岗失业工人生命历程的社会学探索》<sup>2</sup>等作品更体现出她对中国社会弱势群体的学术关怀。郭教授自述，叶文福诗作《将军，你不能这样做》令她印象深刻、振奋，从此敢于批评和揭露黑暗。<sup>3</sup>这首诗批评一位文革中遭“残酷迫害”的老干部重掌大权后，下令拆掉幼儿园，耗用巨额外汇为自己建别墅。然而，这样一位为“第三等级”笔耕不辍的知识分子竟自诩“极右”，是郭教授给自己贴错了标签，还是另有缘由呢？

1949年前，中国的政治光谱是一目了然的：以蒋介石的国民党为首的右派，以毛泽东的共产党为首的左派，而居中的是第三势力，即自由民主派。在美国调停内战的计划中，国民党应当放弃“党指挥枪”，共产党应当放弃“枪杆子里面出政权”，进而在军队国家化的前提下，国共两党比照美国共和民主两党，实现和平政党轮替。这一计划之所以流产，倒并不在于两党之间的意识形态分歧，恰恰是因为两党“反对军队国家化”的最大共识。就此，笔者赞同王先生的看法：“极右派与极左派表面上针锋相对、你死我活，但其实又相生相成，彼此成为对方生存发展的条件”。<sup>4</sup>

1949年后，无论是在红色恐怖还是白色恐怖的高压之下，孱弱的两岸第三势力都处境艰难。建国前同情共产党的知识分子，在反右运动中饱受摧残，纷纷被打成“右派”、甚至“极右”。在“五七之春”（又称“大鸣大放”）的北大“五一九”运动（指1957年在北京大学发生的一场学生“大鸣大放”运动）中，林希翎表达了言论自由、人权保障等典型的自由主义诉求，竟被刘少奇在5月23日的《人民日报》“内参”中批示：“极右分子，请公安部门注意”。<sup>5</sup>可见，将自由主义与极右相提并论的荒诞在前，郭教授的“极右”自谓的荒诞在后。

更为魔幻的现实是，刘少奇本人在十年之后也被打成“党内头号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sup>6</sup>，而在此期间取而代之成为毛泽东“亲密战友和接班人”<sup>7</sup>的林彪，倒台后先是被称为“极左”<sup>8</sup>，很快竟又翻云覆雨成了“极右”<sup>9</sup>，而“四人帮”倒台后，在1981年历史决议出台之前，也曾一度被戴上“极右”的帽子<sup>10</sup>……本文意不在于系统梳理1949年后中国大陆政治光谱的光怪陆离，只在于指出这种光怪陆离的历史根源。

至于刘军宁教授实为自由主义的“保守主义”，徐友渔教授的评论十分恰当：“我不认为刘军宁的思想有很大的变化，更不认为他是极右翼，他是个纯正的自由主义者。”<sup>11</sup>不过，等中国拥有自由主义传统之时，再“保守”自由也不迟。否则，所保守的对象就是自由的对立面，这种保守主义就是非自由的（illiberal）保守主义。正如徐贲教授所言：“没有真正的共和，柏克保守主义里的‘自由’又能意味着什么呢？”<sup>12</sup>

## 二

王文认为所谓极右，就是只讲自由不讲平等的自由意志主义(libertarianism)。笔者不敢苟同此说。众所周知，被公认为极右的纳粹德国既不讲公民自由也不讲种族平等，而且自由意志主义的德语思想家米塞斯、哈耶克等都受纳粹所迫而流亡英语世界。在“右翼”最初指涉的旧制度(Ancien Régime)中，法国布尔乔亚既无财产权保障之自由，亦无政治代表权之平等。同理，王文中平等至上主义、绝对平均主义、共产主义既为极左的看法，也有武断之嫌。

既然王先生自称中间偏左的“宪政左翼”，笔者不妨引用中国大陆左翼自由主义领军人物秦晖教授的看法：极左民粹主义并非以牺牲全部自由为代价而换取绝对平等，而是同时追求无限的自由与平等，即无政府而有无穷福利。这种追求脱离了人类社会的稀缺性条件，因而是无法实现的。无政府是将小政府推向极致，而无穷福利是将大福利推向极致，即共产主义蓝图中巴黎公社式的“自由人联合体”<sup>13</sup>和物质极大丰富的“各取所需”<sup>14</sup>。相应地，极右寡头主义是对自由与平等的同时拒斥，与乌托邦主义正相反，政治专制和经济落后的状况不仅理论上符合人类社会的稀缺性条件，而且事实上是人类文明迄今的常态。

如果说极左是可得而不可行，极右就是可行而不可欲。强行可得而不可行的美好理想，势必导致可行而不可欲的惨淡现实，正所谓民粹主义转化为寡头主义。列宁主义是社会民主主义的民粹主义化<sup>15</sup>，而斯大林主义就是民粹主义的寡头主义化。从俄国到法国，从中国到拉美，此情此景，屡见不鲜。是故，“从自由主义立场出发批判寡头主义，从社会民主立场出发批判民粹主义，都是极为必要的”。<sup>16</sup>至于王先生如临大敌的自由意志主义，同“过分强大的工会”一样，等中国拥有之时，再作选择不迟。<sup>17</sup>

## 三

王文认为，中国自由意志主义与“中国模式”不过是“一者在朝、一者在野”。<sup>18</sup>在王先生看来，中国模式与智利皮诺切特政权类似，而自由意志主义又赞许皮诺切特政权，所以中国的自由意志主义实际上与中国模式是一体两面。如此一来，自由意志主义既已存在于中国，同“过分强大的工会”之间的抉择，已经事不宜迟了。

笔者以为，这里有三对关系需要处理。第一，中国模式与皮诺切特一类政权的关系。第二，该类政权与自由意志主义的关系。第三，具体语境里中国自由意志主义或王文所谓“中国特色自由主义”与其原型即西方自由意志主义的关系。

笔者对中国模式这种“发展性专制”<sup>19</sup>与皮诺切特一类政权之相似性不持异议——与其举伊比利亚世界的例子，不如分析中国大陆的东亚邻居它们在地理和文化上都更相近些。<sup>20</sup>这并非价值判断，而是事实判断。事实判断必有正误之分，且并不随立场而改变。笔者欲与王先生商榷的是另外两点：一些自由意志主义者赞许皮诺切特政权，是否说明皮诺切特政权等同于自由意志主义或新自由主义 (neoliberalism)？而在当代中国的具体语境中，支持自由意志主义又究竟在政治上意味着什么？

当代英美政治哲学中，自由意志主义的代表性思想家非诺齐克莫属。<sup>21</sup>赞同罗尔斯无妨，但将罗尔斯的论敌诺齐克视作“极右”，不知置美国的基督教右派 (Christian right)、激进右翼 (radical right)、白人至上主义者之流于何地？事实上，自由意志主义起源于无政府主义左派对专制政治的反对。

抗<sup>22</sup>，在其19世纪中叶的早期语用中几乎等同于无政府主义<sup>23</sup>。其后，自由意志社会主义 (libertarian socialism) 也得到了蓬勃发展。<sup>24</sup>对个人自由的伸张是打破封建束缚和人身依附的手段。正如罗尔斯与诺齐克之争是自由主义政治哲学内部之争，正如古典自由主义、社会自由主义和新自由主义均内在于自由主义历史脉络之中，自由意志主义属于自由主义。相形之下，主张维护世袭等级制的保皇派，才是真正的右翼。

诚然，正如王文所指出的，哈耶克等曾对“发展性专制”表示赞许。但是，这种赞许是对“发展性专制”中“发展性”所要求的经济自由之赞许，还是对“发展性专制”中反自由的政治“专制”之赞许？答案显而易见：哈耶克、弗里德曼、米塞斯等人持有英美护照，而不是皮诺切特治下智利的护照。他们认为皮诺切特是必要的，但同时也是恶，即“必要的恶”，他们赞许的显然是褒义的必要，而非贬义的恶。哈耶克认为，有节制的民主，即受到自由约束的民主——自由民主<sup>25</sup>，“很可能是人类已知的最佳可行政体”。<sup>26</sup>遗憾的是，这种政体并不存在于所有国家。事实上，即便在哈耶克身处的英国，在其绝大部分历史上也不存在。在这种情况下，人们必须做出次优的选择。胡适先生的面包自由论再恰当不过：如果两者兼有不能立即可得，那么是要面包，还是两者皆无？当然，民粹主义从来都不能以“两者皆无”吸引到人，而是打着“两者皆有、甚至更好”的乌托邦幌子招摇撞骗，但其结果却是出乎当时留在中国大陆的“宪政左翼”意料之外了。

笔者以为，王先生对拉美左翼的同情，蒙蔽了他对民粹主义的警惕；对新自由主义的反感，转移了对（新）传统主义的批判。由王文观之，似乎自称不是保守主义者——特别是反资本主义类型的保守主义者而是古典自由主义者的哈耶克<sup>27</sup>，比古典保守主义者乃至更顽固、守旧类型的保守主义

者更坏；似乎否定了托利主义（Toryism）而主张自由意志主义的撒切尔夫人，<sup>28</sup>比保守党的高教会派更右。王文认为，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建立的市场经济体制，引进了新自由主义，是一种从左到右的倒退和反动，甚至是当代中国“极右”的根源。那么，一个没有市场机制的经济体制，是否就一定是左的、进步的？这个问题，早在八十年代的新启蒙运动中就已经得到了解决。即便《共产党宣言》也指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相对于封建主义生产方式是一种深刻的解放。<sup>29</sup>

#### 四

归根结底，笔者与王先生的分歧在于如何看待当代中国的经济自由主义诉求。王文中混用的自由意志主义、新自由主义或“中国特色自由主义”都指向经济自由主义。王文认为，“在改革开放开始的时候，它们是有贡献的，但现在仍主张自由放任和市场原教旨主义，已经不合时宜乃至反动了。”<sup>30</sup>这一论断事关对中国改革开放历程的评价，涉及中国民主转型过程中的策略，触动中国自由主义的根基，不能不予以重视。

笔者以为，在新自由主义的批评者中，一类是贵族式的，一类是平民式的。对于形左实右的前者而言，新自由主义的危害在于其对既存社会规范和道德秩序的威胁，而不在于其与专制政体的结合。对于作为真诚左派的后者而言，新自由主义与专制政体的结合表征出新自由主义的危害。新自由主义的中国批评者也分为两类。对于前者而言，中国的市场化不仅威胁到有名无实的革命文化和英雄崇拜的传统，而且威胁到根深蒂固的前现代中华文化的传统。“两只手都要硬”的另一手就包括通过精神文明建设遏制市场化带来的“副作用”，而这一手恰恰是与改革之手相对的保守之手。<sup>31</sup>他

们绝口不提新自由主义与专制政体的结合，反而与这类政权相交甚好。王先生虽属后者，但前者所能提供镜鉴的是一个简单的事实：新自由主义与专制政体的可结合性不意味着两者具有互补性，更不要说互换性。

在新自由主义一词意指泛化——笔者称之为“概念扩张主义”(conceptual expansionism)的今天，尤其需要澄清其古典自由主义的本源：新自由主义无外乎是“新古典”自由主义，正如新古典经济学之于古典经济学。这种概念扩张主义尤见于一种泛滥甚至流俗的左翼批判立场，将“新自由主义”这一狭义上指撒切尔主义经济政策和里根经济学的概念，扩张成囊括世间一切丑恶的稻草人，谓之万恶之源。<sup>32</sup>在缺乏古典自由主义传统的国家，大谈新古典自由主义乃至其超越和扬弃，实为不可承受之重。无论是古典还是新古典、经济学派还是自由主义，较之各自诞生之前的旧意识形态，都是现代性尺度上的进步。否认这一点，难免落入反现代性的陷阱。

笔者以为，王文批判的所谓“极右自由派”，不仅不存在于当代中国，而且这一概念本身就是自相矛盾而无法自洽的。若为极右，就非自由派；若为自由派，就非极右。这条原则具有普遍适用性。王文中的“普京粉”和“把美国的民主党人、欧洲中左翼的社会民主党人乃至中右翼的基督教民主党人称为白左、圣母婊”<sup>33</sup>者，恐怕更常见于观察者网评论区，而他们本身就是自由派之敌——至于极右与否，则自有公论。<sup>34</sup>

中国自由派指涉的是笼统意义上的自由主义——而非具体的社会自由主义，自然不能以美国语境中与conservative相对的liberal同日而语。事实上，美国语境中的保守主义，就其自由保守主义和保守自由主义的建制派主流而言，放在中国语境中也属于自由派。而中国自由派中主张自由意志主

义和新自由主义的派别恰恰是中间偏右的“宪政右翼”。相较于王先生，他们的确置自由于平等和民主之上。但正是这一点，使得他们的方案虽在可欲性上稍逊风骚，但在可行性上更胜一筹。庞大的“中等收入群体”虽不是实现民主的充分条件，但也近乎必要条件。作为所谓“资产阶级民主”的自由民主，与“资产阶级”——源自早期现代 (early modern) 的北意大利市民阶级、在19—20世纪工业革命中形成的英国中产阶级，密不可分。五星红旗上的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从“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党外知识分子”到“民营企业家”，也将在21世纪中国政治变革中扮演重要角色。诚然，这一群体的出现和壮大，不仅在理论上不需要政治民主而只需要经济自由，而且在实践中也是在没有政治民主而只有经济自由的条件下成长起来的。但正是中产阶级及其经济自由主义的价值观，使得告别政治极端主义、在寡头主义和民粹主义之间另辟蹊径成为可能。在这一语境中，对这种价值观大加鞭挞、斥之为“反动”，似乎弄错了批判的对象。

注释 .....

- 1 郭于华,《倾听底层——我们如何讲述苦难》,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年。
- 2 郭于华、常爱书,《生命周期与社会保障——一项对下岗失业工人生命历程的社会学探索》,《中国社会科学》,2005年第5期。
- 3 《郭于华:14岁参军,18岁入党,我的启蒙与幻灭》,美国之音,2021年6月19日,<https://www.voachinese.com/a/CCP100-GuoYuhua-Profile-20210616/5929875.html>。
- 4 王大卫,《当代中国极右、中右、中左、极左的相互关系》,《中国民主季刊》,2023年第1期。
- 5 亞衣,《中國自由知識分子的旗幟——訪「右派活化石」林希翎女士》,《北京之春》,2007年9月。
- 6 《中国共产党第八届扩大的第十二次中央委员会全会公报》(一九六八年十月三十一日通过)。
- 7 《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一九六九年四月十四日通过)。
- 8 Meisner, Maurice. *Mao's China and After: A History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The Free Press, 1999), 390.

- 9 周恩来,《在中国共产党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一九七三年八月二十四日报告,八月二十八日通过)。
- 10 华国锋,《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政治报告》(一九七七年八月十二日报告,八月十八日通过)。
- 11 徐友渔、滕彪,《自由主义在中国的艰难探索》,《中国民主季刊》,2023年第1期。
- 12 徐贲、张弘,《警惕中国的“柏克热”和“保守主义热”造成集体思想迷思》,《燕京书评》,转载于独立中文笔会,2023年5月15日,<https://www.chinesepen.org/blog/archives/191683>。
- 13 Marx, Karl, and Friedrich Engels. *Manifest der kommunistischen Partei*. S. Fischer Verlag, 2015.
- 14 Marx, Karl. “Kritik des Gothaer Programms, MEW 19.” Dietz, Berlin S (1974): 11-32.
- 15 卞悟,《列宁主義:俄國社會民主主義的民粹主義化》,《二十一世紀》,1997年10月號,總第四十三期。
- 16 秦晖,《共同的底线》,江苏文艺出版社,2012年,第9页。
- 17 同上。
- 18 王大卫,《当代中国极右、中右、中左、极左的相互关系》,《中国民主季刊》,2023年第1期。
- 19 Pei, Minxin. *China's Trapped Transition: The Limits of Developmental Autocracy*.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 20 Cf. Ortman, Stephan, and Mark R. Thompson. “China and the ‘Singapore Model.’” *Journal of Democracy* 27, no. 1 (2016): 39-48.
- 21 Sterba, James P. “Neo-libertarianism.” *American Philosophical Quarterly* 15, no. 2 (1978): 115-121.
- 22 约瑟夫·迪亚契(Joseph Déjacque)在其1857年的书信 De l'être-humain mâle et femelle: Lettre à P.J. Proudhon 中最早使用自由意志主义者(libertaire)一词,见 Long, Roderick T., “Anarchism,” in Gaus, Gerald F.; D'Agostino, Fred, eds., *The Routledge Companion to Social and Political Philosophy* (2012): 223.
- 23 Long, Roderick T., “Anarchism,” in Gaus, Gerald F.; D'Agostino, Fred, eds., *The Routledge Companion to Social and Political Philosophy* (2012): 227.
- 24 Cf. Chomsky, Noam. *Government in the Future*. Seven Stories Press, 2011.
- 25 与实为专制的寡头主义“民主”和不切实际的民粹主义“民主”相对。
- 26 Hayek, Friedrich August. “Letter to *The Times* (response to Mr. William Wallace),” 1978 Jul 26, <https://www.margarethatcher.org/document/117136>.
- 27 Hayek, Friedrich August. “Postscript: Why I am not a Conservative.” In *The*

- Constitution of Liberty*, pp. 517-534.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21.
- 28 “What Was Right With the 1980s.” *Financial Times*. 5 April 1994.
- 29 Marx, Karl, and Friedrich Engels. *Manifest der kommunistischen Partei*. S. Fischer Verlag, 2015.
- 30 王大卫,《当代中国极右、中右、中左、极左的相互关系》,《中国民主季刊》,2023年第1期。
- 31 参阅甘阳,《通三统》,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7年。该著上篇中提出的孔夫子、毛泽东、邓小平的传统,遥相呼应“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弘扬革命文化,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2022年10月16日)的提法。
- 32 开风气之先者非 Harvey, David. *A Brief History of Neoliberalism* 莫属。诚然,里根美国和撒切尔英国具有高度相似性。皮诺切特智利和邓小平中国虽在地理和文化上相去甚远,但也不无可比性。可将四者相提并论,愚就不知“新自由主义”所云了。
- 33 王大卫,《当代中国极右、中右、中左、极左的相互关系》,《中国民主季刊》,2023年第1期。
- 34 Cf. Yang, Tian, and Kecheng Fang. “How Dark Corners Collude: A Study on an Online Chinese Alt-Right Community.”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 Society* 26, no. 2 (2023): 441-458.

乔山

作者乔山（笔名），中国大陆经济学者，长期从事人力资源、收入分配、社会福利、社会平等问题的研究和教学

# 中国民主转型期会发生福利竞赛吗？

摘要：在很长一段时间内，西方民主国家的社会福利不断增长，形成所谓“福利竞赛”，但弊端也随之出现，如国家税收越来越重，政府财政不堪重负等。同时，任何消减福利的政策，都会引起抗议、罢工、骚乱，甚至执政党垮台。中国未来的民主转型会陷入“福利竞赛”泥潭吗？本文在比较中西福利制度的基础上指出：当今中国社会福利存在“福利倒置、福利等级制、逆向福利”的基本特征，未来中国民主转型不会发生所谓福利竞赛，而是重建与民主社会相适应的新社会福利制度。

目前中国有一种观点，即“福利竞赛论”，认为民主制度下必然出现福利竞赛——由于主张增加社会福利、扩张社会保障是“吸引人”的、受大多数人欢迎的，消减社会福利、收缩社会保障，则是不受人欢迎的、“令人愤怒”的，于是，出于选票的考虑，参加竞选的各政党不可避免地在社会福利政策上，向选民竞相许愿，展开福利竞赛，以便收买选民。

从“福利竞赛论”的角度，有人对未来中国的民主转型表示担忧，认为在民主转型期的福利竞赛将导致福利项目越来越多，福利水平越来越高，国家税收越来越重，政府财政不堪重负、寅吃卯粮、巨额赤字。同时，任何消减福利的政策，都会引起抗议、罢工、骚乱，执政党垮台、政府难产，甚至社会动荡、经济停滞、资本外逃、失业率高企，这样，中国的民主转型有可能因不能支撑不断膨胀的社会福利而陷入泥潭。

由于这种担忧，出现了两种声音：一种声音是由此质疑或反对民主制度。比如，中国官方一直宣扬，拉美民主国家为了竞选而形成的福利竞赛，导致了国家长期陷入“中等收入陷阱”不能自拔。还有，欧洲民主国家福利竞赛形成的“福利国家”导致经济长期停滞不前等等。总之，是民主制度导致了福

利竞赛，福利竞赛导致国家陷入泥潭，都是民主惹的祸。另一种声音则是对社会福利的质疑甚至否定，认为增加社会福利就会损害个人自由，损害经济发展，对福利的诉求是一种社会主义思想（作为贬义词），是对中共社会主义制度的回归，是一种倒退，因此，反对和否定民主转型期的社会福利政策和改善中国社会保障制度的任何主张。

笔者认为，在未来中国民主转型期，不会发生所谓福利竞赛。依据一，即使在传统民主国家，“福利竞赛论”也难以成立。依据二，中国与传统民主国家在社会福利上是两种不同的制度，有着完全不同的历史背景、现状和挑战。正因为如此，民主转型的重要课题之一，并不是竞相许诺更多的社会福利，也不是简单反对社会主义福利思想，而是不得不面对极权体制下制造出的福利扭曲和福利陷阱，回应民众的福利关切，重新建立与民主社会相适应的新社会福利保障制度。

## 一、“福利竞赛论”难以成立

其实，民主制度下，福利竞赛并非必然发生。

**第一，从实证看，民主制度下社会福利水平并非只高不低，而是有高有低，可高可低。**

“福利竞赛论”的一个论据是，几百年来，世界上的民主国家社会福利水平呈不断攀升趋势。

实际上，虽然世界上许多国家很早就实行了民主制度，但这些民主国家的

社会福利水平增长缓慢，长期处于很低水平。比如，在1935年以前的100多年里，民主制度下的美国，社会福利保障支出一直保持在3%以下，并没有出现福利竞赛。

民主国家的福利高增长普遍发生于“二战”前后到20世纪80年代，在经济普遍高增长的同时，社会福利水平也随之高速增长，所谓“福利竞赛论”也多以这一阶段为例。然而，20世纪80年代后期至今，传统民主国家社会保障支出水平有升有降，社会保障项目也是有增有减。从社会保障支出水平看，1995年德国27.5%，2014年创历史新高29.1%，近年来又下降到27%左右；1995年英国达到23%，2001年下降到21.8%，2014年上升到历史新高27.4%，之后下降到22%左右；1995年美国达到历史高点15.5%，以后长期徘徊在15%左右。<sup>1</sup>

这说明所谓民主制度下社会福利只会不断攀升的观点不符合事实，并非铁律。

## **第二，不同的民主国家之间，社会福利水平差异显著，没有出现由于选举带来的福利趋同性。**

按照“福利竞赛论”，应该推论出所有的民主国家，经过长期的民主选举，其社会福利水平不但越来越高，而且不同民主国家相互间社会福利差异会越来越小，最后出现水平趋同的现象。然而事实是，欧洲、美国、拉美和亚洲不同的民主国家之间，社会福利水平差异巨大，没有趋同。

在中等收入阶段，欧洲民主国家社会福利水平普遍高企，平均社会保障支

出水平超过21%。美国作为传统民主国家，社会保障支出水平最低，只有13.3%，几为欧洲最高水平的一半。拉美民主国家则普遍较低，有代表性的四个民主国家巴西、阿根廷、智利和墨西哥，社会保障支出水平平均6.9%，仅为欧洲组平均值的三分之一，美国的一半左右。亚洲民主国家和地区则更低，亚洲有代表性的四个国家和地区韩国、新加坡、马来西亚、台湾平均福利水平为4.2%。欧洲组、美国、拉美组的福利水平分别是亚洲组的5倍、3倍和1.6倍。<sup>2</sup>

可以看出，不同民主国家和地区的福利水平，差距十分明显，并没有出现由于福利竞赛而导致的福利趋同，相反，相同文化和价值观的国家，在社会福利水平上却更为接近。

### **第三，消减福利的政党为什么能上台？紧缩福利的法案为什么能通过？**

按照“福利竞赛”论，很难解释这样的现象：在民主国家，主张消减福利的政党为什么会在选举中获胜？紧缩福利的法案为什么能在议会中投票通过？

1979年，以撒切尔夫人为首的英国保守党在选举中获胜，上台执政。英国是世界上最早建立济贫制度的国家，到1980年，英国社会保障支出水平已经达到17.9%，并且以年均3%以上的增幅增加，形成了覆盖全民的养老保险制度和医疗保险制度，以及庞大的福利利益群体。<sup>3</sup>在竞选前和执政后，撒切尔夫人提出并推行了许多旨在降低社会保障水平，消减社会保障项目的政策和法案，使“英国社会保障支出的增长率从1979年的5.4%下降

到1991年的3%，社会支出的增长率从1.8%下降到1.1%，社会支出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例从43%下降到40%。”<sup>4</sup>

按照“福利竞赛论”，撒切尔夫人激进的福利消减政策，触动了多数选民的既得利益，应该在大选中惨败才对，事实上，撒切尔夫人在提出并坚决推行这些政策中，连续三次赢得大选，连续执政近12年。

上世纪80年代后期，不仅英国撒切尔夫人，包括美国里根总统和其他民主国家中持新自由主义立场的右翼政府纷纷上台，各国普遍掀起了一股消减福利的浪潮，通过这一浪潮，使得这些国家的社会福利增长率逐步下降或减缓。对这种现象，“福利竞赛论”无法解释。

所以，“福利竞赛论”并非一个符合事实的、令人信服的观点，由此产生出对中国民主转型期将发生福利竞赛的判断，并未切中要害。

## 二、社会福利：民主体制与极权体制下有何不同？

社会福利，如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社会救助等，事关千家万户的切身利益，其重要性无论如何强调也不过分。但是，人们不得不注意到，民主体制与极权体制下的社会福利制度有着根本的区别——民主体制下社会福利制度的特征是向上扩张，极权体制下社会福利制度的特征是向下“涓滴”。

### 民主体制——向上扩张的福利

西方的社会福利保障制度源于英国的济贫制度，先从救济穷人开始，逐步

扩大到救济无家可归者、失业者、老人、单亲和儿童，再扩大到低收入者甚至中产阶级，社会福利保障呈现出从社会底层向上逐步扩张的趋势。

以传统民主国家中社会福利水平最低的美国为例。在20世纪以前，美国各州政府除零星济贫项目之外，几乎没有社会福利。直到1935年“大萧条”后，美国《社会保障法》颁布，联邦政府才开始建立社会保障制度，该法案“授权各州就老年、盲人、依靠他人生活者和残疾儿童、母亲和儿童福利、公共健康、失业补偿做出充分的法律保证，以提高总的福利”，该法案的核心是仅限于救助。随后，救助的人群不断扩大，1950年杜鲁门总统出台修正案将农业工人、家庭劳动者、联邦雇员纳入；1965年修正案纳入医疗援助和医疗照顾计划；1967年修正案纳入公共福利和工作刺激计划；1990年代以后克林顿、奥巴马出台新的医疗改革计划，将中低收入群体纳入。可以看到，美国社会保障制度从救济穷人开始，然后逐步向上扩张，近三十年，美国社会保障扩张的势头受到遏止，社会保障支出水平一直在15%的水平小幅度波动。<sup>5</sup>

全世界的民主国家的社会福利，都从为最底层人群提供社会救助开始，然后向上（低收入人群、中产阶级）逐步扩展覆盖范围、水平和项目，向上扩张的福利，成为民主制度的基本特征之一。

## 极权体制——向下“涓滴”的福利

与西方不同，一党专政的中国，社会福利保障制度是从“革命干部”的“供给制”开始的，然后逐步向社会中下层扩展。这个过程，可以用“涓滴效应”来描述——水从水源往下滴出时，离水源越近，得到水越早越多；离水

源越远，得到水越晚越少，甚至得不到水。中国社会福利的水源在哪里？在政权的核​​心。中国历朝历代打江山坐江山的政权，当然也包括中共政权，在他们看来，社会福利保障，如铁饭碗、铁帽子、退休养老、公共住房、免费医疗、安置抚恤等等，都是取得官心民心、维护政权的“好东西”，不是谁都可以享有的，首先要给自己人，给打江山坐江山的有功之臣，给对维护政权有价值的人。在此基础上，如有余力，再由权力核心往外“涓滴”，给“外人”恩赐一点福利，让受惠者感恩戴德，拥护统治。

1949年新政权建立前，首先为夺取政权有功的革命干部建立了在当时的低物质水平条件下完善的供给制，提供了覆盖住房、子女教育、医疗、养老等全方位的免费福利保障制度。

夺取政权后，“革命干部”享受的这些福利保障开始“涓滴”到这些革命者的家属。在1950-1955年制定的社会保障条例中，保障对象几乎都是“革命干部”、“革命工作人员”、“革命军烈属”等等。

1952年，对维护政权有用的政府所属事业单位人员开始享受公费医疗。

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国有企业成为新政权的经济支柱，社会福利保障这个“好东西”随之“涓滴”到国有企业，政府为国有企业干部职工建立了“从摇篮到坟墓”完善的社会福利保障制度。

再往下，当社会福利开始“涓滴”到与政权关系稍远的城镇集体企业时，水已经不多了，社会福利就不是政府大包大揽了，而是以本企业和职工共同出资的共济模式为主，政府出资为辅了。

“涓滴”到农村地区，社会福利之水已经所剩无几，占当时总人口80%的农业人口几乎没有任何社会福利保障，仅有的农村五保、合作医疗等等，并不是以政府出资为主的社会福利保障，而是农村人口互助的共济模式，政府不出资或者只有很少出资。

传统民主国家建立社会福利制度的出发点，首先是为了帮助“生活不幸者”，先穷人、后中产，不考虑富人。实际上，在民主国家，一旦超过帮助穷人这个初衷，福利扩张就会受到阻击和遏止。而中国的社会福利制度是以政权核心为原点，以对维护政权的价值大小为半径，从老干部-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国企人员-非企业职工-城镇居民-农村居民，形成了中国社会保障体系的梯度安排。离政权核心越近，社会保障程度越高，离政权核心越远，社会保障程度越低。社会福利按照先官后民，先体制内后体制外，先城镇后农村的顺序，逐步“涓滴”和覆盖。

经过几十年的市场化改革，中国的社会保障支出水平已经大大提高。但是，由于社会福利为维护一党专政服务的逻辑没有改变，由于长期以来形成的路径依赖，中国的社会福利制度“福利倒置、福利等级制、逆向福利”的基本特征，并没有根本改变。

“福利倒置”，是指在社会福利保障支出中，为权贵提供的福利特权占比重、覆盖广、水平高，而为底层人群提供的救助和基本保障占比重、覆盖疏、水平低。

比如，老干部的福利特权。中国为离职老干部提供不低于在职时的工资，实报实销的医疗保险，定期的身体检查、疗养和旅游，高标准的公共住房，

以及专门供老干部居住、娱乐、休闲的干休所和专门为老干部提供各种服务的老干部局。这些超级福利特权占用了巨额公共福利资源。

而用于弱势群体社会救助的资源更是微不足道。2014年，中国的“农村五保”、“城乡低保”、“城居保”、“新农保”，及城镇住房补贴合计3816亿，约占2014年GDP的0.6%，而当年中国社会保障支出水平（社会保障支出占GDP比重）已经超过9%。<sup>6</sup>

再比如，公务员养老金全部由财政出资，养老金替代率超过80%，公务员人均退休金超过每月5000元，居各阶层之首。与之相比，2019年，中国有1.6亿农村居民领取了养老金，每月领取金额为170元，这一标准不仅只有公务员养老金标准的三十分之一，而且还是由个人、地方和中央财政三方筹资，并非像公务员那样全部由财政出资。

**“福利等级制”**。在中国，不同身份、户籍、地位、政治面貌人员，如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国有企业职工、城镇居民、农村居民等等，享有的社会福利保障水平和项目不同；甚至同一个单位，“老人”、“中人”、“新人”的福利保障政策也不一样；公务员编、事业编、企业编的福利保障政策不一样；正式工、合同工、临时工、劳务派遣工等等，福利保障政策更是差距巨大。社会福利保障的“双轨制”、“三轨制”甚至多轨制比比皆是，人为制造出多种福利不公正和不平等。

**“逆向福利”**。虽然世界各国社会福利保障制度各有千秋，但是，都公认是一种正向再分配——政府通过税收将富人或者收入较高者的钱收上来，然后转移支付给需要帮助的穷人。根据英国国家统计局数据，1994-1995年，

英国家庭收入五分组20%最高与20%最低收入之间，最初收入为19.8倍，经过税收和福利转移，两者之间收入差距下降到3.7倍。<sup>7</sup>即使在奉行个人主义的美国，通过社会保障制度转移支付后，衡量贫富差距的基尼系数也是下降的。<sup>8</sup>

而在中国，长期存在着“逆向福利”（也被称为“逆向再分配”、“逆向转移支付”、“负福利”）现象，即再分配后，富人得到社会福利多，穷人得到的社会福利反而少。以上海市为例。2010年，上海市20%低收入户可支配收入14996元，其中工资性收入9814元，转移性支付4463元。20%中高收入户可支配收入35120元，其中工资性收入22989元，转移性支付10662元。<sup>9</sup>可见，收入越高得到的转移性支付越多，收入越低得到的转移支付反而越少，这种社会福利上的“马太效应”在中国城乡之间更为突出。

### 三、不是福利竞赛，而是福利重建

从以上分析，我们可以看出，在未来中国民主转型中，选民的关切不是福利竞赛，而是福利重建。

#### 第一，福利竞赛难以发生。

经过几十年的市场化改革，中国的社会福利水平已经大大提高。中国的社会保障支出水平，已经从1978年的0.52%，高速增长到2021年的13%以上。

虽然中国目前这一社会福利水平，与欧洲传统民主国家（平均21%）相比，尚有较大差距，但是，已经接近美国的水平（美国近年来社会保障支出

水平为15%左右)，高于拉美民主国家在中等收入时期的福利水平（平均6.9%），也远高于其他亚洲民主国家和地区在中等收入阶段的水平（平均4.2%），也超过了日本在中等收入时期11%的水平。

这种情况下，在未来中国民主转型期，以竞相许诺提高福利水平，增加福利项目为特征的福利竞赛将不会成为政治博弈的主要议题。

## **第二，消除极权体制下不公正的福利制度，将成为主流民意。**

在长期的一党专政时期，中共政权建立了人类历史上最不公正的社会福利制度，民主政治将从根本上消除和取缔这种荒谬的制度安排，以下的呼声和诉求将成为主流民意：

### **反对福利特权、主张福利公平。**

中国的社会福利保障制度，存在着举世罕见的各种福利特权。这些福利特权，与贫困无关，与负担无关，与出资无关，与权利无关，而是与权力有关，与地位有关，与身份有关，与户籍有关，这种制度安排是荒谬的、罪恶的。在中国的民主转型期，反对福利特权，主张福利公平的诉求，应该具有巨大的感召力和广泛认同。

### **反对福利倒置、主张救助优先。**

中国现行的社会福利保障制度，在为权贵提供超级福利特权的同时，长期忽视社会中弱势群体的救助和保障，导致弱势群体的救助和保障的项目

少、标准低、覆盖差。中国民主转型，就是要建立一个像其他传统民主国家一样，首先为社会中“生活不幸者”提供救助，使社会底层人群得到尊严和基本保障，然后再惠及低收入群体或中产群体或普惠的社会福利制度。

### 反对逆向福利、主张正向再分配。

在当下的中国社会，存在着大量的损害和牺牲社会弱势群体福利，补贴或增加社会中上层（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国企人员、城市居民）福利的逆向福利现象。在民主政治中，那种离权力核心越近福利越高，离权力核心越远福利越低的制度安排将被废除。那种因身份、户籍等等形成的福利等级制，也将被平等的、普遍的、公正的福利制度所取代。那种“逆向福利”更会被摧枯拉朽般纠正。总之，那些在一党专政时代被认为是不可撼动的福利特权和福利等级，在未来的民主政治中，将为铲除它们的那些政治力量带来道德感召和选票，民主的到来将宣告不公正的福利制度的完结。

### 第三，福利重建所面临的挑战。

可以预计，在未来中国民主转型中，社会福利重建困难重重，面临许多重大挑战：

首先，极权体制时期将遗留下大量福利陷阱和难题。比如，隐匿的贫困人口问题。中共为了政治需要，在2021年宣布消灭了贫困，据称仅有的551万贫困人口在2021年前全部脱贫。<sup>10</sup>而按照世界银行贫困线标准，2021年中国贫困人口接近2亿人。显然，中共隐匿和忽略了数以亿计的贫困人口，他

们没有得到应有的救助。未来，仅这些被隐匿的贫困人口救助，就会给民主制度下的中国带来万亿级别的财政压力。此外，还有退休年龄问题、养老金替代率问题、个人账户空转问题等等众多福利难题，每一项都不容易解决。

二是庞大的既得利益集团的反对和抗争。如果仅仅考虑选票的话，老干部、公务员、事业单位人员和垄断性国有企业人员的福利特权，很容易被废除，因为他们是少数。但是，由于中国社会的城乡二元结构，生活在城市中的数千万享有福利特权的精英阶层，有更大的话语权和政治行动能力，他们可以通过广播、电视和新媒体表达诉求，还可以通过游行、示威、罢工、政治集会等等形成政治压力，维护自己的既得利益。可以想见，维护和反对福利既得利益的政治博弈和社会冲突在所难免，甚至成为中国民主转型时期的重大挑战。

三是消除福利等级制所包含的政治风险。极权体制下的福利等级制不仅发生在不同级别的党政干部之间，还发生在公务员编-事业编-企业编，在编人员与非编制人员，正式工-劳务派遣工-外包工-临时工，城镇居民与农村居民，户籍居民与非户籍居民之间。在民主转型期，如果某些政治力量不尊重社会福利保障的基本原则，无视出资、负担、税收、权利、义务、救助、补偿、保障、普惠等等因素，不分青红皂白，以消除一切不平等之名，渲染人人有份、人人平等、毫无差别、政府大包大揽式的社会福利，用人们对一党专政时期福利不平等的愤怒进行政治动员和拉选票，这种错误的福利乌托邦，将会非常蛊惑人心，将民主转型引入歧途。

四是反福利的声音。近年来，由于受到新自由主义，特别是美式保守主义的

影响，许多中国知识分子和意见领袖崇尚个人自由和个人责任，反对大政府，反对增加税收，反对社会福利，认为社会福利是“养懒人”。这种反福利的主张，不顾中国许多弱势群体几乎不享有任何社会福利，没有起码的尊严和关怀的事实，看到美国人肥胖，便要求中国人减肥，看到高福利的危害，便反对最基本的社会救助和基本保障，完全脱离和不顾中国选民的特定困境和福利关切，成为福利重建阻力。

五是道德观和价值观。民主政治，只是人类建立良善社会的一个方面，它不仅仅意味着争夺选票和多数决，还需要人们有善良、仁爱、怜悯和恻隐之心，以及自由、公正、法治的普遍信念和制度保障。不能将选票仅仅理解为每个人自己的利益诉求，还要理解为每个人的道德选择和价值判断，这样，才有可能在民主转型中，通过选举和政治博弈，为社会中的少数人，如赤贫人口、残障人士、流浪人员、孤儿、单亲人士等“生活不幸者”提供救助和基本保障。

在未来中国民主转型期，福利重建将是一项十分困难，却不得不面对的重大挑战，未雨绸缪是明智之举。

注释 .....

- 1 章哲：《民主制度下社会福利只会越来越高吗？》，《自由主义论丛·第二卷·极右翼思潮批判》，博登书屋 2021 年，第 255 页。
- 2 中国财政部社会保障司课题组：《社会保障支出水平的国际比较》，《财政研究》，2007 年第 10 期。
- 3 丁建定，杨凤娟：《英国社会保障制度的发展》，中国社会保障出版社，2004 年，第 168 页。
- 4 Michael Hill, *The Welfare State in Britain: A Political History Since 1945*, Edward Elgar, 1993, P.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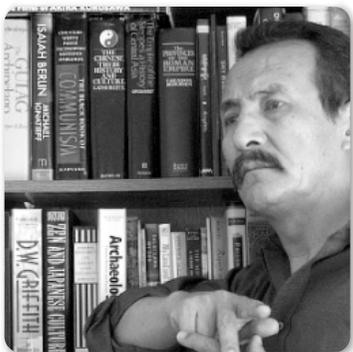
- 5 牛文光:《美国社会保障制度的发展》,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2004年,第176页。
- 6 王延中:《中国社会保障发展报告2020》,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20。
- 7 丁建定,杨凤娟:《英国社会保障制度的发展》,中国社会保障出版社,2004年,第168页。
- 8 黄安年:《当代美国的社会保障政策》,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第224页。
- 9 《上海统计年鉴2011》,中国统计出版社,2011。
- 10 中国国家统计局:《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http://www.gov.cn/shuju/2021-02/28/content\\_5589283.htm](http://www.gov.cn/shuju/2021-02/28/content_5589283.htm)。

民族问题

降央·诺布  
艾美莉亚·庞

此访谈用英文进行，感谢专业人士晓义译成中文

# 汉化、种族 灭绝和西藏 的未来



降央·诺布



艾美莉亚·庞

**编按：**长期以来，西藏流亡政府（即西藏行政中央）一直指责中国对藏人进行的是“文化灭绝”。但是，西藏著名作家、亚洲之巅研究中心（High Asia Research Center）的创始人降央·诺布（Jamyang Norbu）认为，“种族灭绝”才是更合适的说法。

《中国民主季刊》编辑艾美莉亚·庞（Amelia Pang）就此与降央·诺布做了访谈。诺布分析了1950年以来在西藏发生的一些严重事件，认为中共的政策从未偏离过消灭藏民族这一最终目标。

本刊作为一个共享平台，致力于增进不同观点的相互了解、交流、交锋，欢迎持不同看法的作者赐稿。

**庞：**有些人担心“种族灭绝”这个词已被过度使用，一经如此就淡化了含义，而你却认为“种族灭绝”是准确描述中国政府怎样对待藏人的一个必要词汇。为什么你会这样呢？

**诺布：**首先要明确一点，发生在西藏的事情与发生在纳粹德国犹太人身上

的不一样。

而根据“种族灭绝”一词的创造者、波兰犹太裔律师拉斐尔·莱姆金 (Raphael Lemkin) 的说法,这个词未必意味着直接用暴力消灭一个民族。

参与发起《种族灭绝罪公约》(*Genocide Convention*) 的莱姆金曾经说过:“(种族灭绝)是指一系列旨在破坏族群生活根本基础的、不同行为的协调计划,其目的是消灭该族群本身”。我认为这是“种族灭绝”的一个绝佳定义,所有藏人和我们的支持者都应该使用这一定义。并不存在一个把藏人关起来屠杀的计划,但是有很多分别的行动。不能仅仅因为不是成百上千规模性的杀人,就说它不是种族灭绝。

**庞:**我们就谈谈那些旨在破坏西藏生活根本基础的协调计划和行动吧。

**诺布:**首先一点,1959至1979年的西藏大饥荒是有意为之的。有些人将那场悲剧视为“中国大饥荒”(1959-1961)的一部分——“中国大饥荒”造成了5500多万人死亡。但与中国其他地区不同的是,1959年之前,西藏并没有成立人民公社,也没有经历干旱或农作物歉收。

许多西藏以外的人都不知道,西藏是一个高度组织化的农业社会。例如,西藏大量出产青稞,如果某个地区青稞欠收,可能会有小规模饥荒出现,西藏政府就会向该地区提供粮食贷款。西藏政府有一个能够非常有效地统筹青稞、荞麦,甚至小麦生产的系统,但这个系统在共产党占领西藏后就崩溃了。

在1959年3月的起义和达赖喇嘛逃亡之后，中国占领当局对西藏人民采取了惩罚性措施，没收了农民个体户的粮食，清空了整个西藏地区、寺院和噶厦政府的粮仓。而据达赖喇嘛说，“西藏各地的粮食供应几个世纪以来一直很充足”，可到了1959年底，西藏开始出现老弱幼儿纷纷死亡的案例。随之在接下来的几年里，全面的饥荒袭击了西藏人口。

中国没有任何其他族群遭受的饥荒比在藏地更严重。在那些年里，大约五分之一的藏人死亡。在现任达赖喇嘛的出生地青海省，至少有50%的人口就这样活活饿死。

西藏饥荒主要是由于粮食征收而造成的，这些粮食（部分）用于偿还中国在1956年中苏关系破裂之后对苏联的债务。甚至在甘肃（安多）这样天高皇帝远的地方，村民们也在挨饿，因为毛泽东把他们的粮食运到古巴去了。十世班禅喇嘛在给周恩来的报告中说：“西藏的历史上从未发生过这样的事情”，饥荒是“官方决策的结果，不是什么自然灾害造成的”。

西藏的这场饥荒堪比乌克兰当年的“恐怖大饥荒”（Terror-Famine, 1932-1933年），当时斯大林惩罚那里的独立运动，数百万乌克兰人因此被饿死。然而，西藏饥荒的一个独特之处是持续时间长。据记者贾斯珀贝克尔（Jasper Becker）说，这场饥荒“持续了20年”。

**庞：**那么，1959年前后还出现了哪些运动？

**诺布：**1954年在西藏东部地区启动毛泽东的“民主改革”时，中国政府开始在那里大规模实施其劳改制度，包括实行强制劳动、监狱农场和矿山劳

改营等。

1959年3月之后，劳改营在西藏开始更广泛地出现。在那之前，中共政权一直小心翼翼，没有在西藏中心地带实施毛泽东的“民主改革”，而只在西藏东部地区有所推行。

1959年3月的起义之后，西藏的行政机构整个被解体了，整个社会基层结构被摧毁，大多数人被送去劳动改造。那些劳改营基本上是奴役式的劳动场所，没有任何劳动报酬，只有食物配给。口粮是定量分配的，仅够维持生存和体力劳动，并确保你听话、服从安排。

拉萨起义后，成千上万的西藏囚徒被送往拉萨东北部的纳钦德拉水电站强制劳动。旧时的西藏噶厦政府司曹（总理）洛桑扎西也被关押在这个劳改营，在那里服刑五年。另一个主要的劳改项目是位于湄公河上游泽维镇的果多水电站，该项目为昌都及周边地区供电，完全是靠劳改犯建起来的。这两个项目以及其他类似的劳改项目造成的死亡率甚高，堪比斯大林修建白海-波罗的海运河的死亡率。

监狱农场在西藏各地也很普遍，但波乌特拉莫（Powo-tramo）和贡波（Kongpo，即灵芝）的营地尤其值得一提，因为那里的劳改犯是在森林和处女地上开荒，建立定居点。这些定居点都成了安置解放军退伍军人和汉族定居者的殖民地。

但劳动条件最恶劣的当属矿区劳改营，特别是在札咯布（Dartsedo）北部的牦牛坡（Yakraphug），据说在那里有12000名囚犯开采铅矿。这支劳动

队伍还不得不经常增补人手，囚犯们不断地死于饥饿和过度劳累。类似的情况还发生在扎塘地区的札拉卡尔波 (tsala-karpo) 铍矿劳改营，那里有过数以千计的藏人苦力。其他主要的劳改矿区包括安多的柴达木，那里开采的是盐和硼砂。

前西藏官员坚巴索帕 (Tenpa Soepa) 曾被关押在甘肃省酒泉市夹边沟农场。据他回忆说，该劳改营“关押了大约3000名政治犯，其中约2500人死在了夹边沟，大部分是饿死的”。

自1994年以来，中国重新命名了劳改场所，但这一庞大的强制劳改网络继续存在，专事生产出口创汇产品。

*[编辑侧记：此外，最近有联合国调查人员发现，自2015年以来，已有数十万藏人为了维持生计而离乡背井，从事低技能和低工资的工作。该转移计划被描述为自愿的，但许多藏人表示，他们是被胁迫参与的。]*

联合国指出，劳动力转移计划是由一系列“职业培训中心”网络提供的，这些中心不太注重发展专业技能，而更注重在军事化环境中进行文化和政治灌输。

联合国专家发现，被纳入劳动力转移计划的藏人被禁止说藏语或表达其宗教身份，因为中国共产党将这些行为视作“扶贫的障碍”。

联合国警告说，劳动力转移计划与它所声称的改善生活条件的目标相反，可能会使藏人进一步陷入贫困和强制劳动。]

庞：你认为1950-1975年间发生的大屠杀是中共种族灭绝运动的又一个例子，对此能详细阐述一下吗？

**诺布：**1950年解放军入侵昌都时，藏军确实进行了抵抗。不幸的是，很多历史学家在这一事件的叙事上都对共产党持同情立场。他们相信了中共宣称的“和平解放”，但实际上那是一场大屠杀。如今在这些地区的不少地方，人们仍能发现那些“万人冢”，特别是在甘肃、青海游牧地区，以及在更往南的地区修建公路时发现的。因此绝对有理由认为，一场种族灭绝正在发生。

根据历史学家艾略特·史伯岭 (Elliot Sperling) 的说法，“大约在1950年至1975年期间，西藏发生了大规模的死亡事件，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其中许多大规模的杀戮发生在安多和康巴等地区 and 部落的起义之后，中国军队的报复行动导致部落和社区出现大规模屠杀，堪比美国军队在伤膝河 (Wounded Knee) 和桑迪溪 (Sandy Creek) 对美洲原住民进行的种族灭绝式屠杀。

**庞：**中共非常热衷于批评美国，却掩盖西藏的大屠杀与美洲原住民遭遇的伤膝河与桑迪溪大屠杀之间的相似之处：妇女、儿童和老人惨遭杀害。你对此有什么看法？

**诺布：**美国的民主远非完美，美洲原住民的经历确实是悲剧性的。当然，我们不应该把发生在美洲原住民身上的事情直接拿来比较。但在尤利西斯·格兰特总统的就职演说中，他承认美国曾虐待原住民，并承认美洲土著民是这片土地的原初占有者。

**庞：**还有一点值得注意的是，华盛顿特区的美洲印第安人国家博物馆 (National Museum of the American Indian) 保存了关于大屠杀和美国政府破坏条约的详细记录，让我们记住了这段历史。

**诺布：**这些悲剧的发生，很多都是出于贪婪，在那里不幸发现了黄金，美国勘探者很快占领了该地区，致使原住民采取了报复行为。但是在西藏，情况从来都不是这么回事。对藏人的杀戮并不是在误解或贪婪的背景下发生的，它总是自上而下的，总是来自解放军的官方行动。

在早期的流亡藏人出版物，如《西藏勇士》(Warriors of Tibet) 中，对西藏的一些屠杀事件已有记载。最近有更多的来自西藏境内的著作——如雪顿(Shokdung)、纳仓努洛(Naktsang Nulo)，以及藏人以外的专家，像弗朗索瓦兹·罗宾(Francoise Robin)、芭芭拉·德米克(Barbara Demick)、李江琳、本诺·韦纳(Benno Weiner)等人的著述，显示了对这一悲剧的更深入研究。西藏流亡政府估计在这一时期有120万人死亡。尽管由于没有中方的记录而无法知道确切数字，但历史学家艾略特·史伯岭指出：“发生大规模屠杀的事实应该是毋庸置疑的”。

已故十世班禅喇嘛也试图记录这场种族屠杀。1987年3月28日，他在北京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西藏自治区小组会议上发言时说：“在安多和康区，人们遭受了难以形容的暴行。人们被机关枪扫射屠杀，都就地掩埋了”。

**庞：**真是人间惨剧，竟然发生过这么多生灵涂炭的事件。

**诺布：**与大屠杀不同的是，西藏发生的杀戮无休无止。共军一遇到麻烦就后退一下，比如当他们兵力不足，难以应付高海拔作战的时候。有些部队甚至因为受不了藏区的高寒荒凉而反叛。每当解放军无法彻底镇压一场起义时，他们就会制定所谓的自由化政策。他们指派藏族喇嘛、藏族领导人到这些地区说：“看，从现在开始，我们不会再执行那些政策了。一切都改了，

一切都好起来了”。他们可能会来它个两、三年的‘民主改革’，让西藏人民相信改革是真的，然后他们又会老调重弹。中共一直善于欺骗，他们不会只发动一次性运动来进行种族灭绝。

庞：铲除藏语的努力是另一运动的实例，目的是摧毁藏人生活的根基。

诺布：在西藏，特别是在西藏东北部、甘肃、青海和边境地区，中共早期就曾实施过语言限制政策。藏语教学必须叫停，代之以汉语。

这些地区的藏人曾进行过大规模的示威。各所学校、大学都在示威，甚至远在北京的大学生也罢课了。因此，中共曾有几年以退为进。他们意识到如此直接地限制语言是行不通的，所以现在他们把目标放在了幼儿身上。

中国当局在西藏建立了一个覆盖全区的中文寄宿学校网络，将藏童与父母和家庭分开，减少他们与母语和文化的接触。根据西藏行动研究所（Tibet Action Institute）的一份详尽而权威的报告，有超过80万名6至18岁的藏族儿童（占学龄儿童的78%）遭遇强制性就学。学校的课程主要使用汉语授课，并进行密集的政治灌输。联合国还发现，中国的寄宿学校已使百万藏族儿童与家庭分离。

由此也可以看出，中共在执行其计划时有很大的灵活性。现在发生的寄宿学校现象并不新鲜，只是换汤不换药，变本加厉推行的还是同样目的的政策——其最终目的是破坏藏人的身份认同。

达赖喇嘛的行政机构和其官员可能会把这种寄宿学校称为“文化上的种族

灭绝”，但我认为没有“文化种族灭绝”这回事，我们必须就称它为“种族灭绝”。

庞：那么铲除藏人身份始于何时？

诺布：是从文化大革命期间开始的，藏文化成了“四旧”之一。他们试图强迫人们不再说藏语，这就造成了一些非常怪诞的情况——西藏的高级领导人试图对公众说汉语。当然，他们无法正常进行表达，说汉语就成了一个可笑的幌子。而且从1966年开始，西藏所有的寺院都被关闭。当然，宗教也被完全禁止。这对藏文化产生了非常糟糕的影响。

庞：中共几十年的汉化努力是否成功？

诺布：大多数藏人不希望西藏成为中国的一部分，他们不认为自己是中国人，他们有自己的历史意识。西藏不仅是一个独立的国家，而且是个独立的帝国，他们曾与中国历史上最伟大的王朝—唐朝—并驾齐驱。

大多数藏人都有着种族记忆。而中国政府最新的寄宿制学校运动就是要打破这种记忆。当孩子们不再说藏语，并被带离他们的藏族父母时，他们就开始不再认同藏文化了。这与加拿大开设的原住民儿童寄宿学校类似。

*[编辑侧记：19世纪80年代到20世纪末，加拿大政府将超过15万名原住民儿童从家庭和社区带走，将他们送到寄宿学校。这些学校由政府资助，由天主教和基督教教会管理，其宣称的目标是将土著儿童同化到加拿大社会中。]*

寄宿学校里的学童不能说自己的语言、不能实践他们的文化，或不能与他们的家

庭保持联系。他们经常遭受体罚和性虐待，许多人因疏忽或疾病而死亡。寄宿学校中的死亡儿童确切数字不详，据估计有数千人。在以前的寄宿学校附近仍有发现无名坟墓。

2007年至2015年期间，加拿大政府提供了约7200万加元资助加拿大真相与和解委员会。该委员会花了6年时间走访加拿大各地，听取了6500多名证人的证词，记录了这些学校里发生的虐待行为。2015年，该委员会发布了一份综合报告，作为寄宿学校体制的历史记录。]

**诺布：**2022年，教皇方济各前往加拿大会见寄宿学校的幸存者，并代表天主教会发表道歉声明。他承认那是一场种族灭绝。他使用了“种族灭绝”这个词。

**庞：**藏人是否可望有朝一日能得到中国的类似承认？

**诺布：**这是我们社群内部的一个问题。宗教领袖，如达赖喇嘛，始终在努力与中国达成协议。当然，他不会得到的，但中国政府总让他满怀期待。对他来说，希望总是若隐若现。

但这样做的结果是，它在我们的社会中造成巨大的分裂。有些人忠于达赖喇嘛，试图走“中间道路”，心心念念的是“西藏人民和中国人民在平等和相互合作基础上和平共存”。他们在试图与中国达成相互理解，尽管不会有任何结果。

这些团体受到了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的影响，说什么真正的问题是西

藏民族主义，说这阻碍了他们达成理解。这种看法给我们社群造成了巨大的问题。如果现在有人试图表达西藏民族主义，就可能被指责为反对达赖喇嘛。

中共非常精于运用这一战略。随着他们的统战工作继续影响我们的社群，这已成了我们现在面临的最根本的问题，它真正削弱了藏人的行动主义。在20世纪90年代，我们曾经有过声势浩大的示威活动，相当强势。但由于我们自己社群内部的分裂，现在这些行动都被极大地削弱了。

**庞：**真是遗憾。在西藏境内，上一次大规模抗议活动发生在2008年。什么东西变了？为什么那样的抗议活动如今在西藏变得不再可能？

**诺布：**中国在国内维稳上的花费超过了国防开支，其中大部分开销都用在了西藏，然后又是维吾尔族地区。大约从2008年开始，他们在西藏各大城市架设起非常复杂的监控系统。他们有层层的人。他们以学校为目标，沿袭文化大革命的一套做法，比如鼓励孩子们告发自己的父母。

2008年以后，他们还在西藏部署了更多的兵力，并设立了再教育营，如今还发展到维吾尔地区。西藏的很多再教育营就干脆设在有寺庙的深宅大院里，省了建造之劳。由于许多参与反共示威活动的人士最终都被关进了这些地方，这些寺院变成了政治改造的场所。

发动起义需要人们之间有一定程度的协调。但自2008年之后，中国加大了镇压的力度，任何人的商议协调行动已经变得不可能，跟朋友不能谈论，跟自己的家人也不能谈论什么。

所以从2009年开始出现了藏人自焚抗议行动，以抗议镇压。抗议的唯一方式成了买一罐汽油，拿个打火机，在街市广场上自焚。且这不仅仅是个别的行为，而是一个整体的现象。迄今大约已有165名西藏人自焚而死，世界其他地方从未发生过这样的事情。自焚的抗议者多是年轻人，他们本来可以是站在起义最前沿的人。

**庞：**这对于西藏的民主未来意味着什么？

**诺布：**目前在西藏确实还看不到民主的未来。在俄罗斯都还有几个勇敢的民主反对派，但是在中国，找不到这样的反对派。

别想什么民主了，甚至连保留藏人身份都相当困难。随着科技的发展，中国变得强大起来。2008年以前，人们还能常常徒步翻过喜马拉雅山逃离西藏。在海拔超过19,000英尺的地方，解放军追赶不上他们。但今天人们再也不能这样做了，因为有卫星技术和无人机，要离开西藏几乎是不可能的。即使他们想方设法地跑掉了，中国也已经贿赂了尼泊尔政府，可以让其将所有的西藏难民遣返中国。

所以我真的无法确定未来的情况。但是我抱着一线希望，因为体制变得越僵化、越专制，就越从根本上削弱自己——尽管仍可能有效地执行其镇压政策。习近平的极权统治已经在很多方面都起了反作用，这让我感觉藏人可能仍有希望。

**庞：**那么你希望的未来是什么呢？

诺布：中国的政权不会转向民主制度。我知道可能是想入非非，但也许某种内部冲突可以瓦解这个政权。

中国的问题不仅仅是中国共产党，还有帝国主义和殖民主义。很多人不同意我的观点，但我认为我们需要中国的解体。不是像军阀混战那样的解体，而是或许可以像欧洲那样。中国的许多省份的面积与欧洲的大国相当，也许不同的省份可以成为独立的国家，各走各的路。一旦出现这样的情况，我想就有希望了。

这就是我自己粗浅的主张。可以把台湾看作一个起点，接下来是香港、西藏。想象一下这样的未来，在世界的这块地方出现10个、15个或20个独立国家的未来。这将为文化和商业创造一个非常有趣的状态。

庞：此话怎讲？

诺布：我真的很喜欢中国的文化和历史。我读过很多中国古典小说的英译本，中国的春秋战国时期出现了很多伟大的哲学思想，孕育出孔子、孟子这样的思想家，都是些塑造了中国人身份认同的伟大哲学家。如今没有任何人物可以与这些历史人物比肩，这是一大憾事。

即使在历史上的一些动荡时期，中国也是人杰地灵。像鲁迅这样的作家（我是他的忠实粉丝）可以在上海“躲进小楼成一统”，仍可以继续伟大的文学创作。

但在当今的中国，当这样一个中央集权存在时，文学和创造力确实会受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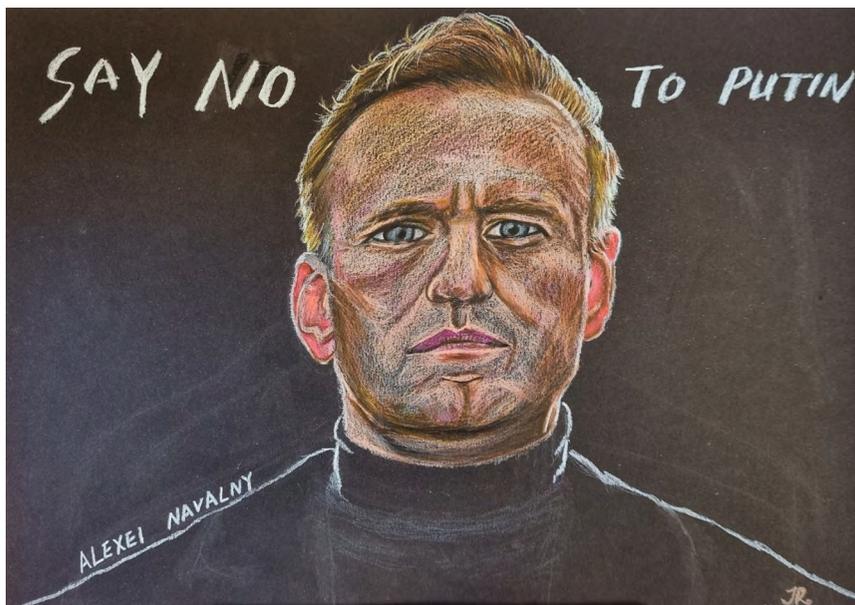
摧残。如果重大的政治变革发生，那么将会随之带来文化的变革，到那时候，中国可以向世界展示的不仅是它的GDP，还会有它目前缺乏的文化、创造力和活力。

随着西藏局势变得日益恶化，越来越多的人感到不满，人们正在失去财产、失去工作。我告诉西藏人，我们必须继续努力，我们必须与这个体制斗争。

庞：你即将出版的《来自被遗忘山脉的回声：西藏的战争与和平》(*Echoes from Forgotten Mountains: Tibet in War and Peace*)一书，讲述的都是西藏抗争斗士的故事。能介绍一点书中内容吗？

诺布：这本书将由企鹅出版社首先在印度出版，然后再翻译成中文。这本书讲的是西藏的抗争者、特工人员、士兵、农牧民、喇嘛、贵族、商人、妇女、官员，甚至还有街头乞丐，他们在西藏的自由斗争中扮演的重要角色。他们在历史上起了到重要的作用。不幸的是，他们都被人遗忘了。这本书旨在让他们的声音重新回荡在世界。

庞：听起来是一本引人入胜的重要著作。我期待着先睹为快，非常感谢你与我们分享你的观点。



普京的反对者

丹可沃特·罗斯托  
卧云翁 译  
陈育国 审校

作者丹可沃特·罗斯托 (Dankwart A. Rustow) 是已故哥伦比亚大学教授，当代民主转型研究的奠基人之一

译者卧云翁为中国大陆专业人士。审校者陈育国为原北京大学国际政治系讲师，现旅居加拿大

《中国民主季刊》主编王天成对译文做了终校、删节，并加了译者注

# 民主转型：通 向一种动态模 型

编按：该文是当代民主转型研究的奠基作品之一，1970年发表于《比较政治》杂志 (*Comparative Politics*, Vol. 2, No. 3 (Apr., 1970), pp. 337-363)。与强调社会经济文化条件的现代化学者不同，作者丹可沃特·罗斯托 (Dankwart A. Rustow) 主张分析民主转型的动态政治过程。他将这种政治过程划分为预备 (抗争)、决定和习惯三大阶段。他认为民主发生的唯一背景条件是国家统一。原文译文21000多字，为方便阅读，发表时做了大幅删节，特别是略去了许多关于方法论和背景文献的讨论。请读者注意，该文发表时第三波民主化还没有开始，因而所引案例是早先的，转型所经历的时间相对更长。但文章的动态分析视角和转型阶段划分，为后来的研究者所广泛采用。

哪些条件使民主成为可能，又是哪些条件使民主获得成功？对这个问题，从洛克 (Locke) 到托克维尔 (Tocqueville) 再到 A. D. 林赛 (A. D. Lindsay)，思想家们已经给出了许多回答。他们告诉我们，民主源于人类与生俱来的自治能力，或源于基督教的伦理，或源于日耳曼民族的法律传统。它的出生地是伦敦南部的帕特尼 (Putney) 战地，在那里克伦威尔军中义愤填膺的年轻士兵们与其长官们展开了一次次辩论，<sup>1</sup>或者是西敏寺 (Westminster) 更为庄严的议院，或者是美洲普利茅斯之岩，或者是瑞士琉森湖 (Lake Lucerne) 畔的四个森林州，或者是法国让·雅克·卢梭 (Jean-Jacques Rousseau) 激情燃烧的大脑。坚韧的自耕农、勤劳的商人，或富足的中产阶级，都是民主天然的支持者。民主必须与强大的地方政府、两党制、生机勃勃的民权传统或众多的民间社团相结合。

美国社会学家和政治学家们最近的著作，则偏爱三种类型的解释。其中一种解释由西摩·马丁·利普塞特 (Seymour Martin Lipset)、菲利普斯·库特赖特 (Philipps Cutright) 等人提出，将稳定的民主与某些经济和社会背景

条件（如较高的人均收入、较高的识字率和普遍的城市化）联系起来。第二种解释强调民主需要公民具备某些信念或心理态度。从沃尔特·白芝浩(Walter Bagehot)到欧内斯特·巴克(Ernest Barker), 绵延不断的论者都强调需要共识作为民主的基础: 要么对某些基本原则持有共同信念, 要么对游戏规则能够达成程序上的共识(巴克将其称为“同意各执己见”)。丹尼尔·勒纳(Daniel Lerner)提出, 共情能力和参与意愿, 对民主制度的成功运行也是必不可少的公民态度。而对于加布里埃尔·阿尔蒙德(Gabriel Almond)和西德尼·维巴(Sidney Verba)来说,<sup>2</sup>在民主社会中, 理想的“公民文化”不仅意味着需要这种参与型态度, 还意味着需要其他的、传统的或村民型(parochial)的态度<sup>3</sup>。

第三类解释着眼于社会和政治结构的某些特征。与盛行的共识理论不同, 卡尔·J·弗里德里希(Carl J. Friedrich)、E·E·沙特施耐德(E. E. Schattschneider)、伯纳德·克里克(Bernard Crick)、拉尔夫·达伦多夫(Ralf Dahrendorf)和阿伦·李帕特(Arend Lijphart)等作者坚持认为, 冲突与和解对于民主必不可少。<sup>4</sup>大卫·B·杜鲁门(David B. Truman)从类似的假设出发, 将美国政治体制的活力归功于公民们“在各种潜在团体中的多重成员身份”, 这种关系被利普塞特称为“政治上重要的交错结社”。<sup>5</sup>罗伯特·艾伦·达尔(Robert A. Dahl)和赫伯特·麦克洛斯基(Herbert McClosky)等人认为, 民主的稳定需要职业政治家——而非一般选民——信守民主价值观或规则, 每个职业政治家都通过政治组织的有效纽带与对方联系起来。<sup>6</sup>

.....

二

.....

三

我在这里所主张的方法论观点，可以浓缩成若干简洁的命题。

1. 让民主制度保持稳定的那些因素，可能并不是导致民主产生的因素：对民主的解释必须区分功能(function)和发生(genesis)。
2. 相关关系(correlation)不等于因果关系(causation):发生理论必须重点研究后者。
3. 并非所有的因果链条都从社会和经济因素延展到政治因素。
4. 并非所有的因果链条都是从信念、态度发展到行动的。
5. 民主的发生不必有跨地域的统一性:在不同地域可能有不同的通往民主的道路。
6. 民主的发生不必有跨时间的统一性:在前后相继的各个阶段,发挥关键作用的可能是不同的因素。
7. 民主的发生不必有跨越社会层面的统一性:即使在同一地点和时间,有助于推动民主的态度,对政治家和普通公民而言也可能是不同的。

就像纪录片《激荡生活》所说，我的口头禅是，“未必是这样的”。每个命题都要求解除若干传统限定(restriction)，要求放弃以前文献中做出的过于简单的假设，而纳入各种复杂的、多样化的因素。如果论证以这种怀疑主义为基调而终结，那么它将使得研究者完全陷入困境，几乎无法完成构建民主发生理论的任务。

幸运的是，发生学的视角需要或有可能产生若干新的限定，它们足以弥补我们失去的上述其他7个限定。我们可以继续列举这些总结性的命题，然后阐述我的方法论观点的第二部分。

8. 支持发生理论的实证数据必须涵盖每个特定国家从民主出现之前到民主出现之后的一段时间。
9. 为了研究政治制度内部的转变逻辑,我们可以不考虑那些主要动力来自于国外的国家。
10. 可以通过仔细研究两到三个实证案例,来推导出一个转型的模式或理想类型,并将其应用于其他案例以检验之。

这应该是显而易见的,即对于任何发生理论来说,涵盖多个时间点的历史性数据是必不可少的。此外,这种理论必须以已经基本完成这个进程的案例为基础。尽管关于非民主国家、转型流产以及初期转型案例的对照组数据,在理论化的后期阶段可能会变得很重要,但在最开始时,研究实际已经存在的现象会更方便。当然,不能将民主的“降临”理解为某个具体年份发生的事情。由于涉及新社会群体的出现和新习惯的形成,转型期最短也需要一代人的时间。在那些此前没有模式可供效法的国家,转型甚至可能更为缓慢。例如,在英国,我们可以说转型开始于1640年之前,而直到1918年才完成。然而,对于检验最初的假设来说,可能最好是转而研究那些相对较快地发生了这个转型进程的国家。

民主转型研究会将政治学家更深地带入历史,而这超出了他们通常所愿意钻研历史的程度。这意味着方法上的许多变化,首先要有适当的调查方法来代替问卷数据和访谈。在任何民主实验的早期,取得可靠的统计数据甚至更为困难。美国宪法(第1条第2款)提醒我们,我们正是在那个时候才开始了每十年一次的人口普查,以便我们也许可以借助准确清点人口数量来实现自治。

.....

接下来的限制因素，即在早期研究中省略民主化的主要推动力来自于外部的案例，是符合比较政治学和国际关系这两个子研究领域之间的常规分工的。在诸如现代化理论这样的课题中，从最开始就应该超越这种分工。<sup>7</sup>在追溯民主的起源时，也可以同时采用两种视角，如路易斯·哈茨(Louis Hartz)富于启发的著作、罗伯特·帕尔默(Robert Palmer)得心应手的综合论述，以及罗伯特·沃德(Robert E. Ward)目前对日本1947年宪法形成过程中日美互动的研究。<sup>8</sup>但是，对于旨在提出一个总体理论的初步尝试来说，最好还是坚持研究那些主要在单一制度内部发生转型的国家。

谈论“来自外部的主要动力”或“主要在制度内部进行的”的转型，就意味着承认外国影响几乎是始终存在的。纵观历史，战争始终是一个重要的民主化力量，因为它需要调动更多的人力资源。<sup>9</sup>此外，无论是在卢梭的时代还是在约翰·F·肯尼迪的时代，民主观念都被证明具有传染性。暴力推翻一个寡头统治（如1830年的法国和1918年的德国）往往会吓得另一个寡头统治和平投降（如1832年的英国和1918年的瑞典）。从这些持续不断的国际影响中，我们可以区分出某些独特的情况，即来自国外的人士积极参加了国内的民主化政治进程。也就是说，关于民主起源的理论从最开始就不应该考虑那些军事占领发挥了重大影响的国家（战后的德国和日本），那些由移民引入了民主制度或态度的国家（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或者移民以各种各样的方式发挥了重大影响的国家（加拿大、美国和以色列）。

我们在前文中谈到，本研究偏爱相对较快的转型案例，以及忽略移民国家，这两者实际上是一个非常重大的限定，因为在这个理论化的最初阶段，它们排除了所有英语民主国家。然而，这样做的理由似乎令人信服。事实上，很可能美国的社会科学家由于过度关注英国和美国而增加了他们理

解民主转型的困难，由于刚才提出的原因，英国和美国被证明是最难进行发生学分析的案例。在现有民主国家中，共有8个案例被暂时排除在外，留下了23个案例作为基础进行比较分析，其中13个位于欧洲。这23个国家是：奥地利、比利时、锡兰、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丹麦、芬兰、法国、冰岛、爱尔兰、印度、意大利、黎巴嫩、卢森堡、荷兰、挪威、菲律宾、瑞典、瑞士、土耳其、乌拉圭、委内瑞拉。<sup>10</sup>

在这20多个民主国家中，前述方法论命题的最后一条要求在这个理论化的初期阶段继续缩小选择范围。这里涉及在三种研究策略之间做出选择：包含所有相关案例，集中研究单个国家，或某种兼顾前两者的中间路径。全面性当然是可取的，而且，在“全体”由不超过20或30个案例所组成的情况下，全面性则更为可取。但是，研究范围越接近于全面，研究就必然会越肤浅。可能的变量数目如此之多（经济条件、社会分裂、政治结盟、心理态度），以至于我们只能通过提出简化假设的某种方法来研究它们，尽管我们先前出于逻辑原因而拒绝了这种做法。基于一组谬误命题之上的检验，无论多么全面，都难以得到令人信服的结果。

研究单个国家的专论将会避免这种危险。而且，它也不必是刻意避开理论的或“纯粹描述性”的研究。然而，任何国别研究都会牺牲比较研究的优势，而对于社会科学家来说，比较研究是最近似于实验室的替代做法。任何这样的国别研究都无法告诉我们，在错综复杂的经验因素中，哪些因素代表了民主的成长，哪些因素则仅仅反映了单一问题的研究者所概括的民族特质。

中间路径避免了没有结论的学究主义和东寻西找搜集事实的双重危险。相

反，它能够较为平衡地融合理论与经验，因而更富有成效。

要想梳理影响民主起源的许多可能的变量以及它们之间更为复杂的关系，最好是利用有限的案例来审视它们的总体形态，最初也许不要超过两到三个案例。这项工作将产生的成果是一种从寡头制转向民主制的模式，或者借用韦伯（Weber）的说法，是一种“理想类型”。作为理想类型，它有意强调经验现实的某些特征，并同时有意曲裁、简化或忽略其他特征。就像任何这样的模式一样，在判断它时，最初必须审视其内在的逻辑性和可信度，但最终则必须审视它是否能够卓有成效地提出适用于其他各种经验案例的假设。正是在这个更为深入的检验阶段，对全面性的要求再次变得重要。

我要在接下来的几页中概括的模式，在很大程度上是基于我对瑞典和土耳其的研究成果，前者是个西方国家，在1890年到1920年期间完成了民主转型，后者是一个正在西化的国家，转型进程始于1945年左右，现在仍在进行中。选择这两个国家是出于偶然，只与个人经历有关。我现在正处于研究的早期阶段，该研究将根据从数量稍多但较为精心挑选的国家所获得的资料，力求改进一组相同的假设。

## 四

**A. 背景条件** 该模式的起点是一个单独背景条件，即国家的统一。国家统一并不意味着“血统与土地”或日常效忠誓言之类神秘的东西，也不意味着精神分析学家意义上的个人认同，更不意味着作为整体的公民所追求的宏大政治目的。它只是意味着，在即将出现的民主中，绝大多数公民必须对他们属于哪个政治共同体没有任何怀疑，或内心没有任何保留意见。这就排除

了潜在的分离情况（就像晚期的哈布斯堡帝国和奥斯曼帝国或今天的许多非洲国家那样）；反过来，它也排除了强烈渴望合并的情况（就像许多阿拉伯国家那样）。民主是由暂时的多数派进行统治的制度。为了让统治者和政策能够自由地变更，边界必须是持久的，公民的构成必须是连贯的。艾弗·詹宁斯(Ivor Jennings)说得很精辟：“只有在能决定谁是人民之后，人民才能够做出决定。”<sup>11</sup>

国家统一被列为一个背景条件，是因为它必须先于民主化的所有其他阶段，但实现国家统一的时间并不重要。它可能是在史前时期实现的，如日本或瑞典；也可能出现于其他阶段之前的几个世纪（如法国），或之前的几十年（如土耳其）。

通过什么方式实现国家统一也不重要。地理状况可能如此特殊，以致从未出现过任何其他选择，日本再次成为这方面最好的例子。或者，国族意识可能是社会交流突然加剧以后的产物，并为此开发出了新的习惯用语。另一方面，它可能是某些王朝的或行政的统一过程的遗产。多伊奇 (Deutsch) 提出的各种假说在这里显然是有价值的。<sup>12</sup>

我曾在其他地方指出，在现代化的时代，除了足以在社会和经济生活中实现相当程度现代化的大型政治共同体，人们不太可能对其他东西产生强烈的忠诚感。<sup>13</sup>必须将这种假设作为国家理论的一部分，而不是作为民主发展理论的一部分来研究。在目前的背景下，只有结果是重要的。

我不太愿意将国家统一这个结果称为“共识”，至少出于两个原因。首先，正如多伊奇 (Deutsch) 所说，国家统一与其说是共同态度和意见的产物，

不如说是呼应性 (responsiveness) 和互补性 (complementarity) 的产物。第二, “共识” 意味着有意识持有的观点和经过深思的认同。而国家统一作为背景条件, 在被不假思索地认可和默认为理所当然的情况下, 就可以得到充分的满足。事实上, 任何关于国家统一的信誓旦旦的共识, 都应该使我们警觉。大多数民族主义的豪言壮语都由那些对他们的民族认同感最没有自信的人倾吐出来, 例如, 上个世纪的德国人和意大利人, 以及如今的阿拉伯人和非洲人, 但英国人、瑞典人或日本人从来不是如此。

将国家统一挑拣出来作为唯一的背景条件, 意味着没有什么最低限度的经济发展或社会分化是民主必要的先决条件。那些社会和经济因素, 只能作为国家统一或固化性冲突 (entrenched conflict) 的其他基础条件 (见下文B部分), 而间接地进入这里提出的模式。论者们喜欢将社会和经济指标作为 “背景条件”, 但那些指标无论如何都显得有些不太可信。总有一些非民主国家令人生疑地排名很高, 如科威特、纳粹德国、古巴或刚果 (金)。反过来, 1820年的美国、1870年的法国和1890年的瑞典, 无疑都无法通过人们提出的这个或那个城市化或人均收入测试, 更不用说报纸的发行量, 或者每1,000名居民拥有的医生、影院和电话数量。

因此, 该模式特意没有排除在前现代、前民族主义时代和经济发展水平较低的情况下出现 (真正意义上的) 民主的可能性。想要找到实用的民主定义, 从而将现代议会制度、中世纪的丛林州郡、古代城邦 (那些没有奴隶制和客籍居民的城邦) 以及前哥伦布时期的印第安人都包括在内, 那可能是很困难的。这项任务并不是当前课题中的研究内容; 但是, 我也不想排除将来进行这种尝试的可能性。

**B. 预备阶段** 我假设,在这种单一的背景条件下,民主化的动态过程本身是由一种长时段的、结局未定的政治抗争所触发的。要赋予这一过程这些特质,主角们必须代表很固化的力量(通常是社会阶级),斗争所涉及的问题必须对他们具有深远的意义。这种抗争的开始,可能是因为新的精英阶层的出现激起消沉的、此前群龙无首的社会群体采取共同的行动。然而,抗争力量的具体社会构成,包括领导者和追随者,以及问题的具体性质,在不同的国家会有很大不同,在同一国家的不同时期也会有很大差异。

在世纪之交的瑞典,它是先由农民发起、然后城市中下层与工人阶级参与进来的,对官僚、大地主和工业家组成的保守联盟的斗争;斗争所涉及的问题是关税、税收、兵役和选举权。在土耳其,过去20年,它主要是农村与城市的较量,更确切地说,是大中农场主(得到了大多数农民选民的支持)与凯末尔主义官僚-军事集团继承人的较量;核心问题是工业化与农业发展的矛盾。在这两个例子中,经济因素都是最重要的,但因果关系的方向却各不相同。在瑞典,是密集的经济发展时期造成了新的政治紧张;在一个关键时刻,工资的上涨使得斯德哥尔摩的工人能够超越当时对选举权设置的税收障碍。相反,在土耳其,对农村发展的需求是启动民主化的结果,而不是原因。<sup>14</sup>

在某些情况下,经济因素发挥的作用要小得多。在印度和菲律宾,就像其他地方的阶级冲突那样,民族主义势力和帝国官僚机构在自治问题上的长期较量可能为民主化进程做好了准备。在黎巴嫩,持续的斗争主要发生在教派团体之间,争夺目标主要是政府机构。虽然这种政治斗争自然涉及经济问题,但只有教条主义的经济决定论者才会把殖民主义或宗教分裂完全归结为经济原因。

詹姆斯·布莱斯(James Bryce)在他经典的比较研究中发现,“过去只有一条路通向民主,即摆脱真实邪恶的愿望。”<sup>15</sup>民主不是最初或主要的目标;它只是用来达到其他目的的手段,或者是斗争中偶然幸运获得的副产品。但是,由于人类社会所遭受的真实邪恶数不胜数,所以布莱斯的单一道路就分解为许多独立的路径。任何两个现存的民主国家,都不曾经历过同样的力量围绕着同样的问题而且还取得了同样的制度结果的斗争。因此,任何未来的民主国家似乎都不太可能严格地追随先前民主国家的脚步。正如阿尔伯特·赫希曼(Albert Hirschman)在讨论经济发展时所警告的那样,如果寻求越来越多的前提条件或先决条件,这最终可能会确凿无疑地证明,发展从来并将永远是不可能的。<sup>16</sup>

……

斗争的严重性和长期性可能会迫使主要参与者们团结在两面旗帜下。因此,两极化,而不是多元化,是这个预备阶段的标志。然而,在国家统一的要求中——当然,国家统一不仅要预先存在,而且要继续存在——隐含着若干限定。如果分歧具有明显的地域性质,那么结果可能是分裂而不是民主。即使斗争者在地理上四处分散,他们也必须具有某种共同体意识,或者,他们之间甚至必须保持某种力量平衡,以避免发生大规模的驱逐或种族灭绝。土耳其人正开始在他们自身中间发展出一整套民主的运作方式,但50年以前,他们并没有采取民主的方式来对待亚美尼亚人或希腊人。在这个预备阶段,跨越性裂差(crosscutting cleavages)<sup>17</sup>具有其价值,有可能通过它来强化或维护这种共同体意识。

达尔黯然指出:“反对派有个长期问题,要么太多,要么太少。”<sup>18</sup>在介于两者之间的模式中,前两个要素将确保其数量恰当。但是,斗争和国家统一不能简单地取平均数,因为无法用同样的尺度来衡量它们。必须将两者

的“加强剂量”结合起来，就像有可能将尖锐的两极化与跨越性裂差结合起来那样。此外，正如玛丽·帕克·傅丽特(Mary Parker Follett)、刘易斯·阿尔弗雷德·科塞(Lewis A. Coser)等人所坚持认为的，某些类型的冲突本身就构成了创造性的整合过程。<sup>19</sup>新生民主所需要的不是不温不火的斗争，而是激烈的家族争斗。

.....

**C. 决定阶段** 罗伯特·达尔写道：“合法的政党反对派.....是晚近才有的，而且并非计划的产物。”<sup>20</sup>这与布莱斯的观点相吻合，后者强调说，纠正具体的不公是实现民主的手段。同时，这也与本文所做的假设相符，即民主转型是个错综复杂的过程，可以跨越数十年之久。但这并不排除将选举权或自由反对权作为预备阶段的自觉目标。它也不意味着，会有任何国家在不经意的状态下成为民主国家。恰恰相反，导致预备阶段结束的，就是政治领袖们做出刻意的决定，决定接受统一中存在的多样性，并为此将民主程序中的某些关键内容制度化。瑞典1907年的决定（我称之为瑞典政治的“大妥协”）就是如此，它宣布采用与比例代表制相结合的普选制。<sup>21</sup>可能有若干决定，而不是只有一个决定。在英国，众所周知，有限政府的原则在1688年妥协之后就确立了，之后内阁政府在18世纪逐渐发展，而迟至1832年选举权改革才被启动。在瑞典，1907年的剧烈变化之后，继之而来的是1918年进一步的选举权改革，它也确认了内阁政府的原则。

无论民主是像1907年的瑞典那样通过全面的方式实现的，还是像英国那样分期逐步实现的，它都是通过至少是最高政治领导层的有意识决定过程而获得的。政治家是权力专家，像从寡头制到民主制这种根本性的权力转移，绝不会逃过他们的眼睛。

决定意味着选择，虽然在具备背景和预备条件之前，不会出现民主的选择，但它是真诚的选择，而且不会从这两个条件中自动产生。黎巴嫩的历史表明，对于政治共同体内的固化性斗争，仁慈专制或外国统治有可能成为替代解决方案。<sup>22</sup>当然，有利于民主的决定，或其中的若干关键内容，也可能在被人们提出后并遭到拒绝，从而导致预备阶段持续下去，或导致某种程度上的流产性结局。

有利于民主的决定是许多力量相互作用的结果。由于必须就确切的条款谈判，并在未来承担重大风险，一个小范围的领导人可能会发挥与其人数不成比例的重大作用。在谈判团体及其领导人中，可能有预备阶段斗争的主要参与者。其他参与者可能包括从一方或另一方分裂出来的团体或政治舞台上的新人。在瑞典，这种新团体和中间团体发挥了关键作用。在整个19世纪90年代，保守派和激进派（一方由工业家领导，另一方由知识分子领导）的斗争使得问题变得突出而清晰。然后，在所有新近成立的议会政党都变得纪律涣散的情况下，便出现了僵持期。这是随机化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各方设计和探索了许多妥协方案、组合方案和排列方案。在1907年获胜的方案包括一个温和保守派的主教和一个温和自由派的农场主提出的重要建议，而他们在这个决定阶段之前和之后都不曾在政治舞台上担任显赫的角色。

正如可能存在不同类型提案人和不同的决定内容，提出和接受决定的动机也会因不同的情况而各不相同。保守主义的力量可能因为担心继续抵抗最终会处于更为不利的境地而选择了让步（1832年的英国辉格党人和1907年的瑞典保守派都有这种想法）。或者，他们可能在拖延之后愿意践行长期以来宣布的原则，土耳其总统伊诺努（İnönü）在1945年宣布的多党制转型

就是如此。激进派可能会接受妥协，将其作为收到的第一笔分期付款，他们相信时间在他们一边，未来一笔笔的分期付款必将随之而来。保守派和激进派都可能因长期斗争而感到疲惫不堪，或担心发生内战。如果他们对这种战争的经历记忆犹新，那么，这种顾虑可能就会突显出来。正如巴林顿·摩尔(Barrington Moore)正确提出的，英国内战是“早期暴力对于后来的渐进主义所做出的至关重要的贡献。”<sup>23</sup>总之，就像任何其他的人类集体行动一样，民主可能源于各种各样的混合动机。

决定阶段可以被视为刻意地达成明确共识的行为。但是，我们应该再次仔细审视“共识”这个有点含糊的术语，甚至也许应该用较少模糊性的同义词来取代它。首先，正如布莱斯所指出的，决定中的民主内容可能是其他实质性问题的附带物。其次，如果它是真正的妥协，那么它对所有主要当事方来说都是次佳选择，因而肯定不代表在种种根本问题上达成了一致。第三，甚至在程序方面也可能继续存在着不同的偏好。1907年瑞典妥协的产物，即实行基于比例代表制的普选制，对保守派（他们宁愿继续采用旧的财阀投票制度）和自由派及社会主义者（他们想要一个不被比例代表制所削弱的多数统治）来说，都同样倒胃口。在决定阶段，重要的不是领导人坚持什么抽象的价值观，而是他们愿意采取什么具体措施。第四，领导人达成的共识远非普遍适用。它必须被传递给职业政客和广大的公民。这是该模式的最后阶段（即习惯化阶段）的两个方面。

**D. 习惯化阶段** 令人失望的决定一经做出，当人们不得已与之共存时，它可能就显得不那么令人失望。日常经验可以为每个人提供这种可能性的具体例子。费斯廷格 (Festinger) 的“认知失调”理论对此提供了严谨的解释和实验证明。<sup>24</sup>此外，顾名思义，民主是个竞争性的过程，这种竞争可以

给那些将其对民主的承诺理性化的人某种优势，而对那些真诚相信民主的人，则给与更大的优势。瑞典保守党从1918年到1936年的转化生动地说明了这种现象。20年后，那些勉强忍受民主制度或从实用主义角度出发接受民主的领导人已经退休或死亡，取而代之的是那些真诚相信民主制度的人士。与此相似，在土耳其，伊斯麦特·伊诺努(Ismet İnönü)出于责任感而提倡民主，阿德南·门德列斯(Adnan Menderes)认为民主是实现其野心的前所未有的工具，但他们各自政党中的年轻领导人则发生了显著的变化，后者更充分地理解民主，更全心全意地拥抱它。简而言之，民主过程本身就会建构起一个有利于坚信民主者的、达尔文式双重选择过程：选择一方面发生在参加普选的政党之间，另一方面发生在政党内部争夺领导权的政治家之间。

但政治不仅包括对于公职的竞争。它首先是解决人类群体内部冲突的过程，而无论那些冲突是产生于利益碰撞，还是产生于对未来的难以把握。新的政治制度是一个新奇处方，将用于对未知前景共同冒险。民主，由于它以多方辩论为其基本做法，尤其是个不断试错的过程，也是共同学习的经历。建立民主制度的首次重大妥协 (grand compromise)，如果它被证实是可行的，那么它本身就是和解与让步原则有效性的一个确证。因此，最初的成功可能会鼓励相互竞争的政治力量及其领导人将其他重大问题付诸民主程序来解决。

例如，在瑞典，在19世纪后三分之一的时间里，始终存在一个整体性的政治僵局，就是从16世纪遗留下来的税收和征兵制度问题。但在1918年后的20年间，在瑞典人完全采纳民主制度的情况下，他们便在有意无意间解决了大量棘手的问题。社会民主党人放弃了他们先前的和平主义、反教会主

义和共和主义，以及对工业国有化的要求（尽管他们感到很难接受最后这一点）。那些保守派以前是坚定的民族主义者，现在却赞同瑞典参与国际组织。最重要的是，保守派和自由派都完全接受了政府干预经济和社会福利国家。

当然，这种在瑞典发生的、民主进程取得越来越大成功的螺旋式上升，也可能变成螺旋式下降。如果在解决某些紧迫的政治问题时出现明显的失败，就会损害民主的前景；如果这种失败发生在习惯化阶段的初期，它可能就是致命的。

考查上个世纪西方民主国家政治辩论和冲突的演变过程，我们会惊异地发现社会和经济问题与社群（community）问题之间的差异，民主国家处理前者相对较为容易，处理后者则要麻烦得多。<sup>25</sup>有了一个世纪的后见之明，我们很容易看到，马克思对于某些关键问题的评判是错误的。他认为国家不过是用于遮盖资产阶级阶级利益的外套。他谴责宗教是人民大众的鸦片。与此形成对照，在经济方面，他预计了非常真实、日益激烈的斗争，并认为这些斗争最终将导致资产阶级民主的崩溃。但事实上，如果主要分歧在社会和经济方面，就像英国、澳大利亚、新西兰和斯堪的纳维亚国家那样，那么，民主已被证明在解决由此引起的政治问题方面是最有效的。相反，宗教、民族和种族团体之间的斗争已被证明是最为持久、难解的，正是这些斗争不断造成一再出现的苦难，就像在比利时、荷兰、加拿大和美国发生的那样。

原因并不难找。在社会经济方面，马克思主义本身在欧洲已经足以成为在某种程度上自我否定的预言。但除此之外，问题的性质也存在着根本的差

异。在经济政策和社会支出的问题上，你总是可以做出妥协。在不断扩张的经济中，你甚至能够做到两全其美：对更高工资、利润、消费者储蓄和社会福利支付的追逐可以变成正和游戏。但是，在官方语言问题上，佛兰芒语和法语之间却不存在中间立场，或者在教育原则问题上，加尔文主义、天主教和世俗主义之间，也不存在中间立场。在这些领域，你能得到的最好结果就是“包容性的妥协”（inclusive compromise）<sup>26</sup>——也就是不同诉求的投票交易（log-rolling deal）<sup>27</sup>，让某些政府机构讲法语，某些则讲佛兰芒语，或者某些孩子被教以阿奎那的学说，某些被教以加尔文，某些则被教以伏尔泰。这样的解决方案可能在部分程度上将问题非政治化了。然而，它也固化（entrench）了分歧，而不是消除了它们，因此它可能将政治冲突转化成某种形式的堑壕战。

民主在解决社群问题方面遇到的困难，凸显了国家统一作为民主化进程背景条件的重要性。在一个民主国家，最艰难的斗争就是针对政治社群的先天缺陷的斗争。

前面提及，转型到民主可能需要政治家和普通公民的某些共同态度和某些不同的态度。这种区别在决定阶段已经很明显了：领导人在寻求妥协，而他们的追随者却仍然在疲惫地举着昔日斗争的旗帜。在习惯化阶段，这种区别在以下三个过程发生作用时，甚至更加明显。首先，政治家和公民都因为某些问题的成功解决而学会信任新规则，从而将其应用于新问题。如果在新政体的最初几十年里，多种多样政治倾向的力量都能通过加入种种联盟或轮流执政与在野，来参与公共事务的处理过程，那么，那么他们的信任会增长得更快。第二，正如我们刚刚看到的，运用民主方法和竞争性录用的经验，将加强政治家们的民主实践和信念。第三，通过建立将首都的政治

家与全国广大选民联系起来的政党组织所形成的有效连接，广大民众将与新的结构牢固地融为一体。

……

## 五

本文给出的模式提出了三个大的主张。首先，它认为有些因素对于民主的产生是不可或缺的。其中之一是，必须存在一种国家统一的意识。另一个因素是，必须存在固化 (entrenched) 而且重大的冲突、矛盾。第三，必须有意识地采用民主规则。最后，政治家和选民都必须习惯于这些规则。

其次，该模式断言，这些要素必须逐个组合起来。每项任务都有其自身的逻辑，每项任务都有其天然的主角：对于实现统一的任务，有行政人员组成的关系网或民族主义知识分子群体；对于预备阶段抗争的任务，有下层阶级的群众运动（也许由上层阶级的持不同政见者担任领导）；对于制定民主规则的任务，有擅长谈判和妥协的一个小圈子的政治领导人；对于习惯化的任务，有各种组织及其成员。因此，该模式摒弃了探求民主的“功能性条件” (functional requisites, 指民主运转和稳定的条件——译者)；因为那种探求会将所有任务汇聚起来，从而让整个民主化过程变得难以管控。

……

第三，该模式确实提出了这样的顺序，即以国家统一为背景条件，经过斗争、妥协和习惯化，而到达民主。1945年后，土耳其不寻常的发展证明了这种顺序的合理性。土耳其对实现民主的承诺是在主要社会团体或其领导精英之间此前没有发生公开冲突的情况下做出的。1950年，新当选的议会多数导致政府首次更迭，但在接下来的10年里，这个新当选的政党又渐渐恢复了威权主义的做法，到了1960-1961年，民主实验被军事政变中断了。事

实上，这些发展之间并非毫无关联：由于土耳其从独裁者手中免费得到了首个民主政权，它在1960年为此付出了代价。但在1961年之后，土耳其按照更恰当的顺序发生了更深入的演变。1960-1961年的危机使得人们对社会和政治纷争的接受度大大提高，首次开始辩论各种各样的社会和经济问题。这场冲突发生于两个阵营中间，分别是军方与占多数的农业人口的代言人。两者之间的妥协导致整个社会在1965年之前在更安全的基础上恢复了以前的民主实验。

为了简洁起见，该模式的基本要素被总结为四个，而可能催生每个要素的社会环境或心理动机则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具体来说，该模式拒绝了有时被视为民主的先决条件一些因素，例如，经济和社会的高度发展，或事先针对基本原则或规则达成共识。经济增长因素可能会造成预备阶段或冲突阶段所必不可少的紧张，但还有其他因素也可能会发挥这种作用。大众教育和社会福利服务更可能是民主化的结果。

在这些基本问题上达成共识是一个不太可能的先决条件。如果民众在某些相当基本的问题上并不存在冲突，那么就没有必要制定民主的详细规则来解决冲突了。逻辑上，对于这些规则的认可是转型过程的一部分，而不是其先决条件。此处的模式将共识的各个方面从静态的先决条件转变成了过程中的活跃因素。

……

民主的根基不是最大限度的共识。它是居于这两者之间的、脆弱的中间地带，即强加的一致性（比如会导致某种暴政的一致性）与强烈的敌意（比如会在内战或分离行动中瓦解共同体的敌意）之间的中间地带。在民主的产

生过程中，一个可以称之为“共识”的因素，至少在三个节点上会起作用。必须事先要有一种共同体意识，最好是被默认为理所当然的共同体意识，它高于单纯的观点和单纯的同意。必须有意识地采用民主规则，但更重要不是仅仅相信这些规则，而必须是应用它们，刚开始可能是出于需要，然后逐渐是出于习惯。随着民主处理种种纷繁复杂的事务，这些规则的运作本身将逐步扩大共识的范围。

但是，新的问题总是会出现，新的冲突也会威胁刚刚达成的共识。民主的特有程序包括竞选演说、候选人选举、议会分裂、信任投票和谴责投票——简而言之，它拥有众多的方法来表达冲突并藉此解决冲突。民主的精髓就是在不断变化的问题和不断变化的阵营格局中，表达不同意见与达成和解的习惯。极权统治者必须首先在基本问题和程序上强行达成一致，然后才能着手处理其他事务。相比之下，作为政府组织形式，民主的正当权力来自于高达半数的被统治者的异议。

注释 .....

- 1 这些辩论被史学家称之为“帕特尼辩论”（Putney Debates），它们发生在1647年10月28日至11月8日之间，辩论主题是英国议会军队战胜国王查理一世之后的政治选择，包括选举权问题。参见：[https://en.wikipedia.org/wiki/Putney\\_Debates](https://en.wikipedia.org/wiki/Putney_Debates)——译者注。
- 2 阿尔蒙德和维巴认为，理想的公民文化是三种类型态度的混合，即参与型态度、臣民态度和村民型态度；参与文化需要辅之以臣民文化和村落文化，民主才能获得稳定性——译者注。
- 3 欧内斯特·巴克，《关于政府的若干反思》，第63页；丹尼尔·勒纳等人，《传统社会的消失》第49页及下文，第60页及下文；加布里埃尔·阿尔蒙德和西德尼·维巴，《公民文化》[Ernest Barker, *Reflections on Government* (Oxford, 1942), p. 63; Daniel Lerner et al., *The Passing of Traditional Society* (Glencoe, 1958), pp. 49ff., 60ff.; Gabriel Almond and Sidney Verba, *The Civic Culture* (Princeton, 1963)]。
- 4 卡尔·弗里德里希，《对于平民的新信念》；E·E·沙特施耐德，《准主权民

- 族》；伯纳德·克里克；《捍卫政治学》修订版；拉尔·达伦多夫，《工业社会的阶级与阶级冲突》；阿伦·李帕特，《和解的政治》。[Carl J. Friedrich, *The New Belief in the Common Man* (Boston, 1942); E. E. Schattschneider, *The Semi-Sovereign People* (New York, 1960); Bernard Crick, *In Defence of Politics*, rev. ed. (Penguin Books, 1964); Ralf Dahrendorf, *Class and Class Conflict in Industrial Society* (Stanford, 1959); Arend Lijphart, *The Politics of Accommodation*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1968)].
- 5 大卫·B·杜鲁门，《政府过程》，第514页；S. M. 利普塞特，《政治人》，第88页及后文。A·劳伦斯·洛威尔已经谈到，如果分裂是纵向的，并且跨越了横向的阶层分裂，则需要进行政党的协调。《欧洲大陆的政府和政党》，第2卷，第65页及后文 [David B. Truman, *The Governmental Process* (New York, 1951), p. 514; S. M. Lipset, *Political Man* (New York, 1960), pp. 88ff. A. Lawrence Lowell, *Government and Parties in Continental Europe* (Boston, 1896), vol. 2, pp. 65ff].
- 6 罗伯特·艾伦·达尔，《谁在统治？》；赫伯特·麦克洛斯基，“美国政治中的共识与意识形态”；詹姆斯·普鲁斯罗与查尔斯·格里戈“民主的基本原则：同意和不同意的基础” [Robert A. Dahl, *Who Governs?* (New Haven, 1961); Herbert McClosky, "Consensus and Ideology in American Politic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LVIII (June 1964); James W. Prothro and Charles M. Grigg, "Fundamental Principles of Democracy: Bases of Agreement and Disagreement," *Journal of Politics*, XXII (May 1960)].
- 7 与大多数研究这个话题的其他文献相比，西里尔·布莱克著作《现代化的动力》的优点就同时兼顾了两者 [Cyril E. Black, *Dynamics of Modernization* (New York, 1966)].
- 8 路易斯·哈茨等人，《新社会的建立》；帕尔默，《民主革命的时代》 [Louis Hartz et al., *The Founding of New Societies* (New York, 1964); R. R. Palmer, *The Age of the Democratic Revolution*, 2 vols. (Princeton, 1959-64)].
- 9 参阅贝特朗·朱维纳尔《权力论》 [Bertrand de Jouvenel, *On Power* (New York, 1948)].
- 10 这份名单，加上上文被排除在外的八个国家（澳大利亚、加拿大、德国、以色列、日本、新西兰、英国、美国），与我在《民族国家的世界》中提供的名单相同，但有以下例外情况。希腊被排除了，因为民主制度被1967年的军事政变所取代了；墨西哥被排除了，因为在经过仔细思考以后，我认为它不符合基于“三次或更多的连续、大众和竞争性选举而产生”的政府标准。当然，问题在于实际上针对竞争的严格限制条件；土耳其和委内瑞拉被加进来了，因为它们现在已经开始符合这个标准。
- 11 艾弗·詹宁斯，《自治探索》，第56页 [W. Ivor Jennings, *The Approach to Self-Government* (Cambridge, 1956), p. 56].
- 12 多伊奇，《民族主义和社会沟通》；多伊奇等人，《政治共同体和北大西洋地区》 (Deutsch, *Nationalism and Social Communication*; Deutsch et al., *Political Community and the North Atlantic Area*).

- 13 罗斯托,《民族国家的世界》,第30页及下文,以及《国际社会科学百科全书》(Rustow, *A World of Nations*, pp. 30ff. and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 s.v. "Nation.").
- 14 对于瑞典的发展历程,请参阅罗斯托《妥协的政治学:瑞典的党派与内阁政府之研究》,第1-3章,以及道格拉斯·维奈《瑞典的议会改革》[Rustow, *The Politics of Compromise: A Study of Parties and Cabinet Government in Sweden* (Princeton, 1955), Chs.1-3, and Douglas A. Verney, *Parliamentary Reform in Sweden, 1866-1921* (Oxford, 1957)].关于土耳其的情况,请参阅沃德和罗斯托的著作,以及罗斯托的以下文章:“土耳其的政治和伊斯兰教”,收录于R. N. Frye编辑的《伊斯兰教和西方》;“土耳其:现代性传统”,收录于白鲁询和维巴编辑的《政治文化和政治发展》,第171-198页;“土耳其的党派发展”,收录于约瑟夫·拉帕罗拔和迈伦·韦纳编辑的《政党与政治发展》;以及“政治与发展政策”,收录于F. C. 肖特编辑的《土耳其经济发展的四项研究》[Rustow: "Politics and Islam in Turkey," in R. N. Frye, ed. *Islam and the West* (The Hague, 1957), pp. 69-107; "Turkey: The Tradition of Modernity," in Lucian W. Pye and Verba, eds. *Political Culture and Political Development* (Princeton, 1965), pp. 171-198; "The Development of Parties in Turkey," in Joseph LaPalombara and Myron Weiner, eds. *Political Parties and Political Development* (Princeton, 1966), pp. 107-133; and "Politics and Development Policy," in F. C. Shorter, ed. *Four Studies in the Economic Development of Turkey* (London, 1967), pp. 5-31].
- 15 詹姆斯·布莱斯,《现代民主》第二卷,602页[James Bryce, *Modern Democracies* (London, 1921), vol. 2, p. 602].
- 16 阿尔伯特·赫希曼,《迈向进步的历程》,第6页及下文[Albert O. Hirschman, *Journeys Toward Progress* (New York, 1963), pp. 6ff]
- 17 跨越性裂差或者说差异(cross-cutting cleavages)是一个政治社会学概念,与之相对的是强化性殊分(reinforcing cleavages)。例如,如果一个国家或地区有两个民族,其中一个民族富有,另一个贫穷,这种差距就是强化性的;但是,如果两个民族都有相同比例的富人与穷人,这种差距就是跨越性的——译者注。
- 18 达尔等人,《西方民主国家的政治反对派》,第397页(Dahl et al., *Political Oppositions in Western Democracies*, p. 397).
- 19 玛丽·帕克·傅丽特,《新状态》与《创造性经验》;刘易斯·阿尔弗雷德·科塞,《社会冲突的作用》第121页以及各处[Mary Parker Follett, *The New State* (New York, 1918), and *Creative Experience* (New York, 1924); Lewis A. Coser, *The Function of Social Conflict* (Glencoe, 1956), p. 121 and passim]。最近,爱德华·希尔斯(Edward Shils)重申了普遍的相反立场,他在谈到黎巴嫩时写道:“文明不会因危机而加强。它只能在平和的氛围中慢慢成长。文明的成长是黎巴嫩发展成真正的民主制度的必要条件”(见宾德等人,《黎巴嫩的政治》(Binder et al., *Politics in Lebanon*, p. 10)。我很难想象,除非是出现了危机,否则文明或民主制度会有任何明显的进步。
- 20 达尔等人,《西方民主国家的政治反对派》,第14页(Dahl et al., *Political*

*Oppositions in Western Democracies*, p. xi.) .

- 21 罗斯托,《妥协的政治学》,第69页(Rustow,*The Politics of Compromise*, p. 69) .
- 22 宾德编辑的《黎巴嫩的政治》(Binder, ed. *Politics in Lebanon*).
- 23 巴林顿·摩尔,《独裁与民主的社会起源》第3页[Barrington Moore, Jr., *Social Origins of Dictatorship and Democracy* (Boston, 1966), p. 3].
- 24 费斯廷格,《认识失调理论》(Festinger, *A Theory of Cognitive Dissonance*).
- 25 这种对比隐隐出现在达尔编辑的《西方民主国家的政治反对派》中的国家研究成果中(Dahl, ed. *Political Oppositions in Western Democracies*).
- 26 罗斯托,《妥协的政治学》,第231页(Rustow,*Politics of Compromise*, p. 231).
- 27 投票交易(log-rolling deal)是议会政治中经常发生的现象。甲支持乙在某个问题上的主张或议案,以换取乙在一个不同问题上的主张或议案,这就是投票交易——译者注。

穆·史蒂文·菲什  
撒母耳 译  
王天成 审校

作者穆·史蒂文·菲什 (M. Steven Fish) 现为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政治学教授, 长期致力于民主转型、特别是后共产主义国家民主转型研究

译者撒母耳 (笔名) 系中国大陆专业人士

审校者王天成, 《中国民主季刊》主编

# 更强的立法 机构, 更强 的民主

编按：这篇文章值得仔细阅读、寻味，以作为未来的镜鉴。它2006年发表于美国《民主季刊》（*Journal of Democracy* Volume 17, Number 1 January 2006）。作者穆·史蒂文·菲什（M. Steven Fish）教授比较研究了20多个后共产主义国家议会的权力与民主转型的成效，得出结论认为更强的立法机构有助于推动实现更强的民主，民主化的推动者在转型开始后应以建设强有力的议会为核心任务之一。

在民主的研究者中，对不同类型宪法设计的优点已经有过广泛的争论。在大多数情况下，讨论的重点是确立行政部门和立法部门关系三种主要模式的相对优势和劣势：议会制、总统制和半总统制。这些争论产生了一些非常有益的见解，但同时，也基本上没有定论。

本文提出一种新的、可能会更有成效的方式，来思考政治机构如何影响民主化，它研究特定职位的能力或权力。具体而言，它聚焦于立法机构的力量及其对推进民主的效果。*证据显示，强有力的立法机构的存在，对民主化是绝对有利的。*

首先，让我简要回顾一下三种主要宪法设计类型的支持者所提出的论点。有些人主张议会制。在这种制度下，立法机构的成员组成政府，总理行使相当大的行政权力，并对立法机构负责，要么根本没有总统，要么总统基本上只是礼仪性的职位。议会制的支持者们对设立拥有实际行政权力的总统持怀疑态度。他们称赞最有权力的行政长官（总理）及他或她领导的政府对立法机构自始至终的依赖。他们解释说，无论总理看起来多么有权力，在议会制度下，他们的任职取决于议会的意志，如果他们失去了议会多数的支持，他们就会被解职。议会制的捍卫者将总统固定任期的僵硬性与

议会制的灵活性作了对比，前者可能迫使选民在几年间忍受无能或有害的行政长官，后者则使立法机构能够在短时间内罢免不受欢迎的总理及其政府。<sup>1</sup>

总统制也有其倡导者。在这种制度下，总统是直接选举产生的，政府由总统任命并对总统负责，总统拥有重要的特权。总统制的捍卫者有时会标榜权力分立的好处，认为两个实体（总统和立法机构）的存在，每个实体都有自己的选举合法性来源，可以减少激进失误的危险。他们认为，由全体人民选出的总统比任何立法机构更能体现全国意志。他们还认为，总统作为单一的行为者，可以比立法机构更有能力采取迅速、果断的行动。<sup>2</sup>

半总统制，有时被称为“双首长”或“混合”制度，它结合了总统制和议会制的特点。<sup>3</sup>它让总统和立法机构可以对总理和整个政府进行相互并常常是竞争性的控制。可以用与议会制和总统制相同的理由，来为半总统制进行辩护。由于它规定了某种权力的分立，它可以像总统制一样，缓和立法机构或总统的失误。由于它包含了总统的直接选举，全体人民在选择行政长官时有决定性的发言权。但同时，由于它使立法机构对政府有一定的发言权，它可以减少总统自大的风险。

议会制、总统制和半总统制宪法的三分法，并不是唯一使用的分类。例如，为了形成更精细的分类，一些学者采用了“总理-总统制”与“总统-议会制”宪法之间的区分。<sup>4</sup>

无论这些分类多么有用，但它们不一定能告诉我们权力的真正所在，而这可能是对政治最重要的东西。例如，美国、墨西哥和乌兹别克斯坦都实行

总统制。然而，美国国会拥有强大的影响力；墨西哥国会的权力要小得多；而乌兹别克斯坦的议会则没有权力。从形式上看，俄罗斯、哈萨克斯坦、波兰和蒙古都实行半总统制。然而，在俄罗斯和哈萨克斯坦，总统掌权而立法机构靠边站（sit on the sidelines）。在波兰和蒙古，总统受到主导国家政治的立法机构的牵制。

因此，为了评估不同的政府制度安排对民主化——或者说对政治稳定、经济增长或其他利益——的真正影响，我们必须超越宪法体制的一般分类，对具体机构的权力做出衡量。为此，我们需要新的和更好的标准。本文提出了一个衡量不同宪法框架下国家立法机构权力的新工具。它还提供了世界范围内的立法机构权力的数据，进一步分析了立法机构的权力对走向更大或更小的民主的影响。

尽管我对立法机构的研究包括世界所有地区，但这篇文章只关注后共产主义国家。这些国家都几乎在同一时间经历了政权更迭，但它们的新宪法在如何分配权力方面有很大的不同。这些国家后来在民主化方面的经验也涵盖了一个广泛的范围。因此，对于考察宪法规定如何影响民主化，后共产主义地区是一个很好的实验室。

## 一种新的评估方式

为了衡量国家立法机构的权力，我和一位同事创建了一个“议会权力指数”（Parliamentary Powers Index, PPI）。<sup>5</sup>它基于32个指标，涵盖了议会监督总统和官僚机构的能力、议会不受总统控制的自由度、议会在特定领域的权威，以及议会为其工作所掌握的资源（见下面“议会权力指数”

方框)。这些纳入考查的指标是这样提出的：对陈述 (statement) 的肯定表明立法机构的权力更大，而不是更小（也可以考虑在每个陈述旁边打一个“√”）。更多的“√”标记表明立法机构更强大。我们计算议会权力指数的方法很简单，就是将肯定答案的数量除以问题的总数。在本文第二部分的表格中，左边的数字栏显示了每个国家的议会权力指数得分。

为了提高评估的准确性，我们向研究不同国家的一些专家们征求了意见。我们要求这些专家对特定国家的32个指标中的每一个，回答“是”或“否”，我们获取了每个国家至少5位专家的答复。如果专家们对某一指标有分歧，我们就采用多数票。我们对照各国家的宪法检查答案，以确认专家们答复的准确性。在极少数情况下，如果专家们在某个指标上的分歧旗鼓相当，而且宪法对此没有答案或模棱两可，我们在得出答案之前会与专家进行另一轮磋商。我们的研究项目，即“立法权调查” (Legislative Powers Survey, LPS)，于2002年开始，目前仍在进行中。截至2005年底，我们已经获得了除波斯尼亚、南斯拉夫（塞尔维亚和黑山）和土库曼斯坦之外的所有后共产主义国家的完整数据。由于前两个国家存在极端不稳定和外部干预的情况，第三个国家（土库曼斯坦）则没有立法机构，因此我们目前将这三个国家排除在项目之外。

所有国家在最初的后共产主义宪法通过后，立法机构的权力都没有保持固定不变。阿尔巴尼亚、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摩尔多瓦、波兰、斯洛伐克和乌克兰都做出了改变。阿尔巴尼亚于1991年5月通过了第一部后共产主义宪法，但在1998年10月进行了修订；立法机构的主要权力在两部宪法中基本相同，虽然第二部宪法对其进行了更明确的阐述。白俄罗斯在1996年11月通过了宪法修订，加强了总统本已经很广泛的权力。哈萨

克斯坦和吉尔吉斯斯坦分别于1995年8月和1996年2月修改了宪法，加强了总统的权力。摩尔多瓦于2001年让立法机构负责选举总统。波兰直到1997年5月才有宪法，但在1992年至1997年期间，根据一部“小宪法”（Little Constitution）运作，它是最终在1997年正式颁布的宪法的蓝本。斯洛伐克在1999年从议会选举总统转为直接选举总统。乌克兰在2005年启动了一些改革，承诺加强立法机构的权力。表2（见本文第2部分）所列的、也是本文所使用的分值，反映了在此点明的改变之前，这些国家最初的后共产主义宪法中立法机构的权力。

### 菲什-克罗尼 (Fish-Kroenig) 立法权力调查

1. 在没有任何其他机构参与的情况下，立法机关可以单独弹劾总统或更换总理。
2. 部长可以同时担任立法机构的成员。
3. 立法机构对行政部门官员有传唤权，并定期举行行政部门官员在立法机构或其委员会作证的听证会。
4. 立法机构可以对行政首长和行政部门进行独立调查。
5. 立法机构对强力部门（军队、执法机关、情报部门和秘密警察）具有有效的监督权。
6. 立法机构任命总理。
7. 单个部长的任命需要立法机构的批准来确认；或者立法机构自己任命部长。
8. 国家完全没有总统职位；或者有总统职位，但总统由立法机构选举产生。
9. 立法机构可以对政府投不信任票而不危及自己的任期（也就是说，没有被解散的威胁）。

10. 立法机构不能被行政部门解散。
11. 行政部门任何关于立法的提案, 在其生效之前, 都需要立法机构的批准或认可; 也就是说, 行政部门没有颁布法令的权力。
12. 立法机构通过的法律, 无法被否决 (veto-proof) 或基本上无法否决; 也就是说, 行政部门没有否决权, 或者有否决权, 但否决可以被立法机构的简单多数推翻。
13. 立法机构的法律是最高的, 不受司法审查。
14. 立法机构有权在所有政策管辖范围内提出法案; 行政部门没有把门 (gatekeeping) 的权力。
15. 由立法机构拨款的支出是强制性的; 行政部门无权扣押立法机关的拨款。
16. 立法机构控制着资源, 为其自身内部运作提供资金, 为其成员提供津贴。
17. 立法机构的成员免于逮捕和/或刑事起诉。
18. 立法机构的所有成员都是选举产生的; 行政部门无权任命立法机构的任何成员。
19. 不需要任何其他机构的参与, 立法机构可以单独修改宪法。
20. 宣战必须得到立法机构的批准。
21. 与外国签订的条约必需立法机构批准。
22. 立法机构有权力给予大赦。
23. 立法机构有赦免权。
24. 立法机构审查并有权拒绝对司法机构的任命; 或由立法机构自己任命司法机构的成员。
25. 中央银行的主席由立法机构任命。
26. 立法机构对国有媒体的运作有很大的发言权。

27. 立法机构定期举行会议。
28. 每个立法者都有一个私人秘书。
29. 每个立法者至少有一名具有政策专长的非秘书工作人员。
30. 立法者可以不受任何限制地连任。
31. 立法机构的席位是一个有足够吸引力的职位，立法者一般都有兴趣并寻求连任。
32. 在职立法者连任的情况非常普遍，立法机构任何时候都有大量经验丰富的成员。

## 立法机构与民主化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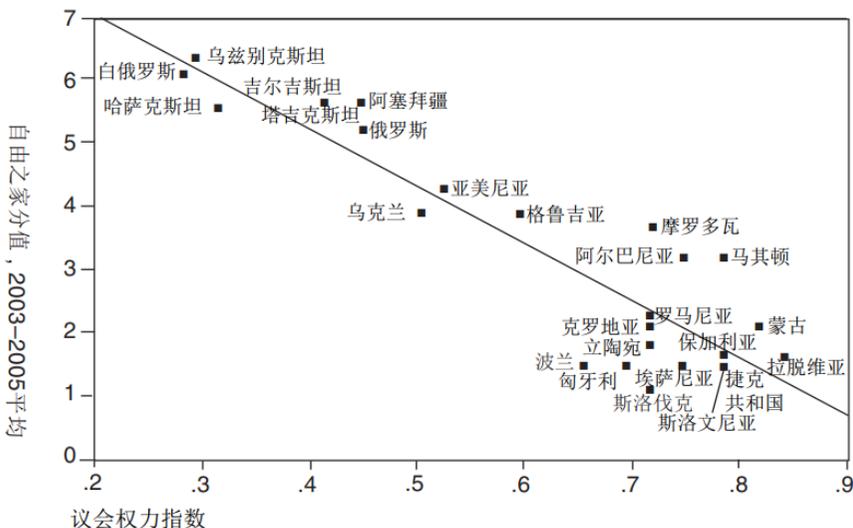
这些数字有助于我们评估议会权力与民主化之间的关系。为了衡量民主化，我使用了“自由之家”（Freedom House）的世界自由调查评分（以下简称FH分值）。<sup>6</sup>这些分值代表了“政治权利”和“公民自由”的平均分数。我使用的是能获取到分数的最近几年（2003、2004和2005年的年度调查）的三年平均分。在自由之家的评估中，1代表“最自由”，7代表“最不自由”。

图1说明了立法机构的力量与民主化程度之间的关系。相关性非常高。<sup>7</sup>由于较低的FH分值代表更多的政治开放性，立法机构的力量和民主之间的关系是正向的。

在得出更强的议会能促进民主的结论之前，我们必须考虑，更强大的议会是否反而可能仅仅是更开放政治的一个结果。要明确确定因果关系的方向是困难的。因果关系的箭头可能是双向的。宪法颁布时的民主化程度（我称之为“立宪时刻”（Constitutional Moment），可能会影响赋予议会的权

力。当然，人们会想到，在封闭的政体中制定的宪法会产生弱的立法机构，而把大部分权力放在总统（或霸权党的总书记或军队首脑）手中。

图1—民主化与议会权力



我使用了宪法通过前一年的自由之家评分,来衡量“立宪时刻”的政治开放度,它们反映了立法机构权力被界定时的民主化状况。表1的右栏显示了每个国家最初通过其基本法的日期和反映当时情况的自由之家评分。有些国家无法被包括在内。前南斯拉夫的国家在自由之家评分发布之前就制定了宪法。出于同样的原因,拉脱维亚被排除在外。1990年5月,也就是在苏联解体之前,在拉脱维亚的自由之家评分出来之前,共和国立法机构恢复了1922年的《拉脱维亚共和国宪法》。该文件随后被修改,但仍然有效。在该地区,只有拉脱维亚没有采用一部新宪法。

图2显示了立宪时刻的自由之家评分与立法机构权力之间的关系。它将立法

机构的权力作为因变量，假设立宪时刻的民主化程度决定了议会所得到的权力。一般来说，那些在通过宪法时政治更加开放的国家，确实建立了更强大的立法机构。

然而，正如图2所示，这种关联性并不很强。<sup>8</sup>许多国家，如果更多的民主化导致了更强大的立法机构的产生，那么议会的权力并非人们所期望的那样。匈牙利在通过其基本法时，刚刚开始民主化，其自由之家分值仍然相当低。然而，它所采纳的宪法却规定了一个强大的立法机构。罗马尼亚在1991年通过其宪法时，其自由之家分值甚至更低。尼古拉·齐奥塞斯库(Nicolae Ceaușescu)已被废黜，但总统职位由旧政权留任下来的扬·伊利埃斯库(Ion Iliescu)担任。

表1. 议会权力指数与立宪时刻的自由之家评分

国家	议会权力指数	宪法通过时的自由之家评分	宪法通过的日期
阿尔巴尼亚	.75	6.5	1991年5月
亚美尼亚	.53	3.5	1995年7月
阿塞拜疆	.44	6.0	1995年11月
白俄罗斯	.28	4.5	1994年3月
保加利亚	.78	3.5	1991年7月
克罗地亚	.72	-	-
捷克共和国	.78	2.0	1992年12月
爱沙尼亚	.75	2.5	1992年6月
格鲁吉亚	.59	5.0	1995年10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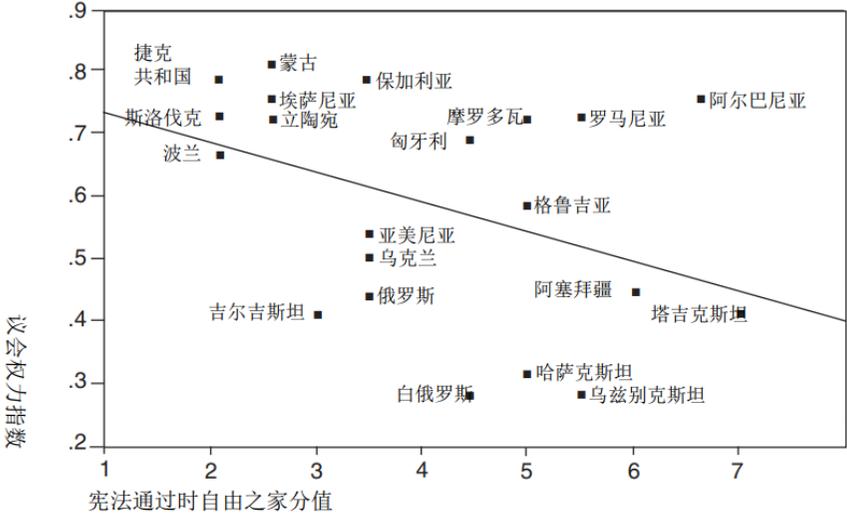
匈牙利	.69	4.5	1989年10月
哈萨克斯坦	.31	5.0	1993年1月
吉尔吉斯斯坦	.41	3.0	1993年5月
拉脱维亚	.84	-	-
立陶宛	.72	2.5	1992年10月
马其顿	.78	-	-
摩尔多瓦	.72	5.0	1994年7月
蒙古国	.81	2.5	1992年2月
波兰	.66	2.0	1992年11月
罗马尼亚	.72	5.5	1991年12月
俄罗斯	.44	3.5	1993年12月
斯洛伐克	.72	2.0	1993年1月
斯洛文尼亚	.78	-	-
塔吉克斯坦	.41	7.0	1994年12月
乌克兰	.50	3.5	1996年6月
乌兹别克斯坦	.28	5.5	1992年12月

伊利埃斯库和其他当权者当时并不急于民主化。然而，罗马尼亚的新宪法规定了一个强大的立法机构。与1991年的罗马尼亚相比，俄罗斯在1993年通过宪法时是一个更加开放的政体。尽管如此，俄罗斯人还是建立了一个相对较弱的立法机构。这个证据并不支持这样的观点，即立法机构的权力仅仅是在界定立法机构权力时民主化程度的结果。

事实上，图1中的相关性比图2中的相关性要高得多。这表明，1980年代末

至1990年代中期通过的宪法所确立的立法机构权力，对2000年代中期政治开放性的预测，比通过宪法时的政治开放性对立法机构权力的预测，更为准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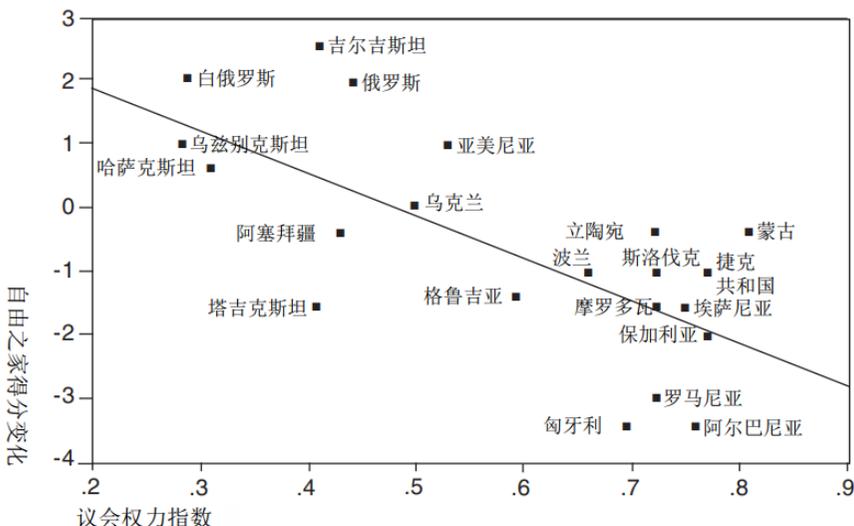
图2—议会权力与立宪时刻的民主



为了进一步探究，我们可以计算从宪法通过到2005年之间自由之家分值的变化，并研究这种变化与议会权力指数之间的相关性。图3显示了这种关系。由于较低的自由之家评分代表了更多的民主，在图3中，自由之家评分的改善以负数表示；恶化为正数，无变化为零。两者的相关性相当强。<sup>9</sup> 2005年自由之家得分比宪法通过当年更差（意味着数值更高）的所有6个国家，其议会权力指数得分都低于0.60。在自由之家评分改善的14个国家中，有11个国家的议会权力指数得分高于0.60。而且，在对可能影响民主化的其他变量（如经济发展）进行控制的统计分析中，议会权力指数得分对自由之家评分变化的效应保持良好。<sup>10</sup>议会权力指数是预测国家在通过宪

法后的民主化进程的一个很好指标。

图3—自由之家评分与议会权力指数



立法机构一方的虚弱是如何抑制民主化的？首先，它破坏了“横向问责”（horizontal accountability），吉勒莫·奥唐纳（Guillermo O'Donnell）将其定义为“国家机构应该对其他国家机构实施的监控”。<sup>11</sup>在专制政权瓦解、新政权取而代之的政治体系中，将权力集中于行政部门的诱惑是巨大的。人们常常将集中的权力与有效的权力混为一谈，而总统通常是受益者。虽然人们期望司法机构能够提供一些保护，防止权力的滥用，但从威权时期继承下来的司法静默无为的习惯，往往会使得法院在转型初期无法制衡行政权力。<sup>12</sup>在这种情况下，立法机构是国家层面上有潜在能力控制行政首长的唯一机构。在立法机构缺乏力量的情况下，总统的滥用权力——包括对媒体、社会组织和选举的干预——经常会随之发生，即使是那些以民主人士的名义上任的总统。

立法机关的虚弱还会破坏政党的发展，从而抑制民主化。在立法机构虚弱的政治体中，政党会飘摇无依、停滞成长，而不是发展并变得成熟。政党是构建政治竞争的主要工具，也是连接人民和当选官员的纽带。因此，政党的不发展削弱了政治竞争的实质和活力，也阻止了“垂直问责”（vertical accountability）的发展，即人民控制其代表的的能力。

## 两个有说服力的案例

在俄罗斯和保加利亚的政权更迭轨迹中，可以找到一个很有说服力的对比。这两个国家随着共产主义政权的瓦解，都经历了实质性但不完全的民主化。这两个国家都没有像波兰那样彻底开放。波兰在1992年底通过其“小宪法”时，已经是一个民主国家。波兰1992年的自由之家评分是2分，用自由之家的说法，这使达到了自由政体的标准。在光谱的另一端，乌兹别克斯坦在1992年12月通过其宪法时，自由之家的评分是5.5分。因此，自由之家将其列入被称为“不自由”的国家类别。乌兹别克斯坦从未经历过真正的政治开放。它只是从一种专制形式滑到另一种专制形式。然而，俄罗斯和保加利亚是中间情况。两国在通过宪法时（保加利亚在1991年中期，俄罗斯在1993年末），它们的自由之家评分都是3.5分。自由之家将它们评为“部分自由”的政体。

然而，这两个国家后来走向了非常不同的方向。保加利亚的自由之家评分在1990年代改善到2.5分，到当前这个10年的中期又改善到1.5分。2005年，保加利亚与希腊和日本持平，领先于立陶宛和以色列。而俄罗斯则朝着相反的方向发展。在1990年代和21世纪初，俄罗斯的自由之家评分恶化了。2005年，它的分数为5.5，与埃及和巴基斯坦处于同一水平，落后于乌

干达和也门。保加利亚成为一个自由的政体，而俄罗斯则跌落到“不自由”的类别。

如何解释这种巨大的差异？许多因素可以影响政体的变化。就其起点而言，俄罗斯和保加利亚在某些特征上存在差异，而在其他方面则不分伯仲。总的来说，很难说它们中一个国家的结构或文化状况使其比另一个国家更有可能实现民主化。两国在1960年代至1980年代实行的苏维埃主义风格是相似的。保加利亚共产党第一书记托多尔·日夫科夫（Todor Zhikov）自觉地模仿勃列日涅夫（Leonid Brezhnev）的统治。勃列日涅夫的俄罗斯和日夫科夫的保加利亚，都是彻底封闭的政体，经济也完全封闭。

在政权更迭之初，俄罗斯是更富裕的国家。1990年，俄罗斯人均GDP约为3700美元，而保加利亚的人均GDP约为1700美元。在这两个国家，14%的劳动力从事农业。<sup>13</sup>保加利亚的优势在于其国家地位的连续性，而俄罗斯则不得不重新界定其领土边界。更重要的是，俄罗斯不是欧洲的一部分，而保加利亚是。保加利亚人被加入欧盟的可能性所吸引，而俄罗斯人却没有。另一方面，保加利亚可以说是一个落后国家，藏在东南欧的角落里，那是世界上最动荡的政治地带之一。相比之下，俄罗斯是斯拉夫世界最重要的实体，是世界级城市的所在地，那些城市是庞大而充满活力的知识分子的家园。俄罗斯和保加利亚都有东正教多数群体，有大量的穆斯林少数民族。截至1990年代初，这两个国家似乎都有能力实现民主化，而且都已经在政治开放方面取得了进展。然而，这两个国家的民主前景，似乎都不如与德国和奥地利接壤的中东欧天主教国家的前景好。

俄罗斯和保加利亚之间的决定性差异可能在于宪法选择。保加利亚选择了

一个强大的立法机构。它选择了一种由立法机构组织政府的体制。在保加利亚，赢得议会选举的政党领导人成为总理，他或她向立法机构负责。总理比总统更有权力。保加利亚的议会权力指数得分是0.78，这意味着在立法权调查的32个指标中，保加利亚有25个指标的答案是肯定的。俄罗斯的宪法则完全不同。它规定了一个强大的总统体制。俄罗斯的议会权力指数得分是0.44；在立法权力调查的32个指标中，只有14个对俄罗斯而言是肯定的。与保加利亚议会不同，俄罗斯杜马的影响力不大。它在政府的组建方面没有什么发言权，监督权很小，资源也很有限——尤其是与行政部门的强大资产相比。

俄罗斯和保加利亚的立法机构的相对影响力决定了他们国家的民主化轨迹。在俄罗斯，总统对权力的滥用，所面对的是一个即使有意愿也无法制止这种滥用的立法机构，而这一直是后共产主义俄罗斯政治的一个特征。立法机构的虚弱损害了横向问责。俄罗斯的两任后共产主义总统，鲍里斯·叶利钦和弗拉基米尔·普京，都利用他们不受制约的权力来压制权利和操纵选举。普京比他的前任走得更远，他掌握了所有具有全国影响的电子媒体，只允许播放他自己版本的事件。他这样做显然违反了宪法第29条，它保障言论和信息自由。但没有人可以阻止他。相比之下，保加利亚的总统们受到了很大的限制。当然，他们对此并不感到高兴。哲列夫 (Zhelyu Zhelev) 是保加利亚第一位后共产主义总统 (1990-96年)，他在1998年表示，他曾渴望叶利钦的权力，认为一部俄罗斯式的宪法对保加利亚来说是非常好的。<sup>14</sup>但哲列夫和他的继任者始终受到强大的立法机构的约束。结果则是保加利亚的民主化获益匪浅。

## 议会和政党

议会的力量也影响到政党的发展，从而影响到垂直问责（vertical accountability）。建立政党的推动力主要取决于立法机构的权力。在立法机构占据中心舞台的保加利亚，政治家们必须投身于政党，以推进他们的事业。保加利亚社会主义党（Bulgarian Socialist Party, BSP）脱胎于以前霸权的共产党的残余；它在左翼建立了强大的存在。民主力量联盟（Union of Democratic Forces, UDF）聚集了保加利亚的自由派，而权利和自由运动（Movement for Rights and Freedoms, MRF）则代表了该国大量的土耳其少数民族。在整个1990年代，这三个政党塑造了政治竞争。BSP和UDF都分别组织过政府内阁，他们为选民提供了不同的选择。每个政党都建立了相当牢固的社会基础，BSP在农村和小城镇以及受教育程度较低的选民中获得更多支持，而UDF则在主要城市中心和上流阶层中拥有支持。MRF将土耳其人引入国家政治的主流，并遏制了无论是土耳其人还是保加利亚人煽动民族主义的祸患。<sup>15</sup>

*证据表明，将权力交给立法机构可以刺激政党的发展，而这反过来又促进民主化。*

2001年，两个最大的政党衰落，此时一个新的政党崛起，挑战当时执政的UDF。由该国前君主领导的“稳定与进步国家运动”（Simeon II National Movement, NDSV），从UDF和BSP的传统基础上获得支持，并赢得了超过五分之二选票。不过，BSP和UDF还是经受住了危机的考验，保持了组织的团结。在2005年的议会选举中，BSP赢得了大约三分之一的选票和政府的领导权。NDSV获得了五分之一的选票，其次是MRF和UDF。在保加利亚，几个稳定的政党挑选政治人物，决定了政治竞争，代表了选民。通过这

些，他们促进了垂直问责制。

俄罗斯的政党在这些任务中都失败了。俄罗斯的选举挥发性 (volatility) 比保加利亚高得多。在每次选举中，选民都会面对不同的政党阵容。在杜马（立法机构的下院），一半的代表是根据政党名单选出的，委员会主席的职位也是根据党派来分配的。这些规则为政党建设提供了激励。但是，立法机构在政治中作用之微乎其微，消除了这些规则的潜在有利影响。对于政客们来说，有吸引力的职位是在行政部门，而党务工作并不是担任行政职位的先决条件。对于那些试图影响政策的人来说，收买行政部门的官员胜过建立一个政党。结果，在俄罗斯，不是政党，而是代表狭隘商业利益的富人的小集团形成了组织性的增长部门。<sup>16</sup>

俄罗斯的情况表明，弱立法机构的结果可能是政党沦为对总统恩惠的乞求者。在2003年底举行的最近一次议会选举的政党名单投票中，“统一俄罗斯党” (United Russia) ——其存在的唯一理由是支持普京——赢得了很大的多数票、控制了杜马。在其他三个超过立法机构代表权5%门槛的政党中，有两个也是本能性地支持普京：名不符实的“俄罗斯自由民主党” (Liberal Democratic Party of Russia)，该党除了从总统府收取好处以换取支持之外，几乎没有任何作为；祖国党 (Motherland party) 是一个在选举前夕出现的不伦不类团体。俄罗斯联邦共产党 (Communist Party of the Russian Federation) 是唯一一个超过5%门槛的反对派组织。

在保加利亚，立法机构的力量刺激了政党的形成，使政治竞争结构化，为选举注入了活力。议会的强大也鼓励了公众对政党的参与。根据世界价值观调查 (World Values Surveys) 的数据，截至2000年，4%的保加利亚成

年人是政党成员，3%的人代表政党从事志愿工作。这些数字可能看起来不大，但在俄罗斯，类似的数字分别是1%和0%。<sup>17</sup>与其他社会组织的参与一样，后共产主义世界的政党成员人数比其他地区要少。<sup>18</sup>在保加利亚，参加政党的人数实际上要高于后共产主义国家的平均水平。

保加利亚的经济发展水平较低，且存在其他不利条件，在1990年代初，它没有任何人看好它可能取得民主成功。然而，15年后，它作为一个成功的案例脱颖而出。在全世界88个在1990年人均收入为2000美元或更少的至少有100万居民的国家中，保加利亚是唯一一个在2005年获得1.5分的良好自由之家评分的国家。

保加利亚并不是后共产主义地区唯一令人惊喜的国家。该地区有4个国家在1990年的人均收入低于1,000美元。它们（及其1990年的人均收入水平）是阿尔巴尼亚（800美元）、马其顿（800美元）、蒙古（500美元）和塔吉克斯坦（700美元）。在这些高度贫困的国家中，有一个国家（蒙古）在2005年获得了2分的自由之家评分，标志着它是一个自由政体，另外两个国家（阿尔巴尼亚和马其顿）获得了3分，使它们处于“部分自由”（Partly Free）国家的顶端。在这个贫穷的四国组合中，只有塔吉克斯坦没有进行实质性的民主化，它的得分是5.5分，属于“不自由”的类别。令人震惊的是，所有三个贫穷但开放的政体都选择了强大的立法机构。阿尔巴尼亚和马其顿于1991年通过了新宪法；蒙古于1992年通过了新宪法。阿尔巴尼亚、马其顿和蒙古的议会权力指数分数分别为0.75、0.78和0.81。这些都是高分，表明存在着权威的立法机构。

这三个国家也有强大的政党体系。“世界价值观调查”缺乏关于蒙古的信

息，但其他信息来源显示，蒙古的政党参与度非常高。多达五分之一的成年人口属于某个政党。这个国家的政治一直是由一个左翼政党即蒙古人民革命党 (Mongolian People's Revolutionary Party) 和一个由蒙古民主党 (Mongolian Democratic Party) 领导的中右翼联盟构成。<sup>19</sup>根据“世界价值观调查”截至2000年的数据，在后共产主义国家中，阿尔巴尼亚和马其顿在公众参与政党方面排名第一和第二。在阿尔巴尼亚，所有接受调查的成年人中，有15%的人称自己是政党成员，11%的人从事过志愿工作。马其顿的类似数字是12%和8%。这些数字目前在后共产主义地区是最高的；第二高的数字是斯洛伐克，那里有7%的人属于某一个政党，5%的人代表某个政党从事过志愿工作。<sup>20</sup>这些证据表明，将权力交给立法机构可以促进政党的发展，而政党的发展又能进而促进民主化。它进一步表明，即使是刚刚摆脱长期的严酷专制制度的贫困国家，也能成为开放的政体。

## 对民主化推动者的启示

国家立法机构的力量可能是——或甚至就是——民主化的制度关键因素。每一个选择强大立法机构的国家——议会权力指数超过0.60——在2005年都获得了3分或更好的自由之家评分。这组国家包括受贫困困扰的国家（如蒙古、马其顿和保加利亚），民族关系紧张的国家（如斯洛伐克和拉脱维亚），暴力动荡的国家（如克罗地亚），以及有极其残酷的独裁主义遗产的国家（如罗马尼亚和阿尔巴尼亚）。而那些宪法中其立法机构的议会权力指数分数低于0.50的国家中，没有一个国家——包括一些最初条件有利于民主化的国家——在2005年获得了像3分这样良好的自由之家评分。在后共产主义时期开始时未能赋予立法机构权力，是10至15年后仍陷于威权主义的一个充分条件。

较强的立法机构对总统起到了更大的制衡作用，因此，与较弱的立法机构相比，它是横向问责的更可靠的保障者。它还为政党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推动。在立法机构更强大的地方，人们对政党的投资更多，政党也变得更强大。政党的力量与立法机构的力量成正比。此外，强大的政党比弱小的政党更善于将人民和民选官员联系在一起，也就是说，更能够促进纵向问责。

这些发现的实际意义是显而易见的。未来的民主化推动者应该把重点放在建立一个强大的立法机构上。在立法机构软弱的政体中，民主人士应将加强立法机构的宪法改革作为最首要任务。在令人眼花缭乱的政权更迭时期，无数问题占据了民主人士的头脑，如设计权力分散、制定投票规则、建立公民社会和控制军队等，这些问题可能都非常重要。但是，如果政治家们不能建立一个拥有深远广泛权力的国家立法机构，人民很快就会发现处于一个他们的选票不被计算（或不被正当计算）、他们的声音不被听到的政体中。另一方面，如果建立了一个强大的立法机构，人民很可能会获得并保有他们的自由，以及对他们应如何被统治有着发言权——即使是在那些继承了结构和历史弊病而开始进行政权变革的国家，也如此。

注释 .....

- 1 胡安·林兹和阿图罗·巴伦苏埃拉编，《总统制民主的失败》[Juan J. Linz and Arturo Valenzuela, eds., *The Failure of Presidential Democracy*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4); Alfred Stepan and Cindy Skach, "Constitutional Frameworks and Democratic Consolidation," *World Politics* 46 (October 1993): 1–22].
- 2 唐纳德·L·霍罗威茨，《比较民主制度》；斯考特·曼沃伦和马修·索波特舒加特编辑的《拉丁美洲的总统制民主》[Donald L. Horowitz, "Comparing Democratic Systems," in Larry Diamond and Marc F. Plattner, eds., *The Global Resurgence of Democracy*, 2nd ed.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6), 143–49; Scott Mainwaring and Matthew Soberg Shugart, eds., *Presidential Democracy in Latin America* (New

-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 3 莫里斯·杜瓦杰,《一种新的政治制度模式:半总统制政府》[Maurice Duverger, “A New Political System Model: Semi-Presidential Government,” *European Journal of Political Research* 8 (June 1980): 165–87].
  - 4 马修·索伯格·舒加特和约翰·M·凯里:《总统和议会》[Matthew Soberg Shugart and John M. Carey, *Presidents and Assembli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2)].
  - 5 M·史蒂文·菲什和马修·柯罗尼格:《立法权力调查和议会权力指数:国家立法机构权力的全球研究》[M. Steven Fish and Matthew Kroenig, *The Legislative Powers Survey and the Parliamentary Powers Index: A Global Study of the Powers of National Legislatures*, forthcoming 2006]. 对议会(parliament)“立法机构(legislature)”“国会(congress)”“大会(assembly)”和其他术语的含义的正式区分,可在该文献中找到。这种区别在实践中往往是模糊的。这里提出的议会权力指数是指国家立法机构的权力,无论其是否带有“议会”的名称。
  - 6 自由之家:“自由度的年度调查,国家评级”[Freedom House, “*Annual Survey of Freedom, Country Ratings*,” available at [www.freedomhouse.org](http://www.freedomhouse.org)].
- 自由之家:“自由度的年度调查,国家评级”[Freedom House, “*Annual Survey of Freedom, Country Ratings*,” available at [www.freedomhouse.org](http://www.freedomhouse.org)].
- 7  $r = -.92; p < .001$ .
  - 8  $r = -.41; p = .07$ .
  - 9  $r = -.70; p < .001$ .
  - 10 更全面的论述,参见M·史蒂文·菲什:《民主在俄罗斯脱轨:开放政治的失败》[M. Steven Fish, *Democracy Derailed in Russia: The Failure of Open Politic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 ch. 7].
  - 11 吉列尔莫·A·奥唐纳,《对比:关于威权主义和民主化的论文选集》[Guillermo O’Donnell, *Counterpoints: Selected Essays on Authoritarianism and Democratization* (Notre Dame: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Press, 1999), 185].
  - 12 詹姆斯·霍尔斯特和特雷莎·P·R·卡尔代拉,《民主、法律和暴力:巴西公民身份的分裂》[James Holston and Teresa P. R. Caldeira, “Democracy, Law, and Violence: Disjunctions of Brazilian Citizenship,” in Felipe Agüero and Jeffrey Stark, eds., *Fault Lines of Democracy in Post-Transition Latin America* (Miami: North-South Center Press of the University of Miami, 1998): 363–96].
  - 13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2000年人类发展报告》[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2000*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世界银行,《1997年世界发展报告》[World Bank, *World Development Report 1997*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 14 哲列夫与作者的访谈 [Zhelyu Zhelev, interview with the author, Sofia, Bulgaria, 14

January 1998].

- 15 M·史蒂文·菲什和罗宾·S·布鲁克斯：《保加利亚民主的组织武器》 [M. Steven Fish and Robin S. Brooks, “Bulgarian Democracy’s Organizational Weapon,” *East European Constitutional Review* 9 (Summer 2000): 69 – 77; Venelin I. Ganev, “History, Politics, and the Constitution: Ethnic Conflict and Constitutional Adjudication in Postcommunist Bulgaria,” *Slavic Review* 63 (Spring 2004): 66 – 89].
- 16 M·史蒂文·菲什：《1999-2000年议会和总统选举对政党发展的影响》 [M. Steven Fish, “The Impact of the 1999 – 2000 Parliamentary and Presidential Elections on Political Party Development,” in Vicki L. Hesli and William M. Reisinger, *The 1999–2000 Elections in Russia: Their Impact and Legac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186 – 212; Michael McFaul, *Russia’s Unfinished Revolution*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1)].
- 17 罗纳德·英格尔哈特等：《人类的信仰和价值观：基于1999-2002年世界价值观调查的跨国资料集》 [Ronald Inglehart et al., *Human Beliefs and Values: A Cross-National Sourcebook Based on the 1999–2002 World Values Surveys* (Mexico City: Siglo Veintiuno, 2004) items A068 and A085].
- 18 马克·莫尔杰·霍华德：《后共产主义欧洲的公民社会的弱点》 [Marc Morjé Howard, *The Weakness of Civil Society in Post-Communist Europ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 19 M·史蒂文·菲什：《蒙古：没有先决条件的民主》 [M. Steven Fish, “Mongolia: Democracy Without Prerequisites,” *Journal of Democracy* 9 (July 1998): 127 – 41].
- 20 罗纳德·英格尔哈特等：《人类的信仰和价值观》 [Ronald Inglehart et al., *Human Beliefs and Values*].

# 洗脑：毛泽东 及后毛时代的 中国和世界

编按：2023年5月29日至6月1日，纽约城市大学研究生院、劳改研究基金会等4个机构联合主办了《洗脑：毛泽东及后毛时代的中国和世界》研讨会，计有二十多位学者专家参加。“洗脑”的词条和理论原来是西方学者和新闻记者专门为描述和研究中共的心灵控制和思想改造而创立的。它的科学性连美国心理学最权威的DSM-5（《精神障碍诊断与统计手册》第五版）都已经加以确认。但是冷战结束以后，随着西方对中共本质认识的日益模糊，对它的理解非但已经和专制极权的中共逐渐脱钩，还在大众传播中被日益泛化，即洗脑无是非，所有人和群体都在洗脑和被洗脑。这次研讨会的与会者批评了“洗脑”概念的泛化，重新确立了洗脑和专制极权不可分割的关系。与会者不仅从毛泽东时代的无数政治运动和习近平时代的新回潮，阐释了洗脑在极权统治中的作用，还对世界范围内的“洗脑”恶果，如俄罗斯民族主义的疯狂导致的侵略战争，美国社会流行的企图推翻合法选举结果和民主政府的阴谋论及民粹主义思潮等等进行了剖析。会议充满了特有的时代性和挑战性。以下是会议的一个综述。

英文中的“洗脑”（Brainwashing）一词，在中文中又被称为再教育（reeducation）、强行说服（coercive persuasion）、思想改造（thought reform）等<sup>1</sup>。有关“洗脑”的奠基性的经典著作，几乎都和中共的思想改造密切相关。<sup>2</sup>由此，中共毫无疑问有着关于“洗脑”的“专利权”。然而，自爱德华·亨特第一次在他的开拓性的著作中使用洗脑理论以来，西方学者很少使用这一理论来分析中共的历史和政治运动。一个典型的案例是：哈佛著名学者马若德教授（Roderick MacFarquhar）在他三卷本的研究文革的权威著作《文化大革命的起源》<sup>3</sup>中就从来没有运用过“洗脑”的理论。而在毛泽东发动的文化大革命中，却无处无时充斥着对中国民众的“洗脑”实践。这不能不说是当下西方学界对当代中国研究的一大缺憾。

这一空白在最近美国内华达州的拉斯维加斯城举行的一个名为《洗脑：毛泽东及后毛时代的中国和世界》的学术研讨会打破了。该会于2023年5月29日至6月1日，由纽约城市大学研究生院、劳改研究基金会、华盛顿大学东亚图书馆以及加州现代中国研究中心联合主办，计有二十多位学者专家参加。

这次会议的成功，首先表现在它从理论的源起和研究回顾上确立了洗脑理论作为研究极权政治的重要工具的地位。美国宾州约克学院的周泽浩博士的论文题为《爱德华·亨特与洗脑的起源》<sup>4</sup>。他介绍了这位阅历广泛富于传奇色彩的美国记者和作家，如何以他在1950年首次在报纸上提及“洗脑”这一新词和他在1951年出版的《红色中国的洗脑：对人的思想的有计划破坏》一书<sup>5</sup>首次建立了这种洗脑手段和中共红色政权的直接关系。

纽约城市大学的夏明教授的论文题为《洗脑理论研究：肇始、流变和新视野》。他以五十多本洗脑经典著作的回顾研究，总结了洗脑及其研究在近百年的演变，归纳出三种不同的模式：1、古典洗脑；2、现代洗脑；和3、二十一世纪高科技下的洗脑。作为全球最大的极权体的中共正试图向外输出它的高技术极权主义模式，洗脑全世界。普林斯顿中国学社的陈奎德博士，以《洗脑：一个思想史的追踪》为题从政治哲学与思想史的视角讨论洗脑的精神渊源。他指出，“洗脑”一词起源于共产中国，然而“洗脑”的精神和思想渊源却可以追溯更远。除马克思之外，他主要梳理了德国哲学家尼采、意大利哲学家葛兰西的文化霸权理论以及法国哲学家福柯的“唯权主义”对“洗脑”的思想影响。

值得一提的是：陈文中对当今社会中泛滥的“泛洗脑主义”的现象发出了

警讯。他认为封闭社会是洗脑的必要条件和核心要素。“社会是否存在公开的反对意见，则是洗脑与否的判别标准。”另一些与会者的论文中，对此也提出了思考慎密的见解。如夏明教授补充说：“‘洗脑’、‘教育’、‘说服’、‘灌输’尽管都是试图改变人们观念看法的行为，但它们在使用强制手段上存在量的差异”，这里的关键区别是：受害者没有选择退出的自由。对思想改造有系统研究的民运理论家胡平在他的论文《从思想改造到“不准妄议”》中指出：“严格的思想控制应该包括两个必要条件。1、控制者要能够控制不同思想和信息的传播。2、控制者要对不接受控制的人施加暴力惩罚。按照这种严格的定义，我们就可以把洗脑和一般的政治宣传、商业广告、宗教修行、社交媒体以及诸如此类区别开来。”加州圣玛丽学院的徐贲教授也在他的《当今中国后真相社会的专家宣传和洗脑》中指出：“宣传和洗脑不是同一个概念，但在中国这样的社会环境里却是紧紧地联系在一起，难解难分。宣传原本并没有贬义，是散播信息，广而告之，通常是为了争取对自己的好感。在言论自由的环境里，你对我宣传，我也可以对你宣传，不允许所谓的‘强制性说服’。但在一个专制国家里，政府宣传是目的、是强制性说服，当涉及政治和意识形态的时候，就会成为企图改变人们世界观、价值观和思维方式的洗脑。”

除了对洗脑的理论和观念的澄清，会议的另一个重要贡献便是具体地联系中共发动的历次政治运动来形象地阐释洗脑。论及中共的洗脑，一般的读者会认为都发生在中共在中国执政以后。但原上海财经大学文学院院长，中共党史研究专家裴毅然在他的论文《从“洗礼”到“洗脑”——延安整风的历史定位》里揭露：所谓的“延安整风”运动，并不是对来参加抗日的数万知识青年的革命洗礼，而是一场残酷的洗脑运动。这甚至在当时共产国际驻延安代表弗拉基米洛夫的日记中就已经用“洗脑”来进行描述了。具

体到分析为什么中共在其执政后的思想改造运动能够在中国自由派知识分子中——如朱光潜、冯友兰、萧乾、费孝通、潘光旦、吴景超等获得如此的成功，一般的研究都认为是江山易代、山河变色给他们带来的“不理解而信从”的外在的历史压力。与此不同的是：洛杉矶加州州立大学荣休教授宋永毅的论文《为什么“思想改造运动”对知识分子的洗脑能够成功？》揭示了他们在改朝换代之际主动向中共乃至毛泽东本人输诚效忠，企图走“由士而仕”的追逐传统功名道路的潜意识。在中共的所谓“土地改革”中，这些知识分子又积极参与“斗地主”，成为共产大军中的迫害者群体的成员，交出了参加共产革命的“投名状”。而在土改中流行的中国知识分子对农民的盲目崇拜，其实质是中共以反智主义和民粹主义的愚昧来治国治民，刻意制造知识分子农民化和非知识化的异化过程。最终在“思想改造运动”中，来自外在的强制便会通过持续不断的斗争和“检讨”转化为他们内心的自觉。如果说宋文从中国知识分子内因的角度分析了他们缺乏抵抗中共的思想体系，那么纽约佩斯大学李榭熙、周翠珊博士的论文《毛泽东治下对基督教的洗脑》却提供了另一幅颇具暖色的历史图景。中共在1950年代推行“三自爱国运动”，但是已在中国生根的基督教组织及领袖们进行了不屈的抵抗。他们为了保全对信仰体系的忠贞和维护个人独立自主的精神世界而不屈服，他们中后来还出现了不少林昭、倪柝声那样的反抗思想改造而至死不渝的英雄。论及中共用洗脑来达到社会控制的政治运动，对于发生在1958年初到1959年中的“向党交心”运动，恐怕知之者不会太多。作为物理学博士，却又是中共党史研究专家的丁抒教授填补了这一历史空白。他的论文揭示了毛泽东亲自发动的对全国知识分子、民主党派和民族资产阶级人士的又一场新的残酷的阶级斗争。其要害是强制上述人士向中共坦白出他们在反右斗争里没有做或没有说的“与党不一致”的行动、思想，达到对其“诛心”的目的。这次运动发动时，虽然中共信誓旦旦地郑重承

诺：“对于自动交出有过反党反社会主义言行的人不按右派分子处理。”但最后这场“交心运动”还是成了大规模的“反右补课”，把至少十多万坦诚却幼稚的“向党交心者”打成了右派分子。

除了反证中共洗脑的历史性，这次会议的论文还具有鲜明的当代性和挑战性。从毛泽东到习近平，中共的极权制度和其洗脑操作，不仅有延续还有新发展。

加州克莱蒙学院讲座教授裴敏欣的论文《中国监控体系的现状和历史行变》以其严谨查证，揭示了习近平时代公安干警的人数达到了200万（不含武警）。就预算而言，比毛时代涨了足足24倍！而中国公安系统的“特情”和“耳目”至少扩充到了100万。澳门大学教授郝志东的论文《1949年以后中小学教科书洗脑内容、方式与功能简析》，一方面，揭示了70年以来中共的教科书的内容一直导向中共的政策认同，另一方面，又指出2012年习近平上台以后强调“核心教材传授什么内容、倡导什么价值，要体现国家意志”。意识形态和党的领导被强调到了一个更高的层次，尤其表现在对领袖的个人崇拜上更有过之而无不及，如吹捧毛主席是“大救星”，习总书记是“定盘星”等等。美国华忆出版社主编乔晞华博士的论文《洗脑宣传与电影》从电影的视角对近年来中共的大外宣电影《长津湖》、《战狼2》等进行别开生面的分析。

关于习近平洗脑的新发展，当年因“新青年学会”一案入狱8年的杨子立先生发表了论文《中共对囚犯的洗脑工程》，具体地阐述了从劳改的理论、实践到近年来纯粹压榨囚犯以取得监狱的经济利益的洗脑工程的演变。斯坦福大学的吴国光教授在他的演讲《从洗脑到认知战：试析中共的宣传大战

略》中采取了在长时段历史上宏观制度研究的视角，把中共在不同时代所形成的宣传大战略分别概括为：毛时代的洗脑、后毛时代的精致宣传和习近平时代的认知战。但是这三个阶段有着始终如一的特点，即灌、骗、战，这是中共宣传大战略的必备因素，从洗脑到认知战莫不如此。只是，毛洗脑重在灌，后毛精致宣传重在骗，习近平的认知战重在战。以多元反抗“灌”，以真实反抗“骗”，以独立自由反抗“战”，方能破解中共政权对我们大脑的改造、控制和摧毁。只有当这样的破解奏效时，中国人才能恢复为大脑功能正常的人，中国才有希望。

历史的发展总是变幻莫测的。曾几何时，文革结束以后，中共在痛定思痛中亦有所改观。不幸的是：在习近平2012年上台以来，毛时代的意识形态和政治政策都发生了大规模的复辟回潮。中共在对中国社会大规模的“洗脑”中使用的工具，不仅有原教旨的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更有疯狂的民粹主义和民族主义。这一不幸的回潮不仅发生在毛后的中国，还具有当代性和世界性。今年二月由普京发动的俄国侵乌战争中，竟然出现了俄民众中有80%以上支持侵略战争的现象。即使在民主世界的美国，导致企图推翻合法选举结果和民主政府的阴谋论和民粹主义思潮至今还很有市场。在这些非理性的政治运动的背后，我们也不难发现或由政府、或由宗教、政党进行的“洗脑”痕迹。面对这样一个世界性的现象，参加这次会议的学者，也尽力进行了有益的探讨。

近年来活跃于网络的独立学者郭伊萍的论文题为《意识形态因素在苏联后俄国民主转型失败中所起的重要作用》。她指出：俄国民主的失败是一种很经典的失败，因为俄国民主是不自由的民主。在哈耶克主义自由观的影响下，叶利钦开始了他在苏联解体后的俄国所进行的体制改造，改革的

重点被放在了推行经济私有化上，所谓“最大自由”，重点在于给予资本主义以无限自由，但如何改造权力腐败泛滥的苏联式政治体制问题被严重忽略。普京时代的俄国，保守主义替代了苏联时代的共产主义，他的保守主义思想核心是一种东正教、民族主义和传统帝国意识的混合物。俄国民主改革失败经验给我们带来的一个重要教训是：民主政治所需要的自由绝不等同于市场自由或资本主义自由。追求民主自由单凭一腔热情是远远不够的，民主是一个人类理想，也是一门科学，是一项系统工程。威斯康辛大学郭建教授的论文题名为《阴谋论与觉醒文化：殊途同归的美国两极政治》，直面近年来众说纷纭的美国政治。他事先说明：根据我们的亲身经历和由此而来的通常理解，在政治意义上的“洗脑”是自上而下的、强制性的政府行为，而我要讨论的美国社会的“洗脑”并非强制性的政府行为，而是在民主体制下仍然能够出现的蛊惑人心的宣传与教化，是某些个人或群体推销政治商品的行为，目标在于影响民意，或以自身的政见和意识形态同化大众（尤其是年轻人）的头脑。他进一步指出：川普本人是一个没有任何政治立场和意识形态的、自我膨胀到不断有妄想溢出的商人。但他与右翼势力联手，靠右翼势力当选和执政，这不过是一种偶然。而他搞民粹、蛊惑群众的本领却是地道的右翼政客望尘莫及的，以至于共和党为得到选票而被川普绑架至今。另一方面，郭文也没有放弃对美国极左派的“觉醒文化”即以肤色为标志的压迫者/受害者两分法、历史修正主义、政治正确论等等的批判。尽管左右两极在意识形态上针锋相对，却从各自不同的途径走向现代民主的反面，在颠覆理性、客观、宽容、自由等民主社会的基本价值方面，两者是一致的。而且，两者从各自不同的侧面折射出极权政治的特色。在会议的论文中，美国特拉华州立大学历史教授程映虹的论文《法西斯主义新人与共产主义新人：探讨思想改造的新视角》和纽约州尤蒂卡大学政治学教授张伟奇博士与人合作的论文《金正恩的偶像化》都不仅提供了全新的

研究角度，还提供了国际政治领域的全新知识。

这次会议致力于从国际的格局中来透视和剖析极权政权的洗脑活动，其中一个别开生面又令人兴趣盎然的演讲当属余茂春教授的《国际外交中的中共洗脑宣传》。余教授曾担任美国前国务卿蓬佩奥的首席中国政策和规划顾问，现已回归学界，任海军学院中国史教授并兼任智库哈德逊研究所中国中心主任。余的演讲指出：共产党洗脑的意识形态根源存在于经典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中，而且中共的洗脑运动比奥威尔的警示还要早得多。中共对于国际外交洗脑主要的方式方法是统一战线和大外宣。其手法也数不胜数。第一，是“精英俘获”（elite capture）。以美国为例，中共统战部门对大批美国前政府官员下了非常大的功夫。正是这一群人，成了中共在美国政界、财界，甚至军界的代言人。第二，中国政府不遗余力地在全世界煽动蛊惑，把世界上所有重大问题都描绘成美国所为，为人类公敌，而忽略一个最根本的事实，那就是，有关中国的问题，根本就不是中国和美国两个国家之间的问题，而是中国这个独裁专制的统治模式与全世界所有的自由民主制度之间的根本冲突。第三，在世界各国设立所谓的孔子学院，借儒学之名搞渗透和国际洗脑，美其名曰占领国际舆论高地和控制“话语权”。美国人对东方社会尤其是中国社会缺乏整体的深层了解也是对中共的洗脑掉以轻心的原因之一。第四，在国际交流中利用翻译来为全世界进行思想改造。第五，在其大外宣中向世界隐瞒中国仍然是一个不折不扣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共产主义政权这个基本现实。余教授总结道，美国自尼克松总统以来的对华政策基本上是失败的。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在1972年尼克松重新制定美国对华政策的时候，也说过同样的话，他认为以前的几十年，美国对华政策也是不对的，需要改变。更具有讽刺意味的是，1948年美国国务院发表了上千页的“中国问题白皮书”，其中心思想也是说美国到那个时候

为止的对华政策也是错误的。所以总的来讲，在2016年以前，美国对华政策基本上都是错来错去的。这是一个非常悲惨的历史。

由于时间、财政等等方面的限制，这次突破性的学术会议只持续了两天就只能结束了。然而，与会者们都意犹未尽，坚信它决不是这个有意义的课题探讨的结束，相反是它的一个更有意义的开端。

注释 .....

- 1 Wikipedia: [en.wikipedia.org/wiki/Brainwashing](http://en.wikipedia.org/wiki/Brainwashing).
- 2 如 Edward Hunter, *Brain-Washing in Red China: The Calculated Destruction of Men's Minds*. New York: Vanguard Press, 1951。又 如 Robert Jay Lifton, *Thought reform and the psychology of totalism: a study of brainwashing in China*. New York: Norton, 1961.
- 3 Roderick MacFarquhar, *The Origins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I-III,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4-1999.
- 4 本文中所引用的所有论文，都包含在会议的论文集中。下面的引用亦完全相同，故不再另做注。
- 5 Edward Hunter, *Brainwashing in Red China*. New York: Vanguard Press, 1951.

简  
记

Eleanor Zhang

作者 Eleanor Zhang 为多伦多约克大学社会科学和文化研究  
交叉学科项目硕士研究生

# 全球民主 人权事件

## 埃尔多安赢得土耳其总统大选，进入第三个任期

土耳其总统雷杰普·塔伊普·埃尔多安 (Recep Tayyip Erdogan) 在2023年5月28日以220万票的优势，超过了他的竞争对手、反对党领袖凯末尔·基利达罗格鲁(Kemal Kilicdaroglu),成功再次获得五年的连任，这将是他的第三个总统任期。

埃尔多安2003年起曾担任土耳其总理11年。2014年首次当选总统，2018年通过公投修改宪法废除总理，并再次当选总统。

埃尔多安控制着本地90%的媒体。他在5月28日胜选讲话中，称“唯一的赢家是土耳其”，也同时立刻攻击了他的竞争对手和LGBTQ群体。但是这一次他仅凭借52%的得票率险胜对手，这也体现了近乎一半的选民并不支持他超过三十年的个人统治。

埃尔多安表示在他连任之后将会针对国内的多个问题做出相应的对策和改善。比如通货膨胀问题，他表示政府面临的最紧迫的问题是“消除通胀导致的物价上涨问题并且弥补社会福利的损失”；他也表示竞选结束后，将会投放大量的时间和精力于土耳其大地震的恢复工作中；同时将会重新安置叙利亚难民。他说将在未来几年内，确保有100万叙利亚难民被送回叙利亚的安全领域。

他自当政以来打破了土耳其共和国首任总统凯末尔树立起来的世俗化方针，实施宗教回归，强调土耳其的伊斯兰教化。他同时也大力改革土耳其经济，让数百万的土耳其人摆脱了贫困。在国际上，他也被誉为伊斯兰民主人

士的新榜样。

然而埃尔多安同时也不得不面对越来越多的来自国内外的批评声音。2013年因不满于他的统治风格，曾爆发大规模抗议活动；2014年，曾发生过一次军事政变图谋。反对派指责埃尔多安排挤对手、集中权力的做法，声称他将国家推向了专制主义的边缘。

### 泰国反对党“前进党”赢得议会选举

反对党“前进党” (Move Forward Party) 在2023年5月14日的泰国议会选举中，赢得了国会下议院500个席位当中151个席位，成为本次大选的胜利者。而前进党的党魁皮塔·林家伦拉 (Pita Limjaroenrat) 也作为一个年仅42岁的年轻政治家脱颖而出。

自1932年泰国实行君主立宪以来，至今已发生过12起军事政变。最后一次发生于2014年，军政府推翻了前总理英拉。此后举行过两次议会选举，都被认为不是自由公正的。政变领导人、前陆军总司令巴育·占奥差 (Prayut Chan-ocha) 担任总理至今。

前进党在竞选中对选民承诺会清除军政府的政治势力，促进国家的进一步民主化，同时会打破大型企业的垄断，扩大福利制度，推进现代化学校教程，废除强制性兵役，审查国防预算，改革司法系统，将财政管理从中央下放到地方政府，并且承诺将改革“反国王谋反法”，这是用来保护国王不会受到批评的法律。前进党还提出要提高工资和扩大社会福利。经济学家估计这些举措将占国内生产总值的3-4%。在泰国，目前很多富人和企业几乎

不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前进党将通过对国内的富人和企业征税来实现这些改革。

据驻曼谷的独立分析学者斯科特·克里斯坦森 (Scott Christensen) 分析，这次大选的结果代表了选民对民主和公共政策议程的关注度的提升。选举结果也具有重要的地缘政治意义。泰国作为美国曾经的冷战时期战略伙伴，是东南亚大路上唯一一个运作正常的多党制民主国家。但是该地区的民主却一直被专制者和一党所垄断，并且越来越受到来自中国的影响。泰国新一轮的选票结果代表了选民们对威权主义政治的反抗，这是在过去至少三十年来从未出现过的现象。

据纽约时报6月15日报道，泰国选举委员会宣布将调查前进党党魁皮塔是否违反选举规则。泰国法律禁止议会候选人持有媒体股份，皮塔从父亲那里继承了iTV的股份。这家公司曾经是一个新闻广播公司，但现在专注于广告业务。活动人士表示，针对皮塔的调查旨在推翻选举结果，并且将会进一步侵蚀泰国的民主。

## 自由之家“2023转型国家报告”的五个发现

自由之家 (Freedom House) 发布了2023年关于转型国家的报告。其报告涵盖了中欧以及中亚地区的29个国家，其中有11个国家的民主评估得分下降，7个国家的评分有所提高。

该评估报告自2005年开始，每年对其29个国家的民主状况进行评估。这项评估包含了7个不同程度的民主数字评级，这些评级的考虑标准涵盖了奠

定自由民主制度的几个不同方向。其中包括国家机构的选举（地方和国家政府），非选举性的国家机构（司法机构和反腐败机构），以及非选举性的非隶属国家的机构（新闻媒体和民间社会团体）。

2023年度报告有五个主要发现。其一，连续19年，中欧及中亚地区的民主治理水平整体上呈现下滑趋势。其中莫斯科政府全面侵略乌克兰，同时独裁者们对媒体、地方权力以及公民社会的独立性进行打击。其二，调查显示乌克兰的民主机制仍然强效有力，但是俄罗斯的民主机制在进一步的崩溃。俄国政府在入侵乌克兰期间同时加强了对国内异议的镇压。其三，在非自由民主主义的民粹主义的道路上，被调查的欧盟成员国之间走上了不同道路。四，欧盟候选国在民主方面取得一定进步，但在发展民主的道路上面对巨大障碍。

转型国家报告的目的并不是评估政府本身，它是根据各国政府的动机意图或立法作为评估考虑的内容；相反，它在评估时更关注在广泛程度的意义上各国国家机构是否是良性的，呈现出来的整体健康状况，同时也会考虑到国家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行为对社会带来的实质性影响。

## 中国跨境镇压位居世界榜首

自由之家在2023年4月发布了2022年关于跨国镇压数据的年度报告，该报告基于全球854起跨国镇压事件的数据。自2014年起，不同地区的政府试图通过暴力和恐吓手段压制来自境外的批评言论的事件不断增多。截至2022年底，全球共有38个国家在91个国家里进行跨境镇压。自由之家自2014年以来的统计数据显示，中国、土耳其、俄罗斯、埃及和塔吉克斯坦

是跨国镇压最多的国家。

中国的跨境镇压，无论在规模还是范围上都是空前的，其他国家政府无法与之相比。中国政府不仅打击海外的流亡人士和社会活动群体，也采取了一系列战略性手段进行广泛的境外镇压。例如，为骚扰和监控在美国的流亡人士，中国警方情报人员雇佣了私家侦探，通过美国政府部门人员的协助，从而获得相关限制性信息。中国特工经常招募流亡在土耳其的维吾尔人监视维吾尔侨民。一些在摩洛哥、埃及、沙特阿拉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居住的华人，因所在国家屈从于北京政府的要求，也常常会被拘留甚至驱逐。

美国情报部门高级官员警示，包括中国和伊朗在内的越来越多的国家频繁地利用数字技术，打击境外的异见人士，这是对全球范围内的民主的威胁。

美国司法部近日针对44名中国官员因涉嫌骚扰和威胁在境外的中国公民而提起了控诉。

### 加拿大因中国干涉大选驱逐外交官

据加拿大《环球邮报》(The Global and Mail) 2023年5月的一个报道称，他们通过一份2021年加拿大情报局(CSIS) 顶级机密文件和匿名的安全信息渠道知晓，2021年CSIS发现中国的情报机构计划通过驻加拿大的中国外交人员搜集保守党华裔国会议员庄文浩在中国的家人信息，为实施制裁行动做准备。庄文浩曾多次公开批评过中国人权问题，并于2021年2月的国

会投票中，支持了“谴责北京在新疆的种族灭绝”的动议。庄文浩的政治倾向惹怒了北京当局，而CSIS却隐瞒了该报告，并未将其公开，也未告知议员本人。中国驻多伦多总领事馆的发言人在5月4日的回应中表示此事是“没有事实依据，纯属无稽之谈”。

《环球邮报》和《环球新闻》(Global News) 等媒体通过引述被外泄的CSIS情报，称中国通过政治献金、在社群媒体传播虚假信息、华裔志工进行资助、投票动员等系列方式干涉加拿大2019和2021年的选举。据《环球邮报》报道，中国试图在2021年确保自由党赢得选举，并且使得保守党候选人被击败。中国政府对选举活动的干预，包括对一个“至少有11个联邦候选人参与其中的2019年选举的秘密关系网”进行赞助。

加拿大外交部外长梅兰妮·乔利表示，针对中国政府对国会议员庄文浩 (Michael Chong) 在港家人的威胁一事以及中国对加拿大大选的试图干预，加拿大政府在5月4日召见了中国驻加拿大大使丛培武，决定将中国驻加拿大多伦多总领事馆领事赵巍驱逐出境。中国政府在5月9日也驱逐了一名加拿大驻中国上海外交官作为“报复”。

## 中国政治异见人士因颠覆国家罪被判处重刑

2023年4月10日，在经历了长达三年多的拘留之后，中国政治异见人士、人权律师许志永因颠覆国家政权罪被判刑长达14年。他的长期工作伙伴丁家喜律师也因相同的罪名被判处12年监禁。两位人权律师在过去的近二十年间一直为争取中国的人权事业而奋斗，但却在中共当局打击异见的行动中被判处了重刑。

2010年,许志永和丁家喜共同发起了新公民运动,这项运动旨在呼吁维护公民权利和政府的透明度。2013年两人因参与为北京农民工争取平等社会地位和教育权益的抗议活动而被逮捕。

2019年12月,许志永和丁家喜因在厦门与其他维权人士和律师聚会,而被山东警方拘押。2021年8月,丁家喜和许志永被检方起诉到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庭审中,他们均不认罪。许志永在法庭上发表题为《美好中国》的陈述书,指他心里的美好中国,是自由、公正、幸福的民主中国,质疑“做真公民就是颠覆?”他指出,无数先人已为美好中国而奋斗,希望大家以公民之姿扛起这时代,相信“三千年之大变局将在我们这一代完成”。

## 《中国民主季刊》征稿启事

由中国民主转型研究所主办的《中国民主季刊》（China Journal of Democracy）旨在为中文读者提供关于中国与世界的观点、新知识，特别是关于中国政治、社会、民主转型的深入探讨。它注重现实性、学术性与可读性。敬请中国大陆和台湾、香港、美欧、澳洲等广泛地域范围以及比较政治、国际政治、经济、社会学、历史等专业背景不同的专家学者不吝赐稿。

欢迎就下列几个方面的问题赐稿——

1. 关于中国重要的政治、社会、经济、文化、外交问题的研究讨论；
2. 关于中国民主转型可能前景、路径、风险、战略等问题的研究讨论；
3. 关于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民主转型过程、经验、教训的研究或介绍；
4. 关于民主理论、宪法设计与民主建构的研究或介绍；
5. 关于民族与国家性问题的研究讨论；
6. 新书与重要著作的推荐、评论。

投稿要求如下：

1. 稿件应为汉语。也欢迎用藏语、维吾尔语投稿，我们将协助译成汉语发表。来稿请标明篇名、关键词、摘要（不超过 200 字）、作者姓名及简介、联系方式。
2. 国内作者：由于是学术刊物，鼓励国内作者用实名，但出于安全考虑，国内作者基于自己的判断选择用笔名。
3. 稿件字数：论文，以 5000-8000 字为最适宜，建议不超过 10000 字；更长的文章可以考虑分期发表。书评，建议在 2000-3000 字之间。译作，建议在 4000—10000 字之间。
4. 来稿须符合写作规范要求，详细注释体例在中国民主转型研究所网站上：<https://chinademocrats.org/?p=24>。
5. 投稿邮箱：[cjd@chinademocrats.org](mailto:cjd@chinademocrats.org)。您也可以通过此邮箱向我们提出选题策划、建议意见、咨询或者合作方案。
6. 《中国民主季刊》拟每年 1 月、4 月、7 月、10 月中出版，截稿日期分别为每年 3 月 1 日，6 月 1 日，9 月 1 日与 12 月 1 日。
7. 稿件刊发后将按字数支付稿酬。

## 《中国民主季刊》订阅方式

### How to Subscribe to China Journal of Democracy

《中国民主季刊》是电子出版物，可以登录我们的网站免费下载，也可以提供您的电子邮箱地址，我们免费通过电子邮件定期发送给您。

China Journal of Democracy is an electronic publication that can be downloaded for free from our website, or you can provide your email address and we will send it to you periodically by email free of charge.

我们也印刷少量纸质版，以满足个人、机构、图书馆收藏需要。纸质版每期价格为 38 美元。

*In addition, we print a small number of paper copies to meet the needs of individual, institutional, and library collections. Paper copies are available for \$38 per issue.*

下载电子版：请登录中国民主转型研究所网站 <https://chinademocrats.org/>。

To download an electronic copy: Please visit the China Institute for Democratic Transition website at <https://chinademocrats.org/>.

订阅电子版：请登录我们的网站 <https://chinademocrats.org/?p=821> 或将您的电子邮箱发送至 [cjd@chinademocrats.org](mailto:cjd@chinademocrats.org)。

To subscribe to the electronic edition: Please visit our website <https://chinademocrats.org/?p=821> or send your email address to [cjd@chinademocrats.org](mailto:cjd@chinademocrats.org).

订购纸质版：请电邮 [cclassics1994@gmail.com](mailto:cclassics1994@gmail.com) 联系代理商 China Classics Inc.。

*To order paper copies: Please contact our agent China Classics Inc. by email [atclassics1994@gmail.com](mailto:atclassics1994@gmail.com), or by phone at 858 229 9677.*

# 中国民主季刊

## CHINA JOURNAL OF DEMOCRACY

---

回顾历史，从晚清到当代，中国发生的、争取自由民主的每一次重要努力，知识分子都有着特殊重要的作用。当今中国最重要的事务莫过于实现民主宪政，为此而探索、写作，以及传播相关的知识和思想，是知识分子的第一责任。



中国民主转型研究所  
INSTITUTE FOR CHINA'S DEMOCRATIC TRANSITION

ISBN 979-8-9875925-0-2



9 798987 592502